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發行

民國十年創刊

銀行月刊

第四卷第十一號

北京圖書雜誌

民國十三年十月總稅務司內債基金經理處收支報告

整理財政先決問題我見

金融恐慌之回顧及其今後整頓

中國之盤金 (續)

東三省之經濟 (十)

戎馬倥傯中之各省財政近訊 (三)

時局緊張中之各埠金融市況 (三)

北京金融

上海金融商情月報

銀行界消息彙聞

國內財政經濟

國際財政經濟

專載 一九二三年海關貿易總論 (二)

附錄 北京銀行號一覽

經濟統計

經政府批准以 四行二千萬元以上之資本 保

本保息期短利厚 又分紅利 營業獨立會計公開

鹽業 中南 大陸 銀行 儲蓄會

儲蓄會 上海 漢口路 法界三號 漢口 俄界瑪琳街 第三號 天津 路第五號 第四十五號

代理所各地 鹽業銀行 金城銀行 大陸銀行

上海銀行公會會員銀行

東萊銀行廣告

本行開辦以來已歷七 載資本金收足國幣 三百萬元 已向財政農 立案專營商業銀行一切業務設總行於青島分行上海 濟南 天津 大連等處其他繁盛大埠及北京均有特約 代理 上海分行兼辦 (活期) 儲蓄 機關 存款 手續簡便利息從優另訂儲蓄詳章如蒙索閱 當即寄奉

上海分行 地址 英界河南路天津路轉角五七號 電話 經理室中央五五號 營業室中央七五號 儲蓄股中央七五號 電報掛號 五四九〇 營業時間 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止 星期日下午二時止 E20

(會蓄儲行四稱簡) 會 (一) 定期儲金 五十元起碼二年滿期年息七釐兩年內營業紅利照分 每月一元起碼二十五個月滿期年息七釐二十五個月內營業紅利照分 (二) 分期儲金 (三) 長期儲金 五十元起碼十年滿期年息七釐以複利計算十年內紅利照分亦以複利計算 如下本會章程及儲蓄須知函索即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北京分行廣告

營業部 專辦銀行一切事務並各種儲蓄另有詳章函索即寄 旅行部 代售車票船票並可先期購定臥舖艙位招待一切發行旅行支票便利旅客費用

總行 寧波路九號 分行 無錫北塘街 蘇州西門外 常州西門外 煙台海岸街 天津東馬路 杭州官巷口 鎮江東塢街 南通南城外 蚌埠二道街

分行 處 臨淮大街 濟南小緯六路 蚌埠二道街 代理處 國內八十餘處 國外二十餘處 京行地址 前門內西皮市三十八號 經理室 南局 三四五五 營業部 南局 一三〇〇 電話 旅行部 南局 一三〇〇

電話 旅行部 南局 一三〇〇

銀行月刊第四卷第十一號目錄

◎特 載

民國十三年十月總稅務司內債基金經理處收支報告

◎論 著

整理財政先決問題我見

藹 廬

金融恐慌之回顧及其今後整頓

童 蒙 正

中國之釐金(續)

尹 文 敬

東三省之經濟(十)

勞 勉

戎馬倥傯中之各省財政近訊(二)

時局緊張中之各埠金融市況(三)

◎北京金融

◎上海金融商情月報

◎銀行界消息彙聞

△漢口銀行公會董事長已選出

△北京中華懋業銀行遷移新屋

△勸業銀行南京分行籌備開兌

△北京德華銀

行復業 △交易所臨時股東會議紀 △青島地方銀行清理將完竣 △河南省銀行紙幣停止兌現 △東三省官銀號整頓之新計畫 △山西道生銀行開業 △廣州銀行復業 △德國實施新銀行制 △美國銀行儲蓄存款之發達

△正隆銀行擬添設支店 △俄人組織遠東猶太銀行 △俄國遠東銀行籌設北京分行

◎國內財政經濟

△整六第三次還本抽籤中籤號碼 △十一年公債第四次還本抽籤中籤號碼 △十一年公債第四號息票付息 △賑災公債第二期息票作廢期限 △三年公債將舉行第八次還本 △中國鐵路債票近狀 △中央各部駢枝機關實行歸併裁撤 △日人希望飛機整理西原借款 △國內無線電之調查 △湘幣廠廠長呈請停鑄 △天津造幣廠鑄銅元 △我國麥產之調查

◎國際財政經濟

△德國大借款經過之詳情 △德國擬收回紙幣發行國幣之計劃 △蘇聯一年來財政狀況 △日本明年度一般會計預算概數 △美國絲業近狀與人造絲之發達 △英國煤產之現狀 △本年下半年間之世界棉業統計

◎專 載

一九二三年海關貿易總論 (二)

◎附 錄

△北京銀行號一覽表

◎經濟統計

中 國 銀 行 廣 告

資 本 公 積 金 業

總額六千萬元已收一千九百七十六萬零二百元

六百二十三萬五千七百五十三元三角

專辦存款放款貼現國內外匯兌買賣生金銀等業務并經特許代

理金庫發行鈔票經理公債及鹽稅關稅

總分支行

「總行」北京「分支行及辦事處收稅處」(京兆)北京 (東三省)

長春 吉林 黑龍江 哈爾濱 道裏 呼蘭 黑河 綏化 海倫 奉天 營口

大連 安東 開原 洮南 公主嶺 通化 臨江 (江蘇) 上海 南京 下關

蘇州 鎮江 揚州 清江浦 板浦 無錫 常州 溧陽 徐州 南通 唐家關 常熟

(浙江) 杭州 寧波 餘姚 沈家門 紹興 嘉興 盛澤 溫州 湖州 蘭谿 金

華 衢州 海門 (安徽) 蕪湖 安慶 蚌埠 毫縣 懷遠 六安 霍山 麻埠

大通 廬州 (直隸) 天津 保定 邢台 唐山 大名 石家莊 (綏遠) 歸綏

包頭 (察哈爾) 張家口 豐鎮 (山東) 濟南 青島 烟台 臨濟 濟寧

(山西) 太原 太谷 運城 新絳 大同 (湖北) 漢口 宜昌 (湖南)

長沙 (河南) 開封 鄭州 許縣 周口 駐馬店 (陝西) 西安 (四川)

重慶 成都 萬縣 自流井 瀘川 五通橋 (江西) 南昌 九江 吉安 景德鎮

(貴州) 貴陽 安順 洪江 三江 (廣東) 香港 廣州 汕頭 瓊州 (福

建) 福州 三都 涵江 泉州

交通銀行廣告

行址 北京西河沿

總處總協理室 南局二一九

電話

京行經副理室

南局三一號
南局三六號
南局五八號
南局五九號

電報掛號 六六三九

營業室 南局四一三六

本行創設於前清光緒三十四年股本總額
二千萬元專辦存款放款匯款貼現及國外
匯兌等業務並奉政府特許代理國庫發行
鈔票北京及各省各商埠均有分行或通匯
機關如蒙惠顧無任歡迎

總理 張 謇

經理 羅以炳

協理 錢永銘

副理

陳揚祐
王官壽

京行

北 京 銀 行 公 會 員 會 銀 行

鹽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股本一千萬元已收六百萬元公積金及盈餘滾存三百五十九萬九千八百餘元辦理存放匯兌各項銀行業務總分行所在地列下

北 京 西河沿 漢 口 英界一碼頭
 長 沙 太平門 沙 市 拖船埠
 宜 昌 二馬路 天 津 法界八號路
 濟 南 二馬路 鄭 州 錢塘里
 駐馬店 周 家 口 新街
 累 河 上 海 英界北京路
 香 港 德輔道 南 京 下關惠民橋
 揚 州 左衛街
 杭 州 珠寶巷

其餘各省會商埠均有通匯機關並與銀行合設準備庫及儲蓄會於上海

天津漢口等處

A. 3.

北 京 銀 行 公 會 員 會 銀 行

新華儲蓄銀行廣告

本銀行於民國三年創辦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實收一百八十五萬一千七百元公積金七十八萬元專辦儲蓄兼營商業銀行業務並得受政府委託辦理特種儲蓄事項其種類分列於下

-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抵押放款
- 貼現放款 分類儲蓄 流通儲券
- 公共儲金 四季儲金 各處匯兌
- 收解款項 買賣證券 兌換貨幣

總辦事處 北京廊房頭條
 北京分行

電話 南局一八四〇
 南局二二〇四

天津分行 天津法界中街七號路 電話 三三七
 上海分行 上海天津路鴻仁里口 電話 中四七一

總理 方仁元
 副理 賀 頌

A. 4.

北 京 銀 行 公 會 會 員 銀 行

金 城 銀 行 廣 告

本行股本總額壹千萬元現已
收足伍百伍拾萬元歷年公積
共計壹百萬元辦理銀行一切
業務兼營各種儲蓄存款

總 分 行

天津北京上海漢口下關哈爾濱
鄭州其他各省會商埠均有代理
機關

京 行

北京西交民巷一零八號
儲蓄處西河沿十二號

京行總經理處

南 一七八二 營業室 南 三三六〇
電話經理室 四三二二 儲蓄處 二五八三
二四五二 四四〇八

儲 蓄 處

每星期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
照常辦公儲蓄章程函索即寄

A. 5

北 京 銀 行 公 會 會 員 銀 行

中 孚 銀 行 廣 告

額定資本 二百萬元
已收資本 一百五十萬元
公積金 二十九萬元
總行 天津法租界

總經理 孫多鈺
協理 聶其燁

分行 北京前門大街

經理 周詒春
副經理 孫達方

電 話

經理室 二六〇七
營業室 二六〇八
保管室 二六〇九
問事處 二六〇五

南 局

二二八〇

號

電 報 掛 號

洋中 文 CHUNGPOO

A. 6

北京

銀行

公會

會員

銀行

北京

銀行

公會

會員

銀行

中國實業銀行

本行資本現已收足三百萬元呈准財政部驗資註冊專營銀行一切業務所有存放各款利息及匯水佣金無不格外公允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

總行暨天津分行設在天津英界領事道四號路 北京分行設在北京西交民巷

山東分行設在濟南商埠緯六路 上海分行設在上海天津路同吉里

口五百十九號 漢口分行設在漢口英租界揚子街十六號

總理 龔心湛 協理 李士偉 京行經理 卓定謀

浙江興業銀行

本銀行收足資本二百五十萬元公積金一百零五萬餘元

總行 上海 北京路 分支行 杭州 保佑坊 漢口 歆生路 天津 法租界

二十一號路 北京 戶部街 奉天 大西門裏 哈爾濱 南三道街口

京行

總經理 汪卜桑

副經理 竹堉生

營業室 電話二〇七〇一號
經理室 電話三三三三〇號

北 京 銀 行 公 會 會 員 銀 行

五 族 商 業 銀 行 廣 告

本行資本一百萬元收足七十五萬元

辦理各種匯兌存款項買賣生金有價証券各國貨幣兼辦各種儲蓄另於美國名廠定製各種精巧儲蓄盒以備存戶借用

總行 北京煤市街
分行 天津估衣街

北京電報掛號二四六九

總行電話 經理室 一三五五
營業室南局 一三〇五
傳達處 一九〇五

津行電話 經理室 三九三五
營業室 二四四〇

通匯地點 上海 漢口 濟南 烟台 廣州 奉天

香港 營口 哈爾濱 蕪湖 南京
杭州 南昌 吉林 長春

總理 陳文泉
協理 伍錫河
經理 胡憲徽
襄理 張爲章

A. 11.

北 京 銀 行 公 會 會 員 銀 行

北 洋 保 商 銀 行

本行自九年改組額定華洋資本六百萬元先收二百萬元經財政部幣制局直隸省批准立案並獲有發行鈔票特權凡銀行所有一切業務均照向章辦理特此廣告

總辦事處

北京西交民巷東口

東城儲蓄分處 設在東四牌樓北

經理室 四三五

電話 總理室 南局 五二一〇

營業室 二一四九
三一六七
四〇〇二

接待室

總辦事處辦公室 南局 三四一三

副理 費秉恕

總理羅文幹 京行經理 王麟閣

襄理 周澤岐

天津分行 設於天津北馬路

唐山辦事處 設在唐山廣東街

津行經理李鼎 副理韓嘉樹

電話 九三八七四八

A. 12.

北京 銀行 公會 會員 銀行

大宛曲農工銀行廣告

資本總額 一百萬元

已收資本及預存股金 八十五萬元

公積金 二十萬五千元

地點 北京西交民巷中間路南

電話

北京電報局掛號

經理室 營業室

南局

五〇八五
三四八三
三八三〇

經理 副經理 襄理

呂志琴
王以恭
王兆麟

A.13

北京大陸銀行

資本總額 五百萬元
公積金 七十五萬五千餘元

總行 天津
分行 北京 漢口 上海 下關 蘇州 濟南 青島 滕縣
支行 天津大胡同 南京城內

其他各埠均有代理機關一律通匯並與鹽業金城申南銀行合設準備庫及儲蓄會於上海天津漢口等處均有詳細章程函索即寄

A.14

保管部

公債公司債股票商業票據及其他有價證券之保管並代取本息或買賣或承募

營業部

存款 放款 匯兌 押匯 貼現 代理 收付 款項 及 生金銀之買賣

儲蓄部

(一) 活期儲蓄
(二) 定期儲蓄

電話南局

總經理室 三一五六
經理室 一〇〇六
營業室 一四九六
公用 三五八二
一四〇三

北京 銀行 公會 會員 銀行

北京 銀行 公會 會員 銀行

聚興誠 銀行

本行股本收足一百萬圓公積金三十餘萬圓專營商業銀行一切業務辦事手續異常敏捷茲將總分行地址開列如下

總行重慶 新豐街總商會對面

重慶分行 新豐街

成都分行 華興街六十九號

萬縣分行 當鋪巷

宜昌分行 二馬路中

北京分行 煤市街三十號

沙市分行 益德司街

漢口分行 太平路

天津分行 法界中

上海分行 九江路

電話南局 一三八八

電報掛號 二四三五

A. 15

新亨銀行

本銀行額定資本壹百萬圓全數收足經財政部農商部批准註冊在案經營商業銀行各種業務存款放款押匯貼現匯兌等項無不力求公道敏捷倘祈惠顧是幸

總管理處

北京東交民巷西口瑞金大樓

電話東局三千四百六十五
電報掛號 五五五五

京行電話

經理室 八八四
營業部 四三二

常務董事 施肇曾

副理兼代經理 倪光裕

襄理 嚴國芳

國內各埠均有代理機關

A. 17

北 京 銀 行 公 會 會 員 銀 行

中美
合辦
中華懋業銀行廣告

本行係中美合資辦理額定資本銀元一千萬元實收銀元七百五十萬元奉財政部幣制局特准立案並特准發行兌換券專營國內外匯兌承辦長短期借款收儲各項定期活期存款貼換期票經收中外各種票據交易各種公債證券買賣幣金銀及外國紙幣並在舊金山紐約倫敦巴黎柏林暨其他歐美各大商埠並國內各省通都大邑均有交通匯兌機關倘有委託事件極易接洽辦理總管理處設在北京執行部設在上海並在天津漢口濟南哈爾濱石家莊等處設立分行本行地址在天津法租界中街十八號

總管理處 設北京西河沿五斗齋西門牌一百九十八號

北京分行 設北京西河沿東首珠寶市口門牌二百八十八號

天津分行 設天津法租界中街十八號

上海分行 設上海大馬路十一號

漢口分行 設漢口歆生路十四號

濟南分行 設濟南緯二路

石家莊分行 設石家莊南大街

總協理 錢能訓
美協理 唐默思
華協理 徐恩元
京行經理 沈化榮
京行副經理 崔呈璋

A. 18

北 京 銀 行 公 會 會 員 銀 行

東陸銀行廣告

本行資本二百萬元已收足壹百萬元公積金壹百零陸萬陸千餘元專營商業銀行一切業務兼辦儲蓄其項目如下

(商業部) 各項存款放款 國內外匯兌 押款 貼現 押匯 生金銀買賣 證券買賣 代理收付款項 有價證券 墊購押款

(儲蓄部)

活期儲蓄存款 特別定期存款 支息定期存款 整存零付存款 零存整付存款 志願儲蓄存款

(總行) 天津 英租界中街 △電報簡碼二二三二 電話南局四三 四四

(分行) 北京 前門外施家胡同 △電報簡碼二二二二 電話南局一五 二二六〇

(分行) 上海 南京路拋球場東陸坊口 △電報簡碼二二二二 △電話中央四七四八 四七四七 四七四六

(通匯地點) 各大商埠均有代理機關

總經理 賀得霖

A. 19

邊 業 銀 行 廣 告

本行額定資本一千萬元先收四分之三已收足二百五十萬元享有代理金庫發行鈔票之特權開辦以來頗蒙社會信任營業日見發達設總行於北京其他天津張家口濟南上海保定均設有分支行辦理銀行一切業務凡與各界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均按市情習慣辦理匯兌等費尤為公道發行鈔券準備充足兌換便利除由本分支行隨到隨兌外特託下開京內外各商號代兌茲將本行總分各行並代兌本行鈔券各商號地點開列於左

總行 北京 西河沿

分行 天津 巴黎路 濟南 商埠 上海 英界集益里 天津北馬路

A. 20

勸 業 銀 行 廣 告

本銀行額定資本五百萬元呈奉財政部農商部批准設立遵照勸業銀行條例辦理各種業務並經政府特許有**發行鈔票暨代理國庫之特權**兼辦商業儲蓄所有存放利息以及**匯兌抵押買賣有價証券生金銀等各項交易無不克己**辦事手續亦力求簡便以副雅意**營業及兌現時間**除星期例假外每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下午一時至四時為止所有本行發行之**北京 天津 地名鈔票**京行一律兌現總辦事處及京行設在北京西河沿 總處電話南局二二二〇京行經理室電話南局二九七五營業室電話南局一六八一出納課電話南局四二九六 分行上海北京路天津法界 南京下關 寧波江廈其他各省商埠均有通匯機關

A. 22

水 土 惡 劣 以 致 身 患 疾 病

有 著 名 官 紳 患 斯 疾 由 韋 廉 士 大 醫 生 紅 色 補 丸 得 愈 治 今 現 舉 家 老 少 全 賴 是 丸 之 功 均 得 康 強 矣 樂 矣

往往有人詢及韋廉士大醫生紅色補丸暑熱天氣及熱帶地方服用有功效否答之曰是丸在熱帶地方均稱為補虛靈藥已歷二十餘年之久通行暢銷於緬甸錫蘭暹羅爪哇蘇門得臘以及南洋羣島南美洲亞非利加洲以及其他熱帶各國均有奇效也吳君再之現充廣洲灣華民審判廳繙譯文案等職前清時代歷任廣西縣知事及桂林洋務鐵路交涉鑛政等局要差民國元年任北海洋務局二年任高要知事及昌化知事等缺其來函云自前清光緒年間弟充當廣西邊防各差時因彼處水土劣惡以至病成長寒之症當時險遭

吳 再 之 先 生 玉 照

庸醫之手後幸得做友薦購貴大醫生紅色補丸二瓶不數日自覺精神活潑實藥到回春也嗣後有病即服屢服屢效無不應驗是以家內老少均服此丸每年所用不下數十打即以為仙丹同視多因家中各人服之有效諸疾皆除實賴韋廉士大醫生紅色補丸之功

也鄙人無以為報特泐寸楮聲明謝意幸甚韋廉士大醫生紅色補丸非但在熱帶水土及天氣炎暑之處俱有功效即逐日在寒帶各處天下各國無分寒暑莫不通行暢銷為天下馳名血薄如水腦筋疲乏所致各症之聖藥凡紅售西藥者均有出售或直向上海江西路六十號韋廉士大醫生藥局函購每一瓶大洋一元五角每六瓶大洋八元郵力在內

閣下雷閱此小書今日即可來信索取不費分文也 茲有精美

衛生小書名曰體壯力強如何可得由大力士王平先生所著如欲索取祇需寄一明信片填明姓名住址寄至敝局莫不即班郵奉也

特 載

民國十三年十月份內債基金收支報告

收入

截至本年十月一日中交兩銀行結存銀洋三百二十一萬五千九百八十九元五角四分
總稅務司由民國十三年關餘項下撥入內債基金二百五十三萬九千元

十月份共計收入五百七十五萬四千九百八十九元五角四分

付出

中交兩銀行十月份付出各項整理內債息金六十萬四千二百三十五元四角四分
中交兩銀行十月份付出各項中籤債票本金一百三十四萬三千四百九十九元四角五分

十月份共計付出一百九十四萬七千七百三十四元八角九分

結存

十月底結存銀洋三百八十八萬七千二百五十四元六角五分

備考

前項結存數內含有到期應付而尚未付出暨備付將次到期之債務二項到後
(一)結至本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已經到期而尚未兌取之息票計銀洋五十七萬五千五百七十五元八角

結至本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前經中籤而尚未兌取之債票計銀洋六十二萬零一百零四元

八角共計一百十九萬五千六百八十九元零六角

(二)備付十二月份到期息票暨整理六厘公債還本第三次中籤債票應于十二月一日付款

之一部份計二百六十一萬一千五百七十四元五角

兩項共計三百八十八萬七千二百五十四元六角五分

通 易 信 託 公 司

本公司額定資本二百五十萬元
 已收資本一百二十五萬元分爲
 信託銀行兩部營業設總公司於
 上海設分公司於北京均經 農
 商財政兩部批准註冊在案營業
 要目如下

信託部

代理買賣證券房地產及保
 管財產承辦債票股份並代
 辦法律事項

銀行部

各種儲蓄存款普通存款放
 款及匯兌押匯並買賣生金
 銀及外國貨幣

以上各項營業均有詳細章程如
 蒙函索即當奉贈

▲總公司地址 上海北京路一
 二七一號

▲分公司地址 北京西交民巷
 七十七號

中 國

女 子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本行資本大洋五十萬
 元業經 財政部批准
 在案辦理商業儲蓄銀
 行及各種儲蓄存款一
 切業務如蒙

惠顧自當格外克己手
 續力求敏捷以副

雅意特此廣告

行址在打磨廠西口四
 十九號門牌

電話南局 五零七六
 一九六五

電報掛號 一一六六

論 著

整理財政先決問題我見

藹廬

我國財政自前清即有其癥結。惟至民國改革後痼疾愈深耳。近年困難之程度益增於是朝野上下咸以整理財政爲號召。然所謂整理者。僅得爲局部之解決。所以未能澈底整理者。勢有所不能耳。況處茲紛亂之世。縱有總解決之決心。而結果不過苟延殘喘。不惟不能實現整理政策。更將如治絲之益。案有每况愈下之嘆。如統一幣制問題。然自前清光緒以來。即甚囂塵上。而民國三年幣制條例既頒。僅爲一紙具文。絕未發生效力。財政問題。邇來政府未嘗不視爲急務。但併一具體之方案而無之。所有負責之財政當局。恒以不敷供應而去職。地方財政固皆爲軍閥所把持。而中央財政亦陷於無辦法之境域。是無人願負責而更無人敢負責也。德國以戰敗之餘。幣制紊亂。財政支絀。而近乃有其敵國爲之援助。數年之後。或可整理就緒。我國於前年華盛頓太平洋會議之際。各國似對我表示其援助之意。乃在再至今。即最低限度之增加二五關稅。尙未得實行。飾詞延宕。蓋外人對我整理外債。頗爲懷疑。而我國整理內外債之聲浪鼓蕩。已兩載有餘。卒無結果。今也政局陡變。而當局亦有繼續辛亥革命之宣言。是頗含有與民更始之意義。而一個月以內召集之善後會議中。以整理財政爲重要之議題。所謂內外債之整理。亦必將於該會議解決之。蓋有關於內政外交。至爲重要。苟不能完全解決。亦須釐定大綱。庶幾中外

人民得以安心也。

整理財政問題如一部二十四史。不知從何說起。以其包含至廣。關涉至多。欲圖根本解決。外則引起交涉。內則致惹紛糾。各關稅鹽稅爲國家收大宗。而爲抵押外債之用。動輒爲外人所挾持。如烟酒稅印花稅等。大都爲各省所截留。故近年所謂中央財政者。已處於山窮水盡之鄉。而中央又以國家統治權發生之地位。所有外交內政。仍不能不暫維現狀。然實際上中央政府之情形。與春秋時代之周室何以異。已成尾大不掉之形勢矣。茲試考近年來收入支出之數。則可知其大概也。

(一)關稅爲現在我國重要之收入。所有內外各債大都以該項收入爲抵押。據最近海關報告。十二年度關稅收入計關平六千三百五十萬四千二百五十一兩。五十里內常關計關平四百四十九萬零一百三十兩。其數不可爲不鉅。而除償還內外各債提撥各關經費及中央行政經費外。已無餘款。據財政整理會計算之數字而觀。最近海關稅爲八千七百九十五萬一千三百七十五元。五十里內常關稅爲六百四十七萬六千三百九十二元。五十里外常關稅爲六百七十一萬九千元。合計爲一萬零一百一十四萬六千七百六十七元。至其支出。由關稅負擔者。按照八年度預算各關經常臨時經費爲一千四百四十五萬四千一百四十六元。各項內債爲三千四百六十四萬一千五百零二元。庚子賠款爲一千八百三十九萬六千零九十八元。俄法洋款爲八百三十六萬六千六百九十元。英德洋款爲九百五十二萬一千一百十元。英德續款爲八百二十七萬七千六百六十元。合計固定支出爲九千三百六十五萬七千二百零六元。此外所餘已無多。而支出者尙有特提經費如稅務處及外交部經費。財政整理會經

費、順直水利經費、揚子江水利經費、並各關特提之防疫經費、焚土經費、驗照經費、監督經費等。近年以關稅盈收分撥善後大借款之息金。其收支相抵尚感不足。故整理案內各公債還本時有愆期之虞。關稅之狀況。即每年能略有自然之增收。欲視爲整理其他內外債務。則不敷尙鉅也。

(一) 鹽稅收入之數。與關稅相埒。每年約一萬餘萬元。而大部分爲善後大借款克利斯浦借款本息之擔保。據最近民國十二年之數。爲九千四百六十五萬四千元。而交付銀行團者爲七千八百五十萬元。由銀行團每月放回者。爲三千三百三十八萬元。又據財政整理會所調查。民國十一年鹽稅收入總數。爲一萬零二百三十九萬零七百元。交付銀行團之淨數。爲八千五百七十八萬九千元。各省提用之數。爲一千一百五十四萬二千七百元。各省截留之數。二千零十二萬五千七百元。中央淨得之數。則爲五千四百三十七萬二千元。是中央政府用爲政費者。以鹽餘爲大宗。其餘爲日金九六公債本息之支付。鹽餘庫券之還本。以及造幣廠借款海軍協餉等。莫不以鹽餘爲挹注。皆鹽餘應支出之數。業超過收入之數。往往由政府挪移轉撥。毫無準則。故支出一項。無從核算。除一部分即由銀行團放回者。得用於軍政費外。最近所有以鹽餘爲抵押之內債。往往無款支撥。屢次愆期。如九六公債本息。至今無辦法。鹽稅支配主權。雖尙未完全屬諸外人。而所餘已無幾矣。

(二) 菸酒費稅。即合菸酒公賣費、菸酒稅、菸酒牌照稅三種而言。其收入現在逐年增加。每年約爲一千四五百萬餘元。惟以該稅本爲中央收入一種。而由各省提用及截留者。爲數已達十分之九。留用中央者僅十之一而已。據十一年之報告。菸酒費稅共爲一千五百零六萬九千六百八十六元。而黑龍江、安

徽、浙江、湖南、陝西、新疆、四川、廣東、廣西、雲南、貴州、熱河、川邊均分文未解。其餘各地亦未嘗如數解足。實際解款僅一百四十四萬九千八百四十八元餘。民國八年尙有二百六十七萬餘元。嗣後逐年減少。九年爲二百二十二萬餘元。十年爲一百七十八萬餘元。十一年乃僅如上數。至此少數之解款亦未嘗應用於正當之軍政經費。儼如總統府之私產。而爲其額外之消耗也。即令涓滴歸公亦無補於大局也。

(四)印花稅與菸酒稅之情形相類似。秦牛爲各省所截留。其收入總數。據最近民國十年調查。僅三百二十八萬六千零三十一元有餘。據印花稅署報告。每年總收入約計三百餘萬元。經售費及匯水等約九十二萬元。指撥款項約一百七十八萬元。解部款僅三十四萬元。按總數三百數十萬元。比算則中央所得亦僅十分之一而已。況去年曾因以印花稅抵押借款。政府無法償還。則印花稅票不免爲債權者所處分。而此項抵押之印花稅票。流通漸廣。影響於正稅之收入甚大。當局雖有整頓之計畫。但僅以新票收回舊票。苟無現款償還債權者。則無非掩耳盜鈴之舉。商民未有甘受其欺者也。

(五)京師稅收即崇文門關稅。從前並無報告。爲數若干無從得知。自去歲以來按月報告。推知每年收入約計二百七八十萬元。此項稅收均經指定用途。如陸軍檢閱使軍費、京師中小學教授經費、崇文門特種庫券還本、留日學生經費等皆是。但以此項收入尙有不敷支配之處也。

(六)交通收入自以路政一項尙有盈餘之希望。近年郵政雖略有盈。而爲數有限。其餘電政、航政則無不入不敷出。至交通部及其附屬機關各項經費。以施行特別會計之故。不由財政部撥付。而由交通部自行負擔。據該部最近報告。路餘因軍費截留。電報因官電欠費。累年不敷甚鉅。至去年止。過去五年之狀

况路政不敷者六千七百十餘萬元。電政不敷者六百零八萬餘元。交部不敷者四千三百九十八萬餘元。據交部概算今後十年路政盈餘有二萬一千五百餘萬元。但當時仍以保洛協餉一萬二千六百萬。及滬甯路餘用爲還本之一千八百六十餘萬元除去。僅餘七千餘萬元。顧現在政局已變。若各省不再截留路款。厲行特別會計。則該部所有負債。當能於此後十年中徐圖整理也。

據上述之中央收入而觀。關稅僅能勉強爲整理案內各公債還本付息之用。而鹽稅餘款。年僅三千餘萬元。至五千餘萬元。菸酒稅如不截留。僅一千五百餘萬元。印花稅三百二十餘萬元。京師稅收二百七十萬元。交通收入則另編特別會計。總計其收入充其量亦不過七千餘萬元。若照民八預算。中央各部經臨經費。一萬九千七百五十五萬餘元。則所差尙鉅。雖此支出經費之中。尙有應行削除或減額者。至少亦須在一萬二三千萬元左右。中央財政之困難。固不待言矣。

今者政局變動。百廢待舉。各方面似有相當之覺悟。然而僅有覺悟未足以言整理也。必使軍事財政等要政。同時有改革之決心。俾其實行而無碍。則前途尙有一線之曙光。故吾人以爲目前有種種先決問題。與財政關係最切。而不免爲露骨之主張。以前因情勢迥殊。僅能就分解立論。今則一月以內將召集所謂善後會議者。以整理財政。列爲要案。固知其決非片言可以解決。而在此時機。或應注意於總解決一計畫也。所謂先決問題者。雖不易驟達目的。苟無解決之決心。則嗣後財政整理云者。或至毫無意味。亦未可知耳。

第一。吾人昔嘗爲劃分中央與地方財政之論。十三年尙無具體計畫。即令有之。亦迄未實行。乃近年中央政權旁落。所有國稅與省稅。已無分別之界限。田賦厘金等稅收入。早不爲中央政府所有。即如鹽稅

菸酒稅印花稅等。亦泰半被扣。此無他。各省之財政困難。亦不亞於中央。惟以政令不出都門。中央權勢蕩然無存。故今既以和平統一爲號召。則於善後會議中。訂定中央與地方財政之大體方案。即若者應由中央收入。若者應由地方收入。以及若者應由中央支出。若者應由地方支出。至中央所有財政問題。應於善後會議中組織一整理財政委員會。不妨搜羅各方人才。於一定期限以內。解決各案。而同時各省亦應組織同樣之委員會。專事解決各省財政要案。然後將中央與地方財政劃分界限。曩者財政當局亦未嘗不謀財政上之統一。所有財政會議。財政討論會。財政清理處。財政整理會。財政調查處等。雖曾舉相當之成績。而往往僅達到調查之第一步。對於整理未嘗有具體方案也。况因調查之手續至繁。乃不能免曠日持久之譏。蓋中央政府各機關收支之鈎稽。因其中多不實不盡者。遂不願詳盡報告。使整理之者無從着手。並以財政問題關係各省。令行財廳填具表冊。乃省自爲政。亦不願中央之深悉其內容。故表冊雖寄而填報寥寥。更如歷次所開財政會議。僅召集各省駐京代表數人。其目的並不在詳細解決各項問題。不過欲疏通各省。使之解款。結果皆無成績可言。故今之財政整理委員。應分爲中央與地方兩部。均以劃分中央與地方財政爲目的。而中央委員會僅暫謀中央財政問題之解決。地方委員會亦然。俟各有具體方案後。再圖雙方溝通之策。若能於國民會議中宣布而議決之。則尤有重大之意味也。至期限問題。宜促而不宜緩。僅須限定最長時間。人才問題。則宜羅致各方專家。無論昔日政見不同者。亦可共同討論。蓋此爲國民應盡之義務。而化除成見之最善時機也。

第二、中央與地方財政關係不分劃清楚。以致互相爭奪。十三年來癥結即在於此。故於未達到統一之前。恒使中央收入爲常路者。任意截留。路餘鹽餘。其尤著者。其他菸酒印花各稅。亦未由各省完全報解。

此無他。各省軍費浩繁。支出頗鉅。裁兵計畫。即軍制問題。將於善後會議解決。則各省截留國稅問題。非切實解決不可。因自截留之端既開以來。其數有增無減。中央財政愈見困難。是以統一後之第一步。必須定有限制。國家稅款不得任意截留。其省財政經省財政委員會整理以後。如實際上入不敷出。則應由中央協款。蓋中央與各省同屬中華民國版圖之內。則絕不應顯分畛域也。

第三、我國財政向不公開。人民竟無由知其內容。且我國統計數目。往往不足憑信。而官報表冊尤為支離滅裂。一若深恐人民知財政之內容。而與以批評也。曩者預算決算既未實行。審計制度亦同虛設。最近財交各部雖有比較正確之表冊公布。而尙未普及。事隔經年。即成陳迹。故所謂財政公開者。非僅公布一二表冊。即謂業已公開。應隨時使一般人民知財政上之數字。而當局所定方針。亦應使人民知其用意所在。如解決一財政上之問題也。必須宣布其辦法。而為負責之表示。否則易起羣疑。反多紛擾耳。又各項問題認為急待解決。苟有切實辦法。即宜實行。蓋時機迫切。實無遲迴審顧之餘暇。如我國幣制問題。遷延復遷延。迄今乃如治絲而益紊。其故乃不外乎政策不行。當局無澈底之決心。蓋物必自腐。而後虫生。非隨時防其就腐。則不能免其弊端之百出也。更如整理內外債問題。不過因華府會議增加二五附稅之議。決案所衝動。至今為時已久。然所謂具體方案者。猶未為吾人民所聞知。若因外交上之關係而停頓。是我國無具體表示。有以致之耳。

上列三項。吾以為係整理財政之先決問題。雖此種提議。已熟聞於世。而吾不憚煩重述之者。蓋際茲時會。誠有加以注意之價值。不然則侈談整理財政。必無結果。要之。非劃分中央地方財政。則負擔不得其平。非禁止截留鹽款路餘。則財政無由發展。非公開具體財政計畫。則不足取信國民。其他問題雖多。當俟異日論之。

北 京 一 五 一 公 司



電話東局 三二五〇
三五八五

開設王府井大街

本公司特向外國及本國各省會商埠大工廠訂立契約凡各廠所出之

家庭用品化粧品教育

用品玩品食品 合於本公

司一角五角一元 售價者

無不逐一搜羅並延聘工業專家日

夕研究 隨時改良仿製 其

關於工藝美術化學機織縫紉刺繡

各項物品力求 花樣翻新價

值低廉適應社會之需

用 又敦聘 富有商業經驗

婦女充任售品員以期

提倡女界職業 偷蒙

惠顧無任歡迎

▲注意 本公司每日營業時間上

午九時至下午九時星期日

照常營業

PEKING

TEN CENTS, FIFTY CENTS & DOLLAR CO., LTD.

MORRISON STREET

Tel. E. 1250 & E. 385.

Our stock is the result of a careful selection from foreign Countries and all the provinces where each line is specially produced.

We aim to present to our customers every variety of the BEST OBTAINABLE AT THE LOWEST PRICE to SUIT EVERY TASTE and nothing above TEN CENTS, FIFTY CENTS & A DOLLAR.

Our staff of experts on workmanship things artistic, chemical stones, machine and hand woven goods and embroideries are continuously planning to improve on our stock to OFFER YOU YOUR FULL VALUE.

We are the first establishment where capable salesladies will meet your slightest need with attention and courtesy.

Office hour from 9 a. m. to 9 p. m.

金融恐慌之回顧及其今後整頓

童蒙正

詩云。如彼雨雪。先集維霰。諺云。礎潤而雨。月暈而風。此謂凡事之發生。必先有其因。決非突然而至者也。惟智者能鑒及於事前。而有以預防之耳。此次全國金融發生恐慌。論者咸謂受於戰爭之影響。夫戰爭釀成恐慌之最大原因固也。然其遠大之癥結。則非在於是。特在戰爭之際而暴發之耳。作者不敏。僅就其因果而追述之。以爲今後之金融業者告。並附以今後整頓之管見焉。

我國近年以來。內亂頻仍。歲無寧日。以致工商業日見凋敝。而所謂資本家者。咸不敢爲工商業之投資。因之資金流於閑散。唯金融界方面。鑒於民五之京鈔停兌。民十之擠兌風潮。十一年滬上之信交投機。以及濫借政府之失敗。遂於近年。力求同業之團結。穩健從事。取信社會。雖頻年擾擲。而中產之家。咸以其所餘。存之於銀錢行號。取微利而安生計。此兩年來市面雖疲。而金融界尙較平靜也。然以我國金融制度之無伸縮彈性能力。故一方銀根寬鬆。而他方之危機遂伏。蓋通貨本爲流動之物。其流動次數愈多。其功用愈大。一般資本家。安能閑散其資金。而棄其增資之目的。於是野心者流。遂有創辦有獎証券之類。吸收資金。藉圖暴富。中下產之家。亦希冀得獎利益之大。往往趨之若鶩。然得獎者乃數萬中之一。其結果大部資金捲入於創辦者之手。資本愈集中。中下產兩階級。遂亟亟頻仍於危矣。此金融上漸趨於危境者一。至於一般較爲穩健之資本家。鑒於年來經營銀錢業之有利益。亦相率從事。不觀國內近年所設立之銀錢行號。何逾數百。夫金融業賴工商業之發達以勃興。未有工商凋敝。而銀錢業能勃興者也。故一般新設立之銀錢行號。信用未宣。存款自稀。競爭者日以增。利殖乃日以少。於是所謂營業。僅

得苟延殘喘而已。今之銀錢行號。所以維持其營業者。僅爲（一）發行鈔票。（二）濫借政府。（三）賣買外國匯兌。（四）買賣公債等。此金融上趨於危境者二。夫（一）發行鈔票。在我國多數發行制度之下。固不失爲銀行最有利之事業。以其無利而借得資金也。然經營不慎。時起恐慌。爲害社會非淺。故各國咸取嚴厲之制度。現今大都採單一發行制。易資監督。乃我國對於此種重大之制度。迄今尙無法律上之規定。銀行之能否發鈔。往往視其與財政當局有無機緣或運動能力如何。鈔票濫發之端。即基於此。現今社會上一日起有風波。而擠兌風潮隨之而起。或謂大都原因於人心動搖。殊不知物的恐慌已現。又何怪於人心之動搖乎。（二）銀行濫借於政府。近雖稍殺。而已有尾大不掉之現象。金融業之少活潑進展者。此爲要因。蓋放款原爲供貸者生產之用。唯其爲生產之用。銀行放出之本利。得有歸着。乃我國少數之銀錢業者。際此國家財政竭蹶之際。濫借政府。高利巨扣。一任所敲。詎知目前之利益固大。而以近日之中央財政情形。欲其償本付利。不啻俟河之清。其結果固定自己之資金。而不能活動。故現今一般銀錢業者。咸覺以前借款之孟浪。而從事收縮矣。至（三）賣買外國匯兌。我國尙未發達。如上海一隅。業外國匯兌者。除少數直接與英美各國銀行訂立協定外。僅以先令東滙金子賣買爲業務。而類多仰外國銀行之鼻息。且設備簡陋。資本不充。欲與日本正金銀行之專營外匯相比擬。則不知何日克臻耳。上三者皆一般銀行稔知其利益之大。而能力上或有不及。不能達到目的者也。於是遂爲無所限制之（四）公債賣買矣。此金融上趨於危險者三。查我國公債發行數次以來。經幾次政變。基金動搖。價格皆大跌而特跌。迨民國十年。整理公債案成立。以關餘鹽餘交通收入爲擔保。公債之基金。始得以穩固。然以政

府失信。基金不足。各種公債之抽籤還本。仍不克按期舉行。而以市面之需要增加。其價格則呈於漲上。此無他。良以購買公債。其利益尙超過於存款放款也。故如一般銀錢業者。咸購買公債爲其準備金購者愈多。價格愈漲。價格愈漲。社會上購者愈多矣。加以社會上資金之閑散。購買愈趨於競烈。現貨購買之不足。繼之以期貨。投機心熱。有資金者。遂從中倒把。加以江戰戰事之謠傳。而恐慌起矣。夫公債之漲。必有其原因。如將近還本付息之期。如公債總額所餘無幾之時。皆足使公債有升漲之傾向。若因銀根之寬鬆。投機者競買。爲少數所壟斷。此一時之現象。而造成公債價格之暴漲。一有破綻。危機立發。此次京滬之公債風潮。殆即此也。當此競買空盤之際。搗把者趁江浙戰事之謠傳。拋出數千百萬。公債之價格。遂有一落千丈而不可復止之勢。茲就京滬兩地三月來公債價格之漲落列表以觀之。可見其漲跌之驟也。

上海

類 別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最大價	最小價	最大價	最小價	最大價	最小價	
金 融	九三·〇〇	八六·七〇	九三·三〇	八九·八〇	九〇·五〇	九〇·五〇	
整理六釐	八三·六〇	七九·四〇	八三·六〇	七九·六〇	八〇·四〇	五五·五〇	
七年長期	七九·三〇	七二·〇〇	七四·三〇	七〇·五〇	七二·七〇	五三·二〇	
						一九·五〇	
							二〇·七〇
							二四·九〇
							二〇·七〇

整理七釐	八五・〇〇	七九・五〇	五・五〇	八五・〇〇	八三・七〇	一・三〇	八三・三〇	六六・〇〇	一七・三〇
九六公債	四三・〇〇	三二・六〇	一一・四〇	三九・六〇	三三・三〇	六・三〇	三四・五〇	一六・八〇	一七・七〇

北京

類 別	七月		八月		九月	
	最大價	最小價	最大價	最小價	最大價	最小價
金 融 現 貨	九二・三五	八八・九五	九二・一〇	七二・六〇	九二・七〇	七九・七〇
全 上 六 月 期	九三・八〇	八九・七〇	九二・二五	八九・九五	九二・〇〇	七九・七〇
全 上 七 月 期	九四・九〇	九〇・六〇	九二・二五	八九・九五	九二・〇〇	七九・七〇
全 上 八 月 期	九二・七〇	九二・七〇	九三・七〇	八八・〇五	八八・〇〇	七六・五〇
全 上 九 月 期	九二・七〇	九二・七〇	九四・八〇	八九・二〇	八八・九〇	七三・二〇
整 理 六 釐 現 貨	八三・九〇	八一・六〇	八二・八〇	八二・四〇	八二・一〇	八六・五〇
全 上 六 月 期	八二・五〇	七六・四五	八二・八〇	八二・四〇	八二・一〇	八六・五〇
全 上 七 月 期	八六・七〇	七九・二〇	八三・〇〇	六九・〇〇	八三・五〇	六六・〇〇
全 上 八 月 期	八七・〇〇	八一・一〇	八四・五〇	七六・三五	八八・五〇	六二・〇〇
全 上 九 月 期			八四・八〇	七九・二五	八六・一〇	五九・五〇
差 額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七年長期 (現貨)	七五·〇〇	除三·〇〇	三·四〇	七四·五五	三三·四〇	一·三五				
全上 (八月份)							六七·五〇	五六·五〇	一一·〇〇	
全上 (九月份)							六九·五〇	五七·二〇	一一·三〇	
九六公債	四八·〇〇	三三·一〇	一一·七〇	三三·七〇	三三·八〇	四八·〇〇	四〇·四〇	三三·一〇	九·三〇	

觀上表可知其漲落之鉅。每百元竟有至相差二十餘元者。故江浙戰事謠傳一起。搗把者趁機壟斷。公債價格遂大落矣。假定京滬之賣空買空數額為一萬萬元則其交割付出之差額為二千萬元。試問此項鉅款又將何自出乎加以江浙戰事實現。又適值中秋之節。關各種營業皆謀結束。通貨之需要大增。銀根遂以驟緊。於是全國未有之金融恐慌釀成矣。夫此次金融恐慌蔓延區域至全國者。良以江浙為我國工商業之區。滬埠為商業金融之樞紐。中心動搖。餘皆自受其影響焉。

夫此次銀根之所以達如此緊迫者。良以(一)我國人民喜用現金。對於紙幣皆不願行使。又以洋厘種種之關係。一地發行之紙幣。咸用之於一地。不能往外流通。故戰事一起。人民益拒受紙幣而收現金。此通貨缺乏之原因一。(二)戰事一起。人心恐慌。所有之不動產。似等於虛物。便逃難而能保身者。厥惟通貨。紙幣人民既不願收受。於是皆收集現金。或埋藏地下。以便一日為安身之用。殊不知社會上一方收現金者多。他方通貨即見缺乏。况收集而死藏於地下。其恐慌更難救濟矣。此通貨缺乏之原因二。(三)人民既如是收集現金。而為銀錢業者。乃通貨集散中樞。發鈔之銀行。則大收現金。以防擠兌。固不待言。即普通銀行。又安能不收集現金。以防存款者之提取。此通貨缺乏之原因三。(四)夫戰事必須經費。

軍餉與購買軍械二者爲其大端。鈔票人民既不樂收受而況兵士更何況在前敵之際。以不能通用之鈔票強授之乎。故爲軍長者亦必集收現金以發餉藉勵兵士。此通貨缺乏之原因四。有以上諸因。銀根遂呈極緊迫之境矣。茲就滬漢津京各埠之九月份洋厘及滬漢之銀拆漲落列表以觀之。可見其緊迫之程度焉。

日	類		地		別		洋	厘		銀		拆
	市	別	別	別	早	市		早	市	早	市	
八月十六日	〇.七六五	〇.七六五	〇.六九五〇〇	〇.六七三五	〇.六七	〇.二七	〇.四	〇.三五八二	〇.三〇七七			
十七日	〇.七四	〇.七五	〇.六九二五〇	星期	〇.六七八	〇.三六	〇.三六	〇.四〇一九	〇.四四〇〇			
十八日	〇.七五	〇.七五	〇.六九八五〇	〇.六七五	〇.六七	〇.六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十九日	〇.七六七五	〇.七九	〇.六九七五〇	〇.六七五	〇.六七	〇.七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二十日	〇.七三一	〇.七八五	〇.七〇三五〇	〇.六七五	〇.六七	〇.七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廿一日	〇.七四	〇.七四	〇.六九〇〇〇	〇.六七五	〇.六七	〇.七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廿二日	〇.七三	〇.七三	〇.六九八〇〇	〇.六七	〇.六七	〇.七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廿三日	〇.七二八五	〇.七二八	〇.六九六〇〇	〇.六九五	星期	〇.七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廿四日	〇.七三	〇.七三	〇.六九六五	〇.六九五	〇.六九五	〇.七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廿五日	〇.七三	〇.七四	〇.六九〇〇〇	〇.六九五	〇.六九五	〇.七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廿六日	〇.七三〇五	〇.七三〇五	〇.六八二〇〇	〇.六八	〇.六八	〇.七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廿七日	〇.七三	〇.七五	〇.六八三〇〇	〇.六八	〇.六八	〇.七	〇.三七	〇.四四〇〇	〇.四四〇〇			

廿八日	0.7405	0.745	0.6990	0.6825	0.6875	0.7	0.7	0.7000
廿九日	0.740875	0.7375	0.6900	0.6805	0.6825	0.7	0.7	0.6500
三十日	0.7395	0.735	0.6810	0.6805	0.6825	0.65	0.65	0.7000
三十一日	0.735	0.7305	0.6800	星	0.6825	0.65	0.65	0.7000
九月一日	0.73	0.731	0.6800	0.6825	0.69	0.5	0.5	0.7000
二日	0.733	0.7395	0.6800	0.68	0.7	0.5	0.5	0.7000
三日	0.739	0.735	0.6800	0.6875	0.695	0.4	0.35	0.7000
四日	0.7355	0.735	0.6800	0.686	0.691	0.36	0.55	0.7000
五日	0.7345	0.7325	0.6800	0.68475	0.691	0.65	0.5	0.7000
六日	0.73025	0.732	0.6800	0.6845	0.69	0.35	0.16	0.7000
七日	0.7355	0.7355	0.6800	星	0.69	0.3	0.16	0.7000
八日	0.736	0.7365	0.6800	0.685	0.69	0.29	0.55	0.7000
九日	0.739	0.7395	0.6800	0.68	0.685	0.26	0.35	0.7000
十日	0.7305	0.731	0.6800	0.683	0.6825	0.3	0.26	0.7000
十一日	0.73975	0.7385	0.6800	0.6835	0.6875	0.27	0.31	0.7500
十二日	0.7375	0.7375	0.6800	0.683	0.687	0.28	無	市
十三日	中	秋	節	無	無	0.28	無	無市
十四日	0.7375	0.7375	0.6800	星	0.687	0.19	0.16	0.7000
十五日	0.7375	0.7375	0.6800	0.685	0.685	0.3	0.16	0.7000

觀上各表可知本月各埠之金融緊迫已達於極點。首先發生破綻者為上海錢莊之動搖。計倒閉或攔淺者有隆裕、寶康、鼎昌、玉豐、永春、永利、同利、同春諸錢莊。繼及於漢口。計有萃豐、謙裕、謙和、豫鹽、濟昌、惇季、保昌、德豐、元裕、恆春、生昌、萬豐、謙豐等十餘錢莊。中秋節比所倒商店。又不下數十。其餘各埠之錢莊。

商店亦皆有倒閉者。擠兌停兌之聲。頻傳於耳鼓。其恐慌可謂大矣。

總觀以上發生恐慌之原因。雖由於戰爭而暴發。然無前者之濫發鈔票。濫買公債。投機過甚。信用過張。設施不備。基礎不固等等物質上之不安。即有戰事。亦不過動搖一般社會之心理。而形成市面之不振。何至有發鈔準備不足者紛紛收現。買賣公債外滙標金等者羣受軋現。更何至於有同行之猜疑排擠。故事變一來。竟成空前未有之大恐慌。殆勢然也。是則金融界又豈能辭其咎耶。

此次全國金融發生恐慌原因及情形。既如上述。茲更評論其救濟之方法也。查各地關於金融維持之辦法。不外下列五種。(一)禁現出境。(二)禁止兌鈔。(三)禁鈔出境。(四)發行新票。(五)同業互助。茲逐次評論之如下。

(一)禁現出境 爲此次全國金融恐慌最普通之救濟方法。殆各地多有行之。此種辦法。在金融緊迫時。固屬不得已之設施。然以考其理論及實際。皆非所當。蓋(一)禁現出境。卽以防現金之流出也。然一方現金不能流出。而地方亦不能流入。何則。現金之流通。須賴貿易爲之運用。既已禁現出境矣。則不能携現往外貿易。貿易絕。現金自無輸入矣。此其一。(二)一地施行禁現。則他地恐現金被吸去。亦下禁令。斯一地雖禁現出口。而他地亦無所輸入矣。此其二。若禁現之地。通貨固尤缺乏。而他方又無輸入。則其恐慌迨將更甚矣。夫禁現出境。固非謂絕不可行。然其設施之範圍必宜大。蓋易調濟耳。當歐戰之際。各國亦有行之者。但以國爲單位。故不至有束手待斃之險。若吾國以一省甚有一縣而施行之。是自殺之道。故愚以爲禁現出境。而非救濟金融之根本辦法也。

(一)禁止兌鈔 此次有數地行之。如南昌甯波是也。此種辦法於金融緊迫萬不得已時而行之。若動輒禁兌。以爲可以救濟金融。一時之恐慌。而實則必因之而增其恐慌。且使一國之幣制呈於紛亂也。蓋發行鈔票。在社會方面言。爲調劑金融。且爲人民使用上之便利。而在銀行方面。亦不過借得一無利無定期償還之債款。有見票即兌之義務。社會上發生擠兌。必因其債務者(發鈔銀行)恐有不穩之情形。從速收歸債款也。若以是而停兌。則人民必羣疑該銀行爲真實之不穩矣。一傳百。百傳千。千傳萬。權利所在。誰甘拋棄。其結果更增鉅大之恐慌。故恐慌之際而停兌。乃策之下者也。若銀行準借充足。任其兌取。一若無事然。或更延長時間。設立分處。以爲兌付之所。則兌者亦必自覺。徒趨於紛擾。而相顧告曰。此無妨也。徒自擾耳。是不但擠兌可免。而銀行之信用。亦必因之以增也。故禁止兌鈔。決非救濟金融恐慌之根本辦法。

(二)禁鈔出境 此次湘省行之。實爲奇異之設施也。夫鈔票之發行。不患其推行之廣。我國因有洋釐種種之關係。一地發行之鈔票。不能用之於他處。在金融調劑上。深感不便。實足引爲遺憾之事。今湘省反有禁鈔之出境。是豈慮其推行之廣耶。攷該省之禁鈔出境。必以該省現金缺乏。而賴鈔票以濟之。是該鈔票必能見信於人也。今固以有信用之鈔票。推行於他地。則他地之恐慌。或可得維持於一二。此誠一舉兩得之美舉。且鈔票本有伸縮性。通貨缺乏時。增發之。通貨膨漲時。收縮之。非如現金溶鑄之煩而難也。夫在金融緊急之時。正恐不能發行鈔票。使救濟乏術。今湘省反行禁鈔出境之舉。不亦大可怪哉。抑局外人未悉該省當局之秘訣耳。

(四)發行新券 此辦法在金融緊迫時。如能準備完妥。於維持金融上實不失為一種良法。蓋無異增加一種通貨之流通。各國遇金融緊迫時。多常行之。此次漢口錢業發行維持流通券。七月底比期即賴以渡過。中秋節關亦得其助力不少。其功效頗見顯著。蓋其擔保確實。無異實物。故與現金之運用等。且得伸縮之自由也。

(五)同業互助 此就顧名思義。其為維持之良法。已不待言。此次全國發生金融恐慌。其有團體組織如銀行公會、錢業公會、商會之地者。易於維持。京津滬漢尤為顯著。唯此種互助精神。須養成於平日。要非一時所能團結也。吾人甚望金融界以後多增長此種之精神。

恐慌救濟之辦法。既如上述矣。然皆為臨時的治標的。吾人觀察此次全國金融發生恐慌之原因。要非治標方法所能救濟。即目前維持矣。亦非敢為前途抱樂觀焉。金融界在平日之破綻正多。殆亦無須為之深諱。經此次恐慌。益為顯露。故欲以言救濟。尤非從根本上以謀解決不可。作者就平日管見之所得。不揣冒昧。聊陳之於後。尚希國內賢達一商榷焉。

(一)金融界方面

(甲)規謀合併 我國設立之銀錢業。何逾數千百。以言組織。半皆舊式。以言資本。咸在數十數百萬。元。以言規模。設備均甚簡陋。故欲以發揮其調劑金融上之本能。每多不足。而恐慌一起。輒亟亟可危。此金融界最大之弱點也。故為增長實力起見。非謀合併不為功。蓋合併後資本雄厚。規模宏大。設備完全。基礎鞏固。則資助工商業資金之運用力大。調濟金融得以指揮裕如。恐慌雖起。而亦易

於對付也。故現今各國力謀銀行數之減少。從事規模宏大之經營。如日本在明治三十五年。銀行數有二千三百五十一所。其資本金共九萬萬餘。至大正十二年。銀行合併之結果。減少至一千九百零四所。而資本則增至將近五十萬萬之鉅。其營業之擴張。可想見矣。

(乙)鞏固營業 夫銀錢業者。依自己之信用。立於資金之需者與供者之間。以調和供求關係之營業機關也。質言之。人民存款於銀錢行號。銀錢行號貸之於需款之工商業者。以發展其實業。而自已從中取得相差之利息也。蓋工商業發達。則資金需要大。其流通迅速。故金融業之如匯兌存款放款貼現等業務。亦緣以發達。此等業務發達。即金融業者之利益也。若如濫借款於政府。至期不能收回。則資金必以停滯。又如賣買外國貨幣。賣買公債等。皆為投機之事業。市場一有變化。易遭失敗。再如發行鈔票。要非信用素佳。組織完備之銀行。亦非可得而發行者也。故金融業為欲完全發揮其本能。其營業則當求於穩健焉。

(丙)調查信用 銀錢業一方受人之存款。他方自當貸出。以取其間相差之利息。若所貸非人。至期不能收回。則不但利息無望。其一部之資金。亦必以停滯。不幸貸款永不能收回。是又須賠累矣。我國人民信用幼稚。道德墜落。借款而非用之於正當者。在在有之。業金融者一不留意。受損非淺。而社會上亦蒙其害焉。然經營銀錢業者。集於一地。安得詳知貸款者之信用如何。真實用途如何。故非有調查信用機關。不足以收補助之效。曩者全國銀行公會聯合會第二屆會議時。有設立徵信所及組織國內外商情調查所之提案。惜迄今尚未實現。然金融業者無論為自己之營業計。抑為

社會計。信用調查機關之設立。實切要之圖也。

(丁) 聯合同業 諺云。獨木難支大廈。此即謂羣策羣力之大効也。夫現今社會情形複雜。况如我國政治。又未入於軌道。故事變之來。往往似出於意外。金融業者爲一國經濟之中心。其設施適宜與否。殊爲重要問題。然以我國銀錢業者資力之薄弱。欲以單獨之力。應付於複雜之社會。自非易事。何況恐慌之際。故同業聯合在今實爲要着。我國各埠自有銀行公會錢業公會設立以來。內則自衛。外則建議。厥功甚偉。一遇恐慌之際。其功效尤大。如此次天津銀錢業之互助公約。上海銀錢業之維持公債風潮。漢口銀錢業之維持節比。其餘各地之有團體組織者。皆互相幫助。得維持同業於不少。苟無此種之組織。則此次之恐慌。金融業之倒閉者。何逾數百。此可見同業聯合之爲重要矣。

(二) 政府方面

(甲) 確定貨幣票據及發鈔制度 (一) 我國幣制之紛亂。固無待言矣。貨幣制度不確定。則金融業工商業終無發達之望。投機之勃興。金融之壟斷。往往於此造成。金本位制度。今日固難言及。而銀元之統一。是則急須進行者也。故整理幣制實爲我國今日之要着。此其一。(作者曾草改革幣制與整理幣制一文。登在本刊四卷四號。言之綦詳。讀者可參攷焉。) 至(二) 票據爲工商業者交易上最要之具。我國票據法迄今尙未公布。各以習慣上之制度而行之。夫習慣各地不同。故一地所出之票據。甚難行於他地。因之交易即以停滯。而金融業者亦以是故。不敢收受。故貼現押匯之

營業甚不發達。此票據制度急應規定者。此其二。至(三)發行鈔票之制度。前以約略言之。良以鈔票制度不定。則業銀行者咸欲享此利權。增發者多。則監督難。不幸間有一二之銀行。不顧信用。發生擠兌或停兌之事。釀成一市或全國金融之恐慌。爲害社會非淺。此鈔票制度急應規定者。此其三。上三者皆金融業工商業發達根本之要具。捨此以言整頓保育。無異隔靴搔癢之談。此吾人甚望政府加以注意者也。

(乙)嚴厲監督 金融業固爲私人設立之團體。其經營自以不受何方干涉爲宜。然金融機關動搖。釀成社會之恐慌。影響人民之生計。況如我國信用薄弱之人民。難免有假金融業之名。而行收括資金之實。故政府方面。不能不予以嚴厲之監督。如資本準備金之查驗。不時舉行。而於創設之銀錢業。尤宜偵查其細底。如創辦之真確目的如何。發起者爲何等人。人格如何。確實資本若干。批准設立。宜於慎密。良以金融業不在設立數目之多。祇求組織完備。規模宏大之銀錢業。以其分行支行。足以扶助國民經濟。至於發行鈔票。若鈔票制度確立。此即不成問題。惟目前所當注意者。毋再濫發鈔耳。

以上六則。愚認爲根本整頓金融之辦法。根本辦法之不求。而徒事臨渴掘井之設施。未有不失敗者。此則甚望財政當局暨金融界。從早覺悟而與以切實行之也。

大東銀行廣告

本行資本金二百五十萬元經 財政部
批准註冊在案專營

營業 活期定期儲蓄各種存款抵押放款匯兌

種類 (票滙郵局振替代金引換) 及一切
銀行業務 手續敏捷無不克己如蒙
賜顧無任歡迎

通匯 中國境內 天津 上海 青島 漢口

地點 日本全國 關東 關西 北陸 九州
四國 北海道 台灣 朝鮮

總行地址 北京打磨廠五十八號

電話南局 三四三七
三七五三
三八二七

電報掛號 ○四五七

察哈爾興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於民國五年成立收足資本壹百萬元代
理察哈爾全區金庫並經政府特許享有發行鈔
票之權民國十一年為擴充營業起見於北京天
津原有滙兌所設立分行各埠通商口岸均有特
約代理機關辦理國內外滙兌存款放款買賣生
金銀公債股票及各種有價證券開辦以來向蒙
各界稱許一切交易格外克己往來手續力求簡
便本行鈔票計分十元五元一元三種準備充足
隨時兌現茲將總分支行並張京津地址電話號
數電報掛號列後

總行

分行

張家口興隆街 經理室電話二五〇號 營業室
室電話一四七號 電報掛號五二八一
北京前門外西河沿 經理室電話南局五二五
二號 營業室電話二五六八號 電報掛號一
三九〇號
天津東門外單街子電話總局一三九八號
電報掛號二二九〇號

支行

多倫 豐鎮 赤城 興和

中國之釐金（續）

尹文敬

三 民國時代政府整頓釐金之情況

辛亥革命之時。西南各省。以廢除釐金。爲號召人心之計。各省中亦間有一二實行者。旋因餉費支絀。恢復舊觀。且有巧立名目。重抽附加稅者。民國成立。一時裁釐之聲。甚囂塵上。然終於以內外債之提供。軍政費之仰給。不特無由裁撤。反一躍而居國家稅收之重要部分。於是政府乃變裁撤爲整理。二三年間。於中央設立國稅廳籌備處。派員赴各省考察釐金之現狀。對於間冗局卡之裁汰。徵收人員之分配。多有所更正。計數年之間。先後頒布釐金治標辦法及徵收考成條例。舉凡徵收人員之限制。舞弊之處分。物價之調查。稅則之改定等等。均有精密之規定。而徵收考成條例爲尤詳。計分六章。二十九條。第一章總則。規定凡統捐貨物稅。及與釐金性質相同之各項稅捐。均依該條例考成。第二章比較額分按月比較與按年比較二種。逐年逐月之比較額。由財政廳轉財政部覈定。第三章考核時期。分三月考核與年滿考核二種。第四章徵收官考求。依前章之考核。增收者記功或進級。短收者記過或革職。第五章財政廳考求。財政廳管理全省釐金及各項稅捐。依前章之年滿考成。凡總額增收者。依例給獎。減收則減俸降等。褫職等處分。第六章附則。規定徵收人員之資格。計（一）保准免考暨試驗及格之縣知事。（二）曾經保薦已准存記人員。（三）本條例未經公布之前。辦理釐局徵收人員。已滿二年。多收三成以上。或已滿一年。多收五成以上。有案可稽者。（四）曾任州縣人員。及前清候補同通州縣之曾充各衙門局所要差。在差五年以上。并無虧空參追之案者。（五）曾充薦任官一年以上者。

政府於整頓徵收外。復訓令各省。先就各省大宗貨物收入額數較大者。改辦統捐。並令財政廳體察各該省情形。選擇數種。擬專章定爲特立稅源。以逐漸達到裁釐之目的。復於六年。訓令各省財政廳長。監督釐金局長等。調查各省(1)土貨之種類。及行銷之狀態。(2)銷售土貨之種類。出產之地點。與需要供給之狀況。及有無洋貨之競爭。(3)物品之種類性質。及必須品與奢侈品之別。(4)制定稅率之標準。及稽查之方法等。分類答覆。以爲改辦出產銷場稅之準備。

此外又因外商繳納子口半稅。可免納一切釐金。販運國貨之本國商人。勢難與之競爭。而出產銷場稅。又非即時可辦。乃先就用機器製造。可代替洋貨使用之貨物。及關係平民生計者。選擇數種。特許免釐。計數年以來。先後蒙特許免釐者。計有

(一)機器仿造洋貨之特許免釐。凡商民有機器仿製洋貨者。均可呈請農商部咨轉財政部稅務處核準備案。祇於出產地第一關卡統完值百抽五課稅後。即可領一運單。通行各處。不再納稅。近年來經稅務處核准免釐者。計有百數十家。

(二)華商麥料之特許免釐。民國四五年間。洋麥輸入甚多。政府爲抵制洋麥起見。乃於民國六年暫免華商轉運麥料。由此口運至彼口之出口正稅。定期一年。期滿後。又復延長期限。惟因時間有限。商民之受惠殊少耳。

(三)土布之特許免釐。自通商以來。洋貨布疋之輸入者甚多。土布逐漸減少。從事織布之貧民。大有失業之憂。政府爲提倡土布之行銷。保護平民之職業起見。乃准免內地釐金三年。以用舊式手工所織。

者爲限。蓋側重於保護民業也。

民國政府對於釐金。雖未有根本裁撤之方法。而枝節之改善。亦頗有可觀。故三、四、五數年。較有頭緒。若能循序漸進。未始不可達逐漸裁撤之目的。惜自袁氏稱帝。西南獨立。政變迭乘。兵燹繼起。各省各自爲政。釐捐之收入。尙不得而知。遑言奉命整理。自是厥後。亦未聞政府有裁撤或振頓釐金之命令。惟去年政變。黎氏出走後。曾於天津租界內。發出於民國十四年起實行裁釐之命令。然此爲制挾敵黨之計。非確有裁釐之決心。恐於釐金。亦不能發生若何影響也。

四 釐金之弊害及其不能裁撤之原因

釐金之沿革及其現狀。大抵如上所述矣。然則釐金之弊害若何。亦不可不爲具體之說明。查國家抽收租稅。必本乎租稅原則。一有違反之點。則必妨害國民經濟。減少國家收入。而成爲惡稅。有一於此。則必改良之。裁汰之。使其符合於租稅原則而後已。此世界各國所遵奉之成規。而不容稍異者也。今試一考我國之釐金。固完全與租稅原則相衝突。無一符合。其爲惡稅。可想而知。今依租稅的財政經濟社會三大原則。說明釐金之弊害。

(甲) 違反租稅財政的原則

按租稅財政上原則。又分財政政策的原則。與稅務行政的原則二類。屬於財政政策者。必稅源充分。且富有彈性之申縮力。屬於稅務行政者。必徵收便利。徵收費用簡單。今釐稅每年之收入。就其總額觀之。其數似多。而分項稽之。則其細已甚。且稅源稅率。皆爲固定。無事之時。無由議減。有事之日。無由加增。此

反於財政政策之原則者一。釐金局卡。遍於全國。徵收人員。數逾十萬。手續既繁。經費亦鉅。甚至費用之支出。較國家實收爲尤鉅。而徵收人員之中飽者。更不知凡幾。以人民多數之負擔。國家受少許之實惠。徵收便利之謂何。經費簡單之謂何。此反於稅務行政之原則者二。

(乙) 違反租稅經濟的原則

國民經濟之盛衰。往往因租稅立法之不同。而蒙重大之影響。蓋國民經濟之基礎。爲各種大小之企業。而政府租稅。亦多半徵收於各種企業也。是以各國之徵稅。必也慎擇稅源。使其無害於企業。無病於民生。兢兢焉奉爲租稅經濟的原則。而不敢稍有逾越。今釐金則不然。隨地設卡。逐次徵收。雖統捐之制。一次完納。而遇卡查驗。動須時日。其間留難詐索。勢所不免。其停阻商貨之運行。失却貨物需供之機會者。不知凡幾。企業民生。兩受其害。此違反國民經濟之原則一。居廿世紀商務競爭之世界。舉凡工商幼稚之國。莫不採保護關稅主義。而於國內商業。則減輕其租稅。隱寓提倡國貨。保護商業。而使國內之經濟基礎。愈臻穩固。而我國之釐金。則適與相反。外商輸入之洋貨。則因子口半稅之加納。可暢行內地。無釐金之苛徵與阻撓。而販賣國貨之內地商人。則舉步荆棘。苛稅隨之。安能與外商競爭。勢必至舉國變爲洋商。國人皆用洋貨而後已。斲喪一己之工商業。而爲淵驅魚。此違反國民經濟之原則者二。再就釐金所徵收之物品而言。其概爲國貨。固無論矣。所異者。國民日用必須之消費物品。竟佔釐金之大部分。此種貨物。在歐西各國。早已一律免稅。以重民生。今我國不惟稅之復重。以厘金之苛征制度。其卒也行商以轉運維艱。吝而不購。農夫以銷售太難。停止生產。推其流弊所及。不獨倚農工爲生之貧民。流離失所。

即全國生計。亦因此艱難倍徙。其影響於國民經濟者。甯有限量。此違反國民經濟之原則者三。其餘如獎勵資本之流出。阻止產業之發達。其間接影響於國民經濟者。尤不勝一一枚舉也。

(丙) 違反租稅社會的原則

租稅的社會原則有三。曰公平。曰普及。曰確實。必適合於此三種原則。然後庶可免畸重畸輕之弊。而不致激起社會各種問題。今厘金則不然。富商巨賈。因賄買關卡。多所脫漏。零賣小販。取稅反多。此違反公平之原則一。藉名洋貨。得占子口稅之便利。純粹華商。則重徵不已。同一國民。而負擔懸殊。此違反普及之原則者二。減值徵收。則有規費。折算銀兩。則有銀餘。名目繁多。弊病百出。而國家之短少。自如此。違反正確之原則者三。有此三病。足以影響社會。自非淺鮮。不甯惟是。考釐金制度。為通過稅之一種。按通過稅之發達。遠在羅馬時代。其時交通梗阻。運輸不便。故有此通過稅之制。本為市府經濟時代之產物。不圖以千數百年前之制度。尚行使於二十世紀交通發達之區。是猶居今之世。而穴居野處。茹毛飲血。不亦大可笑乎。

由是而言釐金之制度。既完全違反租稅原則。禍國殃民。可謂世界絕無僅有。然弊害之深。既為一般人民所公認矣。裁釐之約。亦載在盟府矣。百餘年來。此萬惡之釐金。至今仍依然存在者。厥何故哉。蓋亦大有原因在也。就外人方面言。雖裁釐之約。載在盟府。然至今日。不獨不願其速裁。且有盼其永遠存在之意。推其原因。蓋從前締結條約時。各國不明我之內情。僉以釐金之制。足阻其洋貨之行銷。故競競焉較量裁釐加稅。及至取得子口半稅之代替。洋貨可暢行內地。不再納稅。且內地沿江各處。漸次闢為通商

口岸輪軌交通。運輸便易。內地厘卡對於輸入洋貨。毫無妨害。於是厘之害我獨承之。而外商無與焉。大我之害。即彼之利。彼既有此消積之利益。安望我釐金之速裁。且裁釐加稅約有明文。設一旦釐金裁撤。則值百抽一二·五之關稅。勢必實行。外商在華貿易。必受影響。且因增稅則貨價必高。貨價既高。則外商貿易。必因而減色。是釐金之裁。不獨於外人無利。抑且有巨大之損失。有此二因。外人方望我釐金之永久存在。一免關稅之增加。致業務蒙其影響。再則利用釐金之害。使我國商業。日見衰頹。彼乘機起而代之。以遂其經濟侵略之野心。職是之故。釐金之裁撤。惟有期諸國人之自動。萬勿謂有條約關係。而望外人之敦促也。

再就我國方面觀察。厘金之不能速裁。其原因之可得而述者。亦有數端。

(一)無巨額之財源可以彌補。此為自清代迄今釐稅不能裁撤之最大原因。緣我國關稅為協定稅制。裁釐加稅之約。不過英美數國而已。即華府會議參與中國之關稅條約者。亦只九國。而關稅之增加。固須得國際之同意。設一國阻撓。事難實行。况依上述之原因。有約各國亦不願我裁釐加稅乎。設在厘金既裁之後。關稅未加以前。創辦新稅。又非一躑可躋。則國家年捐巨額之收入。將何以資挹注。是厘稅之裁。於財政外交均感極大之困難。

(二)難覓別項稅源。代作債務之擔保。各省厘金收入。多以之抵押借款。已於上文述之。今若裁撤釐金。則擔保空虛。債權者將紛起質問。是我國非有巨款清償債務。則必另覓確實擔保品。以資替代。是為情理之常。不容或已。然我國今日。公私赤立。百債闐門。國家稅收。抵押殆盡。非獨清償債務。勢有所不

能即另覓擔保品，亦屬匪易。釐金之遲遲未裁，此亦原因之一也。

(三)釐金局爲各省軍閥所把持。此雖爲一時的原因，却影響甚大。緣釐金之制，素無定規，稅率既可任意增加，復可巧立名目，增抽附加稅。在軍閥眼光視之，方認爲中縮自如。最良之稅源，安忍遽聽其裁撤。且釐金局卡，遍於全國，徵收人員，數逾十萬。上視爲酬庸之資，下視爲生財之道。習慣如斯，由來已久。設一旦裁撤，不獨當局失其調劑之資，而此十餘萬之失業遊民，又將何以安置。故軍閥不去，世亂未平，則釐金之弊害，祇有變本加厲，日甚一日，而去裁釐之本題更遠也。

五 近人對於裁釐之意見

釐金之弊害，雖有種種原因，一時未能裁撤。然近人研究裁釐，發表意見者，亦不在少數。如清季卹官應之釐捐論，盛宣懷之昇釐加稅論，均各有其主張。民國以來，談裁釐者尤多有精密之計畫。葉景莘氏之整理財政計畫書，晏才傑氏之租稅論，對於裁釐之程序，抵補之方法，言之綦詳。今略介紹兩氏之主張，末附鄙見，願與研究釐稅者一商榷焉。

(A) 葉氏之主張(註)

厘金之害民病國，其應速裁，不待言矣。裁厘後抵補損失，不能求之於二·五附加稅，而必得諸一二·五之稅率，亦無庸再論也。辛丑以來，二十餘年，因通商各國中有一二國之不同意訂定裁厘加稅之約，而不能實行，所失已不知凡幾。今幸藉華府會議之力，有特別會之決議，予我以實行之機會，苟不乘此確定實行之方法與時日，而徒以目前可得二·五附加稅爲滿足焉，則又不知將待幾十年，可得各國

之一致贊同也

裁厘加稅之得失。足以相抵乎。裁厘之損失。除厘金正稅約四千萬外。他項通過稅約當在六千五百萬元左右。合計約損失六千五百萬元。

加稅至一二·五之增收。照經濟討論處劉君大鈞之推算。若復進口稅及國內貿易出口稅與子口半稅。均免除。應為四千二百六十餘萬兩。內二·五附加稅之增收為一千六百餘萬兩。裁厘後加稅淨增為二千六百餘萬兩。劉君以為十年份海關稅收特多。故以五年收入平均數計算之。維查近年關稅逐漸增加。十一年即較十年增加四百餘萬兩。且裁厘加稅。可以實行之時。國內必較平靜。裁厘後商業發達。關稅收入亦必增加。茲更用十年收入數。照辛丑商約訂定。進出口稅率。推算裁厘加稅後。海關進出口稅比較增減之數列下。以計淨增之數。

稅目	切實抽五應收數	加稅至一二·五應收數	增加數
進口正稅	三八·五九四·〇一〇	九六·五〇〇·〇〇〇	五七·九〇〇·〇〇〇
出口正稅	一一·三七四·六二七	一四·八〇〇·〇〇〇	三·四〇〇·〇〇〇
船鈔	一·八四四·三六九	一·八〇〇·〇〇〇	無
國內貿易出口稅	七·五一一·七六六	無	減上數
復進口稅	二·三三〇·〇七二	無	減上數
子口半稅	二·八〇五·八〇〇	無	減上數
總計	六四·四六二·六四四	一一三·一〇〇·〇〇〇	四八·六〇〇·〇〇〇

上列淨增數四八·六〇〇·〇〇〇兩。內有一九·三〇〇·〇〇〇兩係征二·五附加稅之增收。以一五申合一八·九五〇·〇〇〇元。加稅至一二·五之增收。為二九·三〇〇·〇〇〇兩。以一

五申合四三·九五〇·〇〇〇元。可作四千四百萬元。

二·五附加稅之收入。或全部或大部分作爲整理債務之用。殆可謂業已定議。可抵裁厘之損失者。祇爲加稅至一二·五之增收。此項增收約四千四百萬元。抵補厘金之損失約四千萬元。尙餘四百萬元。而加入常關及其他通過稅性質之正雜稅捐之損失。尙有二百萬元之不足。此項短絀之抵補。則在出產銷場兩稅。

產銷兩稅。究可增收若干。自不易預測。但亦有約略估計之法。查海關出口稅。內有一部份爲國內貿易出口稅。即土貨由輪船裝運往來國內商港之稅。此項稅收爲一種通過稅。誠當與厘金一同裁撤。但此項往來各通商口岸不運出洋之土貨。仍須納出產稅及銷場稅各一道。此項稅收。約六百萬兩。此係值百抽五之收數。若改爲抽七·五。應加三百萬兩。共爲九百萬兩。合計一千三百五十萬元。此外內地往來之大宗土貨。較諸用輪船裝運往來商港者。不應數倍乎。即使往來內地土貨之價值。僅等於輪運往來商港之價值。產銷稅之收入。即共有二千七百萬元。足以抵補裁撤常關稅及雜稅雜捐中通過稅之所失。然其數必不止此也。苟使其數額價值。四倍於納國內貿易出口稅之土貨產銷稅。卽足以抵補裁厘之全部損失。以吾國地大物博。此四倍之數。未必過高。要之裁厘加稅。而又徵收產銷兩稅。所得應過於所失。將來裁厘後。產業發達。加以稅收之整頓。產銷之收入。或足以抵各省裁釐之損失。而加稅至一二·五之增收。則爲純益矣。

(註)見葉君整理財政計畫第六章「裁釐加稅之實行」。因爲便於敘述起見。略加刪減。然與葉君之原意無差也。

(B) 晏氏之主張(註)

第一項 加稅前應籌備裁釐之辦法

考華府會議對於我國關稅議定第一步先辦切實值百抽五第二步辦值百抽七·五第三步辦值百抽一二·五辦理第二步時即將全國釐金局卡籌議裁撤現在第一步修改稅則已在上海會同各國設立修改稅則委員會應即乘此時機由部切實進行分期辦理如左。

(1) 實行第一步辦法時 (一) 於二個月內令上海委員會迅將稅則改妥定期實行 (二) 迅即組織特別會議議定第二步第三步實行年期 (三) 迅令各省財政廳將現行釐金辦法分別徵收情形及局卡地點開支經費徵收員名額詳列表冊報部核辦。

(2) 實行第二步辦法時 (一) 先裁沿江各省內地常關及全部釐局釐卡 (二) 裁撤各路火車貨捐 (三) 籌備特種營業稅一部 (四) 籌備特種產銷稅一部。

(3) 實行第三步辦法時 (一) 裁撤沿邊各省區內地常關及全部釐局釐卡 (二) 籌辦普通營業稅 (三) 籌辦普通產銷稅。

裁釐之後預計國庫損失之數 (一) 釐稅三千九百二十五萬餘元 (二) 火車捐一百九十九萬餘元 (三) 正雜各稅捐一千一百七十二萬餘元 (四) 落地稅一百六十萬元合計五千四百五十七萬餘元 (五) 五十里內常關稅六百七十五萬元 (六) 五十里外內地邊地常關稅六百九十一萬餘元統計一千三百六十六萬餘元內除應免通過稅損失之數以十分之六計算約八百二十萬元又海關復進口

稅及子口半稅亦在應免之例。約計七百四十餘萬元。統計裁釐之後。國庫損失。共計六千四百萬元。分期裁免。每期不過三千二百萬元。且關稅抽至第三步時。可得一萬萬元。以之抵補釐金之損失。實有餘而無不足。惟其用途由特別會議指定。則所加之款。不能完全以抵釐金之用。是籌備抵補釐金之策。舍推行新稅外。別無他道也。

第二項 裁釐後應推行新稅之辦法

國內通過稅。既經裁撤。照約得徵出產稅及銷場稅。惟出產銷場範圍甚大。稽核匪易。辦理不慎。弊與釐金同。故初辦時。祇能課之於特種貨品。行之有效。再推及一般百貨。產銷之特種貨品。可以列舉者。有茶、絲、糖、藥材、水產物、竹木、烟酒。（專賣制度未完全施行以前。應徵產銷稅。如現行之公賣章程。實則仍係稅捐辦法。）皮革、磁器等類。據農商部第六次統計報告。此項貨物值約計如左。

絲	二〇，五七八萬元	茶	四，三六六萬元	水產	七，八七八萬元
酒	一六，六四九萬元	烟	六，八九三萬元	糖	一，九八七萬元
皮革	三，四九五萬元	竹木	無		

藥材 無

共計六萬一千八百四十六萬元

以上所列各項。不過舉其大概。其實尙不止此數。至竹木藥材。本為大宗出產。農部報告未列產價。課以百分之二。亦有一千三百餘萬元。銷稅同課。數亦如之。共應課二千六百餘萬元。如再課及百貨產額以

視厘金原額實可抵補有餘也。

裁厘之後。大宗出產貨物。既經課以產銷兩稅。對於一般工商營業。應即課以特種營業稅。就各公司銀行錢號資本估計課稅。茲就農商部第六次統計報告列表如左。

銀行已繳資本金 四六〇七萬元

錢業資本金 一七一四五萬元

保險資本金 三六八萬元

共計四一二七九萬元

據上表所列。共資本四萬一千二百七十九萬元。課以百分之一。應收稅款四百餘萬元。如辦普通營業稅。雖無確實估額。約計資本常十倍於此。可收稅四千萬元。此外尚有各大工廠出產稅。將來啟徵時。至少亦有三百萬元。

依上列計畫。次第進行。第二步除厘金常稅一部分。約損失三千二百萬元。推行產銷稅及營業稅之部分。約得三千五百萬元。抵補已屬有餘。第三部再除厘金常關一部分。損失之數。與第二部同。而加徵上列新稅。可得七千餘萬元。視厘金常關原額。加出一倍。實於國庫大有裨益也。

(註)見晏氏租稅論四三七頁至四四一

(C) 我對於葉晏主張之觀察及今後裁釐之辦法

裁厘必需抵補。抵補必有賴於加稅。或創辦新稅。此爲一班所公認。毋庸贅述者也。惟觀兩氏主張。葉則

側重一二·五之關稅。而以產銷補其不足。晏則獨注於創辦新稅。而以關稅爲輔。雖其主張各有不同。然觀其規畫之周密。計算之詳盡。各有其獨到之處。苟能互採其長。折衷施行。則此千夫所指貽害無窮之厘金。未嘗不可一揮而去之。吾人固馨香禱祝。以盼望此計畫之能實行。惟尙有不能已於言者。竊以爲此種主張。就情理而論。固屬極周詳之計畫。然揆之事實。能否如兩氏之預料。按期施行。尙不可知。夫今日之裁厘問題。不在裁後之抵補。而在厘局之如何可裁。卽各省軍閥如何始可覺悟。聽中央之處置。不加干預。各局卡人員。雖如何始能相安。不激起反動。必此問題解決。然後裁釐有可能性。抵補問題。方有研究之價值。卽曰此項問題。關係政治。可暫置勿論。而抵補問題。亦非如兩氏之計畫所能按期實行者。蓋愚對於增加關稅。或創辦新稅。均屬悲觀。不若葉晏兩君之按期加稅。以抵補裁釐之樂觀也。

查裁釐加稅。雖律有明文。華府會議。雖有敦促實行之規定。及時籌備。免失機會。誠如葉君所云。然試揆之現狀。則條文自條文。而事實自事實。蓋依上述之原因。各國本不期望我釐金之速裁。華府會議。不過迫於正義。爲一種紙面之協定耳。使我國基礎固。內政改良。尙可藉此進行。然而環顧國中。則無一不與外人以口實。卽華府會議第二條議決。應設之關稅特別委員會。竟因金佛郎問題。法持異議。至今尙不能開會。况加稅乎。姑退一步言之。卽令關稅如約增加。不生阻力。然其增收之數目。亦不能確如葉君之估計。切實值百抽五之徵收。依葉君之估計。謂年可增收一千萬兩。又謂「十年份進口稅率。實際不過三·三五。由此增至切實值百抽五。應增收一千四百萬兩。……茲作爲一千萬兩。較以上所計。尙少四百萬兩。應不爲多。」查去年實行值百抽五。幾及一年。然其增收。依總稅務司之報告。不過四

百七十餘萬兩。若以金磅計之。則以一九二三年（即十二年）滙率由三先令九辨士跌至三先令四五便士之結果。一九二三年之收入。視一九二二年。僅增加三萬六千七百磅耳。夫關稅之收入。視對外貿易之盛衰爲轉移。固不能以去年之少收。而預測將來。不過海關徵收權操之外人。收入之多寡。由彼報告。吾人不獲窺其究竟。則以後增抽七·五。一·二·五之增收。是否如吾人之預計。以抵補釐金。實屬疑問。况我國負債纍纍。依法人寶道之調查。現負無確實擔保內外債總數約五〇三·三九六·〇〇〇元。年需利息六千六百餘萬元。依葉君之計畫。以二·五附加稅償清債務。一·二·五收入抵補裁厘查二·五稅收。依葉君估計。祇一千九百三十萬兩。支付利息尙虞不足。遑言償本。是一·二·五之收入。縱令實行。亦必因債務之牽涉。不能全用於裁厘之抵補。由是觀之。裁厘之不能倚賴關稅彰彰明矣。

關稅既不可恃。則祇有望於新稅之增加。依晏氏之計畫。各項新稅。如能按期施行。則亦足以抵裁厘之損失而有餘。惟環顧國內情形。亦有令人失望者。年來國家多難。政變迭乘。執政者祇知黨同伐異。並不知以國計民生爲前提。一班商人又大都。不明國家財政。裁厘固所歡迎。然另闢新稅。又未必不遭人民之反對。西人有言「舊稅爲良稅」。此言習慣之不易變更。而創辦新稅之難也。在一般商民。不明稅制。不諳國情。從前之惡稅。因由來已久。遂麻木不知其痛苦。創辦新稅。雖稅源如何公平。徵抽如何便利。而人民不信。總以從前所無行之倍覺其苦。將又有在野之政黨。出而播弄之。煽惑之。以達其破壞政府之目的。而反對之聲起矣。不觀乎目前江蘇增抽之烟捲稅乎。其用途如何。乃另一問題。姑勿具論。專就增稅言。則奢侈品應課以極重之稅率。乃寓禁於征。各國之通例也。我國烟酒稅之輕。爲世界各國所僅見。酌

加烟捲稅。本不爲苛。乃各地商人。竟聽外商之嗾使。不惜以罷市罷工爲最後之反對。觀此即知增加新稅之困難。而晏氏逐期加稅之計畫。又烏乎可恃。

雖然。愚之爲是說。並非謂厘金之不能裁。亦非謂新稅之不應加。特應有妥善之方法。於裁厘加稅之間。不致引起國內之紛擾。減少國家之收入。斯爲正計耳。

愚謂我國今日之厘金。不必急急於表面之裁撤。宜先改善其病民之處。裨其稅率稅制劃一。使全國無畸重畸輕之弊。然後一面盡外交能力。以促關稅之增加。一面設法安置厘局人員。以減少裁厘之阻力。至適當時期。始實行裁撤。今將此種辦法。略爲說明。

夫厘金之弊害。首在沿途設卡。需費既多。疾民亦甚。故改善之法。當首先改辦統捐。定抽收稅率。使全國統一。徵收之方。愚以爲宜由通商地方商會代爲徵收。商會爲商民之團體。必不致有病商之行爲。觀近年以來。各法團中團結較緊。勢力較厚者。厥爲商會。苟能聯合各地商人。堅持力爭。未始無成功之希望。況統捐之制。各省已有實行者。商民亦頗知其制度。較善於厘金。或不致有反對之舉。統捐之制。既行。則各處局卡。無稅可徵。當然受天然之裁汰。即從以軍閥爲護符。盤據厘卡之徵收人員。亦必以無利可圖。棄而之他。是統捐之制。實行。而各省厘金局卡。已裁減強半矣。然後政府對於舊日厘局人員。擇其尤者。與以位置。其餘或與以考試。或與以某種資格。以安其心。俾其不因此而發生其他問題。則目前無法解決之一切阻力。可因是而盡去也。

雖然。統捐者。厘金之變相。非良稅也。吾人裁厘之目的。並不以改辦統捐爲已足。不過適應商人之習慣。

爲一時過渡之辦法耳。待統捐實行。商困漸蘇後。於中央召集稅務會議。請各省總商會派人出席討論。裁厘之辦法。並詳述統捐之弊害。及爲增加關稅。不能不裁之原因。俾得商人之諒解。則將來添稅或不致激起反抗。然後可解釋條約。要求增加值百抽一二·五之關稅。彼允許則我之厘金可裁。彼不許則我之統捐尚在。然就情理而言。我既有裁厘之決心。與裁厘之可能。關稅朝加。統捐夕裁。各國苟無特殊之關係。或可得其諒解。查值百抽一二·五。約可增收四千四百萬元。今姑再以半數爲償債之用。其餘半數。以充補裁厘之需。有此補助。我即可毅然裁去統捐。就商會徵收統捐之人員。改徵普通營業稅。夫商民之業務情形。商會必知之甚悉。以之徵抽營業稅。當可免隔閡之患。且裁一稅加一稅。在商民或無增加負擔之苦痛。况徵收機關。又爲代表商民之商會。商民因信任商會。或可消滅其反對。而營業稅自可暢利施行。查營業稅之收入。依晏氏之估計。約四千餘萬元。再加二千餘萬元之關稅徵收。恰可抵補裁厘之損失。病國病民之厘金。既裁。則物力自豐。商務自盛。然後出產稅也。銷場稅也。出廠稅也。種種等等。自可酌量商情。次第施行。由是以觀。是無擾亂民生。危及國稅之害。而厘金依然可去。是則在當國者。有熱忱毅力。而我國民皆當起而督責之也。

(完)

農商銀行廣告

本銀行資本總額一千萬元先收五百萬元由
農商部呈奉

大總統核准享有代理國庫發行紙幣保管農商
部款項各特權京津滬漢均各設有分行其他重
要商埠均有特約代理機關所有存款放款抵押
貼現匯兌等項利息匯水無不格外克己如蒙
惠顧無任歡迎

總管理處 北京打磨廠

電話掛號 六五九三

電話南局 一九三二

京行 北京打磨廠

電話掛號 一八一七

經理室 三六〇一

電話營業室南局 一〇〇九

公用 三六〇三

津行 天津法界六號路

電話掛號 六七五二

滬行 上海天津路六十五號

電話掛號 六五九三

漢行 漢口英界怡康里六號

電話掛號 六五九三

華威銀行廣告

本行額定資本一千萬元已收足二百五十萬元
呈奉 財政部幣制局核准註冊那威駐京公使

館備案享有發行紙幣特權專營各項存款抵押
放款貼現匯兌以及商業銀行一切業務各大商

埠均可通匯所有利息匯水格外克己如蒙

賜顧無任歡迎

行址 北京前門外掌扇胡同

總裁 劉煥 副總裁

周廷勳
斯格博
梅光遠

董事長 江天鐸

京行 副行長 譚瑞霖
行長 劉光興

電話 行長室 南局一五二二
營業室 南局一三七

E 2

E 9

天津懷遠銀行廣告

本行股本總額國幣五百萬元現已收足一百二十五萬元專辦商業銀行一切業務各大商埠皆有代理機關並特設保管部備有堅固安全之庫房專為顧客保管貴重物品之用各界賜顧無任歡迎

大有銀行廣告

本銀行股本總額壹百萬元已收足五十萬元經營商業銀行各種業務凡存款放款貼現滙兌等項力求公道敏捷如蒙惠顧無任歡迎

(總行) 北京西河沿路南二百四十號 電話南局六〇一三九七〇
 (分行) 天津宮北大獅子胡同
 (辦事處) 上海甯波路源記棧內
 其餘各省各商埠均有通匯機關

總理 楊韶九 經理 嚴柳村
 協理 嚴柳村 副理 宋鏡涵

電話 經理室南局一九九八
 營業室南局一九九三

行址 天津法租界八號路

辦事處 設在北京前門外掌扇胡同
 電話 營業室南局二六二六
 經理室南局三四七七

E. 13.

東三省之經濟 (十)

勞勉

第三項 東三省北部之麵粉公司

東省北部之製粉業以哈爾濱為中心。其最先經營者為俄人之第一滿洲製粉股份有限公司。時在一九〇二年。資金三十八萬四千盧布。自一九〇三年。中東鐵路開始運轉以來。東省北部之製粉業頓呈活潑之象。及至一九一二年。俄人麵粉公司之生產額據哈爾濱俄國商業會議所調查。計達五百八十萬布。特小麥之消費額計七百八十萬布。特迨歐戰爆發。其輸出俄領方面者極盛。迨後因俄國革命。及盧布荒毛。斯業之打擊甚鉅。現仍無甚起色。

東省北部麵粉公司一覽表

會社名	國籍	設立年次	所在地	資本	一晝夜製粉力
俄國製粉會社	俄	一九一一年	哈爾濱	500,000 布盧	2,100 特布
同分工場	同	一九一一年	同	—	5,600
同分工場	俄	一九一一年	雙城堡	—	3,500
雙合盛火磨 (舊) 邵林金米路	中	一九〇八年	哈爾濱	200,000	3,450
雙合盛火磨 (舊) 勾必斯蒲扎能夫經營	中	一九一一年	雙城堡	114,000	3,500
倫路坎斯苦米路	俄	一九〇九年	哈爾濱	200,000 布盧	3,150
尼急那亞	同	一九〇九年	雙城堡	20,000	200
廣源盛火磨 (舊) 第一滿洲製粉所	中	一九一二年	哈爾濱	20,000	200
克撒倫琴	俄	一九一三年	同	100,000 布盧	1,500
滿洲製粉分工場	日	一九一九年	同	—	—

毛斯其吃起	俄	一九一二年	同	100,000 盧布	850
東亞製粉火磨廠	中	一九一三年	同	90,000 元	1,400
成泰義火磨廠	中	一九一三年	傅家甸	350,000 元	1,500
成發祥火磨廠	中	一九〇八年	同	100,000 元	1,100
伊路克吃庫	俄	一九〇九年	哈爾濱	400,000 盧布	1,150
怕屋雷西士科及知力金	同	—	同	—	—
斯科跌路士科	同	一九〇三年	同	20,000 盧布	800
撤木手那屋伊其	俄	一九一二年	哈爾濱	20,000	800
直伊那屋士起及馬路開羅	同	一九一〇年	同	20,000	800
鐵騎扣扶	同	一九〇八年	同	100,000	2,500
伊撒耶夫	同	一九〇六年	同	20,000	400
羅罷其耶扶	同	一九〇六年	同	20,000	350
勾雷落扶	同	一九一〇年	同	50,000	300
阿睦慮昆怕尼	同	一九一〇年	同	100,000	850
改開滿得	同	一九〇九年	同	20,000	800
東亞火磨	中	一九一一年	四家子	110,000 元	910
北滿製粉會社 (最近與滿洲製粉合併)	日	一九一三年	齊爾濱	500,000 元	1,200

同分工場	同	一九一九年	哈爾濱	—	400
伊面怕米路	俄	一九〇八年	一面坡	100,000盧布	100
永遠機磨無限公司 (舊恒發格火磨買收)	中	一九一一年 (一九一六買收)	阿什河	50,000元	50
永榮火磨	同	一九一三年	呼蘭	50,000元	50
長甯機器麵粉廠 (舊長寧火磨) (一九一四買收)	同	一九〇八年 (一九一四買收)	甯古塔	100,000元	1,000
裕順和火磨	同	一九〇四年	甯古塔	150,000元	1,500
新華機器麵粉場	同	一九一三年	同	100,000	900
阜甯機麵粉場	同	一九一三年	同	100,000	1,700
裕順和火磨	同	一九一〇年	海林	50,000	400
有尙德	俄	一九〇八年	同	20,000盧布	500
廣元吉火磨	中	一九一二年	富吉拉	50,000元	250
永濟火磨	同	一九一四年	愛城	30,000	1,000袋
天興機麵粉廠	同	一九一七年	吉林	20,000	500
中興源記水力磨粉廠	同	一九一五年	海蘭	5,000	80度布
谷力亞耶夫	俄	一九〇七年	富吉拉	50,000盧布	500

備考 資本金單位 俄 盧布 日 金票 中 元

附哈爾濱俄人製粉所製品分析表

銀行月刊 第四卷 第十一號 東三省之經濟

等	級	水	分	含	窒	素	物	脂	肪	分	糖	分	糊	精	分	糠	皮	質	澱	粉	灰	分	
一	等	品	13.6	10.14	0.90	2.40	3.24	5.93	0.50														
二	等	品	13.40	10.08	1.30	2.35	3.17	6.87	0.40														
三	等	品	13.25	9.84	0.86	2.36	3.48	6.53	0.46														
四	等	品	13.20	11.06	1.26	1.78	4.03	6.33	0.95														
五	等	品	13.30	10.95	1.19	1.84	4.11	6.71	0.97														

第四項 麵粉之供求概況

(一) 奉天

近年奉天市場。只鐵嶺粉及哈爾濱之競爭。歐戰以來。美國粉幾已杜絕。去年以來復捲土重來矣。茲將近四年間奉天驛之麵粉發售噸數。揭舉如次。

奉天驛麵粉發售噸數

年	次	滿	鐵	本	線	安	奉	線	年	次	滿	鐵	本	線	安	奉	線	
		發	送	到	著	發	送	到	著		發	送	到	著	發	送	到	著
民國	五年	三,七九九噸	三,一五五噸	一,五三三噸	三	民國	六年	六,〇四四噸	二八,〇三三	一,八二八	三六							
民國	七年	九,一七三噸	二九,五〇〇噸	三,二八〇噸	二四〇	民國	八年	八,二二七噸	四〇,〇一九	四,七五三	二五〇							

奉天驛所發送麵粉之分布狀況

到	著	地	點	民國	五年	民國	六年	民國	七年	民國	八年
奉	天	以	南	著	三,一六九噸	五,四三九噸	八,二〇七噸	六,八〇七噸			

奉天以北著	200	204	九五	1,311
安奉線著	1,233	1,818	3,120	四,751
合計	5,701	7,644	11,453	13,870

(一)鐵嶺

此地為滿洲製粉會社所在地。該社製品。由當驛分布各地。其噸數如左。

年次	發送到著	差額	年次	發送到著	差額
民國五年	1,274噸	10,368噸	民國六年	6,971	4,011
民國七年	1,460	1,507	民國八年	14,955	5,350
					九,564

(三)長春

民國二年滿洲製粉會社。始設分工廠於此。每年產額約七十萬袋。恒與北來之哈爾濱粉及南來之外國粉競爭。至民國九年被火燒去。現正重建。民國三年。海林裕順號麵粉公司。亦設分工場於當地。其製造力。一年間約二十五萬袋。此外更有裕昌源、天興福、東信火磨、中華製粉會社、長春工場等家。至當地之消費。年約四十萬袋。內外當驛之麵粉發著噸數如次。

長春驛麵粉發著噸數(滿鐵統計年報)

年次	滿鐵發送到	本線中若發送到	東線若
民國五年	31,525噸	17噸	10,796噸
民國六年	35,741	54	12,574
民國七年	18,951	1,569	4,294

民國八年	四六、七〇〇	二八二	一五、六七七
------	--------	-----	--------

長春驛所發送麵粉之分布狀況

到著地點	民國五年	民國六年	民國七年	民國八年
奉天以南著	三二、三〇一噸	四二、八四九噸	二九、九八九噸	五九、一〇四噸
奉天以北著	七、四五九	一〇、〇九八	六、八七四	一三、六一〇
安奉線著	三、四二一	四、二九六	二、六〇九	五、八七二
合計	四三、一八一	五七、二四三	三九、四五二	七八、六四六
以上之山中滿洲線中東線發者	一一、三八七	二一、五〇二	二〇、四七一	三一、八八六

第五項 麵粉之貿易概況

一、輸入

從來東省南部所需要之麵粉，向由美國及我國南方供給。其直接由美國輸入及經由日本輸入者，約占全額十分之五。上海麵粉，約占十分之四。後因歐戰影響，東省市場，已無洋麵影跡，東省需用之麵粉，皆由本地工場接應。以至今日，殆能自給自足，即有若干輸入，亦甚微矣。

東省南部各港麵粉輸入表（北華貿易年報）

年次	民國六年		民國七年		民國八年		民國九年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大連	四六七、九五九担	一、八〇、七三三兩	五三、三七四担	一、二二、九五五兩	三四八、七三三担	三、二〇五、〇九九兩	三二九、一九三担	一、四〇、九二六兩
牛莊	五五、〇三四担	二、八五、五五三兩	一一七、〇五〇担	五、三六、八七五兩	一五三、五五五担	六、五、二二七兩	五九、〇〇〇担	二、一、八三五兩

安東	七四、九四四	一四三、〇四九	一九三、二六	八八、八五〇	二六、三五七	一、二六、〇七	二二、九二	四九七、三二
合計	六〇、九五七	三、二九〇、三三三	八三、五五〇	二、五八、六四一	六五九、二八五	三、九七七、八三三	四五二、四〇四	二、一七〇、〇六四

我國向奉農本主義防穀制度向為經濟政策之一故小麥及麵粉亦在輸出禁止之例。是以對於海外輸出非有特別事情。從來禁止。惟輸出中國內地。則屬例外焉。至於陸路貿易亦作例外辦理。茲特表列如次。

東省南部麵粉輸出表(北華貿易年報)

港別	年次	民國六年		民國七年		民國八年		民國九年	
		數量	價額	數量	價額	數量	價額	數量	價額
大連	担	二七、二五	五三、五六	五、八三	三五、五六	三、五七	一四、九七	六九、八三	三四、二六
牛莊	担	四、八三	一六、一八	一、二六	五、八九	五四	二、四九	二七、八七	一四二、五六
安東	担	四一、二六	一四、二五	八八、七六	四七、九四	一〇九、一四	五九、八二	三、一四	四〇、九六
合計	担	七三、三〇	六九、九三	一四三、八三	六九九、四八	一四三、二七	七四〇、三六	一七九、八八	八六、七三

東省北部對俄領麵粉輸出表(同上年報)

關名	年次	民國六年		民國七年		民國八年		民國九年	
		數量	價額	數量	價額	數量	價額	數量	價額
愛稱	担	三、七	一、七九	四、八三	二、三三	二九、九〇	一五、九七	三、三六	九、六四
三姓	担	二、一〇	八、九六	一六	八〇	一五、〇三	四五、七七	二、七二	一〇、四九

滿洲里	五二、三九五	一、四九九、一八四	五、九七七	一六九、五五	三九六、一七五	五九四、三六二	一八九、九七七	一、二〇、一三五
哈爾濱	四、九六四	九八、〇〇	三、六七九	八九、九三	零、一八七	三八六、三二五		
綏芬河	一四、七九八	五〇、三三三	二五、三三四	一、二六三、〇三	一七、一三三	五七〇、七一一	三六、一、九四〇	一、三六、四三
合計	三三、四六一	一、六八、二五三	三九、八七五	一、七五六、〇三六	六八四、八三〇	一、七四三、九八四	四八五、九三三	二、三六、二七

東省南部三港鐵路發著數目表(滿鐵統計年報)

年 別	大 連	驛 營	口	驛 安	東 東	驛
民國五年	五、六〇二噸	六、一八九噸	三、〇九七噸	四、九二噸	五四三	一、三六
民國六年	一一、四九三	一三、三三	一、六三三	五、五六	五七四	一、五〇二
民國七年	一七、八八〇	六、九七一	二、一〇一	三、三三三	二、一三六	二、二〇
民國八年	一五、七三三	七、九六四	二、四九九	五、八一九	三、五〇一	五、〇八五

附粉粉市價

東省南部各地發行市價比較表(民國八年關東廳統計)

商 標	旅 順	大 連	遼 陽	奉 天	長 春	安 東
太陽(北滿粉)一袋	六、三〇元	六、二〇元	六、三五元	七、三五元	六、四〇元	六、二〇元
日頭(俄國製粉)同	六、〇〇	四、一〇	六、一〇	七、三〇	六、五〇	
紅龍(滿洲製粉)同	六、〇〇	四、一〇	六、一〇	七、三〇	六、五〇	
(菊水)同	六、〇〇	四、一〇	六、一〇	七、三〇	六、五〇	

備考 麵粉每袋四十斤

至於北部麵粉市價特據哈爾濱商場陳列所報告(民國九年三月前後)抄列如左

一等品(每袋五布特) 十六元(日金) 二等品 十五元 三等品 十四元

備考 每布特二十七斤三

第八章 南滿洲鐵路會社

第一節 沿革及組織

日俄之役。日軍連戰連勝。至一九〇五年九月五日。日俄兩國代表。在青島。以特謀士「締結和約」。日本政府。遂得繼俄人經營南滿鐵路之權利。茲將該和約第六條抄譯如左。

俄羅斯帝國政府。允將長春(寬城子)旅順口間之鐵道。及其一切之支線。並於該處地方附屬該路之一切權利。特權。財產。及於該處地方屬於該路。或因該路之利益。而經營之一切煤礦。轉讓於日本政府。無事補償。惟須得清國政府之承諾。

「樸特謀士」條約。既已成立。日本代表小村壽太郎。即匆遽返國。復以全權大使資格。帶赴北京。偕同駐華公使內田康哉。與北京政府之全權代表袁世凱。舉鴻璣兩氏。於一九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遂簽結日清開滿洲善後協約。及附屬條約。該協約第一條。即承認「樸特謀士」條約第六條者。特錄之如次。

俄羅斯帝國政府。依據日俄媾和條約第五條及第六條。對於日本國之一切讓渡。清國政府承諾之。

註 日俄媾和條約第五條。乃關於旅順口大連併其附近之領土及領水租借權之讓渡者。

日本政府。根據以上條約長春以南之鐵路。由是完全歸日本接收。明治三十九年(即一九〇六年)六月七日。日本政府。以勅令第一百四十二號。將南滿洲鐵路株式會社設立事項公佈。其條文如左。

勅令第一百四十二號

第一條 政府特令設立南滿洲鐵路株式會社(股份公司)使於滿洲地方經營鐵道運輸事業。

第二條 會社之股票。為記名式。惟只限日支兩國政府及日支兩國人民所有。

第三條 日本政府。可將其於滿洲之鐵道併其附屬財產及煤礦。以之充作股本。

第四條 該會社得將新募之股票總額分數回募集。但第一回之募集額不得少於總額五分之一。

第五條 第一回交出之股本金額不得少於股份所定金額十分之一。

第六條 總會社設於大連。支社設於東京。

第七條 該會社設社長一人。副社長一人。理事四人以上。監事三人乃至五人。

第八條 社長代表會社及總理會社之業務。副社長當社長有事故時。代理社長職務。社長出缺之時。執行社長職務。社長及副社長有事故時。政府就將理事中之一人。使之代理社長職務。副社長及理事。乃補助社長及分掌會社之業務。監事乃監督會社之業務。

第九條 社長副社長均經總裁。由政府任命。其任期五年。理事由五十股以上之股東中由政府任命。其任期四年。監事乃於股東總會時。由股東中選任。其任期三年。

第十條 社長副社長及理事之報酬及津貼。由政府定之。

第十一條 一、社長副社長及理事。在任中。無論何等名稱。不得兼職。及從事他種商業。但得政府認可之時。不在此限。二、會社以一年為營業年度之時。政府對於該營業年度須補給利益配當之時期。內會社得於其營業年度經過前。以一回為限。於一定之時期。以最高補給率之半。乘既交股金。乘出之數。以之分配日支兩國政府以外之股東。三、會社若募集社債之時。得令分數回交納。四、社債之募集。及定款之變更。須有總資本之半額以上之股東出席。以其議決權之過半數決之。

第十二條 政府設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監理官。使監視會社之業務。無論何時。監理官得監查事業之設施。及會社之金庫帳簿。與夫諸般之文書物件。監理官認為必要時。隨時得命會社將營業上諸般之計算及景況報告。監理官得出席於股東總會。及其他諸般之會議。陳述意見。但不得加入議決之數。

第十三條 關於會社之事業。政府得發監督上必要之命令。關東軍司令官。對於會社業務之有關軍事者。得隨時指示。

第十四條 會社之決議。又役員之行為。苟違反法律命令。或背乎會社之目的。或害公益。或對於監督官廳所命之事項。不予執行。政府得取消其決議。或將役員解職。

第十五條 政府認為必要時。關於國內鐵道之法令所規定適用於會社。惟於前項之場合。政府須將所適用法令之事項。預告會社。

第十六條 本令無別段規定之時。則適用商法及附屬法令之規定。

第十七條 明治三十三年勅令第三百六十六號不適用於依本令設立之會社附則

第十八條 政府置設立委員。使處理關於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設立之一切事務。

第十九條 設立委員擬作定款及得政府許可之後。得招第一回股份。

第二十條 設立委員當第一回招股終了之際。須將股份申告證書呈遞政府。請會社設立之許可。

第二十一條 既得前條許可之後。設立委員須速令交第一回股金。前項既交納之後。設立委員須速召集創立總會。

第二十二條 及創立總會終結之時。設立委員須將事務交代於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總裁。

設立委員之數。委員長一。委員八十。同年七月十三日。任命兒玉大將爲設立委員長。併任命岡野博士等爲委員。同月二十四日。兒玉大將死。改任陸軍大臣寺內正毅爲設立委員長。同年八月一日。由外務。大藏。遞信各大臣。關於管理該道會社之設立事務。下一命令書如左。

命令書

第一條 南滿鐵道會社依據明治三十八年（一九〇五年）二月二十二日之日清條約附屬協約當於左記鐵道之運輸事業。

一、大連 長春間鐵道 一、南關嶺 旅順間鐵道 一、大房身 柳樹屯間鐵道 一、大石橋 營口間鐵道

一、烟台 烟台煤礦坑間鐵道 一、蘇家屯 撫順間鐵道 一、奉天 安東縣間鐵道

第二條 前條之鐵道。由會社營業開始之日起算。滿三年以內。須改築四呎八吋半之軌間。大連長春間鐵道之內。大連蘇家屯間。須改爲複線。

第三條 該會社於沿道主要車站。須設施關於旅客之食宿。及貨物之貯藏所必要之諸般設備。於線路達港灣之地點。須設施關於

水陸運輸所必要之設備。

第四條 該會社因鐵道之便利起見。得營左之附帶事業。 一、礦業。特如撫順及烟台之煤礦採掘。 一、水運業。 一、電氣

業。 一、倉庫業。 一、於鐵道附屬土地及家屋之經營。 一、其他既受政府許可之營業。

第五條 該會社於鐵道及附帶事業之用地內。須從事關於土木。教育。衛生等所必要之設施。惟須得政府之認可。

第六條 該會社因支出前條之經費。對於鐵道及附帶事業之用地內之住民。得徵收手数料及分賦其他之必要費用。惟須得政府

之認可。

第七條 該會社之資本總額定四億四千萬元。其中二億二千萬元由帝國政府出資。各股票之金額定一百圓。

第八條 前條政府所出資本中之一億圓以左列之財產構成。

一、既成之鐵道。一、附屬於此等鐵道之一切財產。但租借地內之財產而為政府指定者不在此限。一、撫順及烟台之煤礦。

第八條之二、帝國政府依據大正九年（民國九年）法律第三十四號於大正九年十二月一日引受該會社之股份額面一億二千萬元（大正九年九月八日以内閣總理大臣之命令追加）。

第九條 於政府現在使用之車輛並奉天安東縣間輕便鐵道之軌條及附屬品應以相當價格賣於該社。

第十條 政府所有以外之股票應由日清南國人募集清國政府。若有引受股票希望該社當應之。

第十一條 該社之每營業年度之利益配當對於日清南國政府以外之股東（以下單稱股東）之已交股金未達年六釐之時。帝國政府由設立登記之日起算以十五年間（若以一年分為兩營業年度之時則三十營業年度間）為限當補給之。但其補給額無論如何場合對於股東之已交股金不得超過年六釐。

第十二條 於每營業年度該社之利益並配當對於股東之已交股金尚未超過年六釐之時對於政府所有之股票不須予以配當。清國政府所有之股份準乎帝國政府所有之股份看待。

第十三條 政府對於該社因鐵道之改築或附帶事業之經營而發行之社債及因整理償還該社債而發行之社債須保證其利息支付。仍若必要時併須為本金支付之保證。政府保證之社債之額面金額要在已交股金額之二倍以內。無得超過資本總額。

第一項之社債由起債之年起算二十五年以內償還。

第十四條 對於依據前條第一項趣旨而發行之社債政府須補給與社債利息相當之金額。對於股東所已交股金之利益配當至超過年六釐之時其超過之金額須先充當社債之利息於此之時前項補給金額須先將該充當額扣除然後下付。

第十五條 該社之利益若既支付前條之社債利息尚有餘剩之時該剩餘額對於全體股票之已交股金至配當均一之後以之配當。當日清南國政府之所有股票但對於日清南國政府所有股份之利益配當既達年四釐三毫之時對於股東之已交股金於未超

過年四釐之範圍內。可以從事第二配當。

前項但書之對於日支兩國政府所有股份之利益配當額。從大正十二年（民國十二年）四月一日以後可以增加。

第十六條 第十一條及第十四條所規定之政府補給金。付以年息六釐。每年加算於本金之內。作為該社對於政府之債務。

對於該社之全體股票之利益配當。至超過過年一分之時。須以其超過額償還前項之債務。

第十七條 第十三條之社債交納金之使用餘額。須存於大藏省（財政部）。

第十八條 該社須將每年度應支出之股本金及應募集之社債之預算。券面額發行價格。利率。發行之期日。條件等編定。併須請政府之認可。

第十九條 該社須將編訂關於會計及營業之規定。以請政府之認可。欲變更前項之規定及定款之時。亦與前項同。

第二十條 每營業年度之事業計畫。事業費。及營業收支之預算決算。並利益配當定額。須請政府之認可。如欲變更之時。亦同。

第二十一條 該社須依政府所指定報告下列事項。一、事業費及營業收支之現況。二、一般事業之實況。

第二十二條 該社苟非得政府之許可。不得將重要之權利及財產處分。或以之供作擔保。

第二十三條 政府認為必要之時。限有特別事情者。可命將運費減低。

第二十四條 政府認為必要之時。關於該社之事業。得命設備之新設或變更。

第二十五條 該社依政府所指定。無論何時。有將鐵道土地及其他之物件供政府使用之義務。

第二十六條 本命令書中。關於政府之補給及保證之條項。俟經帝國議會之協贊。然後確定。

同年八月十四日。由委員總會。將定款及工費概算案可決。同月十八日。已得遞信大臣認可。茲錄定款如次。

（未完）



◀◀ 告 廣 行 銀 藏 蒙 ▶▶

本行額定資本一千萬元照章先收五百萬元四分之一以上呈奉財政部驗資註冊在案並得代理國庫發行紙幣專營各種存款放款匯兌貼現及銀行一切業務無不異常克己辦理手續力求簡捷本行備有保險大庫凡貴重物品均可代為保存取費格外從廉以副諸君惠顧雅意特此廣告

京行地址

北京東交民巷匯昌大樓

營業時間

上午十時至下午四時

電話

營業室 二四九九
 總理室 二八四九
 經理室 三二二一
 傳達處 一二三六

電報掛號

五六六一

津行地址

天津法租界十二號路

又上行地址

天津估衣街

滬行地址

上海英租界甯波路

101

惠通禮物莊添設東號

本莊採辦南省顧繡磁器綢貨漆器各種應時禮物以備婚喪慶弔各家選購幸承惠顧諸君咸稱便利茲更在王府井大街一百二十四號添設東號所有壽屏喜對祭文輓聯一概承接約期不誤倘蒙惠顧無任歡迎

總號

設絨線胡同四十三號
 (電話南三四七八)

東號

設王府井大街一二四號
 (電話東三四八七)

102

天津浙江興業銀行保管庫廣告

建築堅固

危險永避

箱分六種

大小各異

管理完密

從廉取費

訂有詳章

函索即寄

行 址

天津法租界二十一號

電 話

天津南局五十一號

一五二九號

一三四六號

中南銀行廣告

本行資本金額二千萬元

兩次收足銀元七百五十萬元

又備用資本

一千二百五十萬元

專營銀行各種存款放款匯兌跟單押匯一切業務國內國外各大

都會各埠均有專約代理匯兌收付機關並代顧主保管國內外發行之各種公債及契據經理付息取本等事凡利息滙水佣金均極克己手續簡便如蒙惠顧無不周妥

本行

奉政府特許發行鈔票本行爲格外慎重起見特聯合

鹽業金城大陸

銀行嚴訂十足現金準備及準備公開制度於四銀行之外另設四行準備庫專管

保管準備現金發行鈔票

總行地址 上海漢口路四號

無錫辦事處 竹巷場

天津分行 英租界中街九十八號

北京辦事處 東交民巷滙昌大樓六號

漢口分行

歐生路後花樓對面三十二號

廈門分行

港子口 鼓浪嶼

電報掛號

中文(1511)英文CHINASOSEA(總分行同)

總行電話

各部辦事室

中央

六二八一

國外滙兌室 三〇九九

民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額定資本一百萬元業經呈奉財政部驗
資註冊專營各種存款放款匯兌貼現及銀行一

切業務並兼辦各種儲蓄辦事手續力
求簡捷以副惠顧 諸君雅意 特此廣告

總理 鄒日燿 經理 魏國定

銀行地址 北京前門外煤市街南首路西

營業時間 上午十時至下午四時

儲蓄部 營業時間 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

電話 經理室南局 五二五四 營業室一

四四二 儲蓄部 四七五〇

通匯處 天津 上海 漢口 南昌 贛
州 山西

電報掛號 三〇四六

1522

廈門商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資本總額
元先收六十萬元公積金陸萬餘元 營業銀行一切業務如
蒙惠顧自當格外克己手續力求敏捷以副雅意

營業要目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零存存款 抵押放款
信用放款 貼現放款 國內匯兌 國外匯兌
保管貴重物品 買賣有價證券

行址 廈門鎮邦街二號 電話 三〇二
電報掛號 〇九六一

董事 廖中和 黃奕住 陳子璠 吳可臣 沈錦庭
葉崇華 吳維欽 莊文衡 張邁平 陳永保
監察人 郭和中

銀行界諸君

▲如欲 陳設房屋 餽送禮物 ▲千萬要先到

北京王府井大街九十六號(電東局二四三九)
中華美術品商行 一看實全華唯一特

別商店 經售中外手工美術品紅木傢俱包
辦粧奩

自製上等毛毯絲綢各式燈罩特別新奇
北京唯一所有陳設品無一不備如蒙惠
顧包管滿意

附設美術照像部 工料精美
價格低廉

並經理德國名廠照像材料

1527

戎馬倥傯中之各省財政近訊(二)

京 兆

▲短期公債已停止募集。前京兆尹劉夢庚藉口軍用勒迫京兆各縣募集軍用公債八十萬。後因國民軍起。劉氏畏罪逃亡。經京兆各團體通電各縣。暫停解款。候各縣旅京紳商籌議解決辦法。乃新任京兆尹。仍擬繼續推行經募。京兆同鄉會聯合會。為顧郵桑梓起見。於十一日。通電各縣公署縣議會參事會教育會商會農會。請對此項軍用公債。暫勿再解。俟旅京同鄉籌備辦法原文如下。各縣公署縣議會參事會教育會商會農會。各區董均鑒。前任京兆尹劉夢庚。以京兆後方籌備總司令名義。藉口軍用。勒募公債。以人民之膏脂。供軍事之需用。其時攝於威勢。抵抗無法。但經旅京多數紳數。以免征發。為請。結果。前定百萬之額。允為減募八十萬。而對於各縣催解之急。有如星火。稍稽期限。懲處隨之。此種暴虐之政。吾民苦之久矣。乃新任王京兆尹。對於此項公債。仍擬繼續推行。昨且發出快電。催令速解。查劉尹征募公債。本以軍用為名。而今軍事告終。和平開始。意仍繼續催迫。重苦閭閻。吾民何辜。遭斯荼毒。敝會為民請命。義所不辭。對於繼續捐募公債一節。誓當反對。特此先行通知。請暫勿再解。一俟旅京同鄉商有辦法。再行奉聞。京兆同鄉聯合會真叩。現王京兆尹芝祥。已與新任財政廳長王建中。商洽清楚。決定停止募集。至已收之款。另訂辦法籌還。茲覓錄其布告如下。為佈告事。照得本京兆尹蒞位以來。首先訪問閭閻疾苦。查前任京兆尹通飭各縣所募短期債券。撥累商民。地方深受苦痛。每一念及。寐饋難安。古訓有云。苛政猛於虎。況本京兆尹。忝受鄉人付託。關懷桑梓。能不恻心。亟應早予滌除。與民體息。至京兆財政。無論如何困難。亦應別籌正當辦法。斷不忍沿行此等苛政。重苦吾民。除已令行各縣。即行停止徵募。已收之款。呈報數目。發給債券。並候另訂籌還辦法外。合亟佈告一體周知。如有不法之徒。膽敢假借名義。私行徵收勒索者。一經查出。定必嚴追懲辦。不貸云云。又由財政廳通電二十縣知事及議會商會等。茲將該電原文探錄如下。各縣公署縣議會商會均鑒。奉京兆尹而諭。京兆短期債券。為劉前尹虐政之一。強派勒索。民不堪命。茲值刷新政治。所有從前虐政。亟應剷除淨盡。與民更始。等因。奉此。本廳長服務桑梓。素以尊重民意為主。對此暴斂政策。既經抵制於先。斷不能繼續推行於後。重苦我同鄉父老兄弟。自應立即停止募集。以蘇民困。而解倒懸。特此明白宣示。俾衆週知。京兆財政廳長王建中謹印。

▲蠲免舊欠錢糧。今年京兆地方水災之後。又繼以兵役事變迭乘。民力殆盡。王芝祥為體郵農工疾苦起見。特將民國十二年以前舊欠糧租。呈請院部。一概蠲免。已布告各縣人民一體知照。其布告云。為佈告事。照得本年天災流行。京兆地方受害最巨。田廬漂沒。老

弱流亡。慘痛情形。令人目不忍睹。耳不忍聞。軍興以來。徵調頻繁。所有攤墊餉糈。召募夫役。無論統兵長官。如何嚴肅軍紀。而大軍所到。已不勝供給之煩。事迭變乘。民力殆盡。如水益深。如火益烈。嗟我同胞。何以堪此。本京兆尹受鄉人負托。謀地方治安。痼疾在抱。夙夜不寧。惟思胞與為懷。以解倒懸之厄。查京兆區域歷年舊欠錢糧。積累甚多。既未能清撥。而貪吏蠹胥藉此以爲魚肉鄉民之具。閭閻疾苦。莫此爲甚。際茲災變。類仍亟應首先解除。以安農工。而紓積困。茲特查照成案。將所有民國十二年以前欠糧租墨。請院部一概蠲免。仰各該縣人民一體周知。自經此次宣示之後。各區縣遵即先行停止徵收舊欠糧租。用副本京兆尹深愛人民至意。除候院部呈奉明令。照准。並另核定清理辦法。再行通告外。合先佈告。切切此佈。

山東

▲攤派烟酒公債八十萬元。南北戰雲遍地。一切在在需款。以故中央與省政府各方面。無不從事開闢財源。刻中央方面。又頒下公債票八十萬元。此項公債。名爲烟酒公債。係以烟酒稅款所入作抵押。令各省設法攤銷。以濟軍需。魯當局接到此項電令後。以爲此項債票。無須往各縣攤派。即青島烟台濟南與津浦膠濟各大埠分攤已足。將來再有其他徵求。再行分發各縣。且各縣此次出車。人民所失已多。猶不可不予以喘息餘地。現已咨行飭令各埠。設法派銷。省長簡選各界領袖到署。確商數目。除銀行公會及兩商會認數未能確定外。特請東綢公所總理張成勳。令其代銷四分之一。爲數二十萬元。並謂能如照銷。將來鹽務方面。必爲極力幫忙。蓋鹽商方面。某方正責令其特別籌款也。張以爲數過鉅。允俟招集股東會議後。再行答復。將來雖不能如數。然相差亦不能太遠云。

▲烟酒稅又加徵二成。烟酒局長周福歧。自運動固位回省以來。對於稅收方面。極力整頓。近更通令各分局。傳諭各烟酒商店。一律加稅二成。其令略云。奉財政部全國烟酒事務署元電云。本部以軍需浩繁。提議將各省區烟酒二稅。一律附加二成。業經國務會議議決。照辦。查煙酒爲奢侈品。本非民生所必需。茲軍需孔亟之秋。與尋常情形不同。亟應遵照辦理。除附加條例。另令飭遵。並電請各省軍民長官。極力維持外。仰即轉飭所屬。即日實行。剴切勸諭商民。體念時艱。遵照繳納。並將所徵之款。專款存儲。按月專案報解中央。俾濟要需云云。各分局已遵照傳令各商一律照加矣。

▲捲烟特稅實行辦法。魯省所創辦之煙捲特稅。爰係採取官督商辦之主義。自經蘇古農永裕魯公司名義總包後。中間雖引起議會及各派之反對。但終達於實行目的。其總局係龍積炳爲總辦。吳錫永爲坐辦。並分設十三區稽征局。以爲稽查。至承包方面。蘇氏則設立承包總處。各區設承包分處。美於本月十五日實行開征。惟因此係初辦。定十日內不罰漏稅。故連日各烟店貼印花者。尙屬寥寥。

且該承包總處。又擬佈告。關於代售印花者之酬勞辦法。茲覓錄如下。爲通告事。案奉山東捲烟特稅總局訓令。查開案查山東征收捲烟特稅。業經本總局厘定章程。呈奉省長核定通行在案。茲因開辦伊始。各商店均有存貨。本總局爲體恤商艱起見。規定自開征之日起。兩個月以內。准許該承辦總處。特別通融。每百元實征百分之六十五。三個月以內。實征百分之七十五。三個月以後。照定章實征百分之八十五。下餘作爲各區捲烟商店。貼用印花之酬金。即仰該承辦總處。分別爲支配。具報查考。等因奉此。查此項特別酬金。總局既爲體恤商艱。自應均勻分配。以示利益均霑。茲擬定自開征之日起。兩個月以內。每百元除實解本總處百分之六十五外。下餘百分之三十五。按三股均分。承辦分處。及甲乙種煙商。各得一分。三個月實解百分之七十五。三個月以後。應遵照解征百分之八十五。其餘百分之二十五。亦按三股分攤。除呈報總局備案外。合行通告。

▲中立後向地方籌款情形。東省自宣布中立後。即由鄭督理召集商會。銀行公會。東綢公所。在督署開會。謂目今軍用浩繁。大家須借予款項。以維地方治安。借款數目。銀行公會三十萬。城埠兩商會各十萬。東綢公所二十萬。共七十萬。以明年下忙作抵。利息照市價計算。大家以軍用浩繁。係屬實情。當允於開會協商後。再行答覆。據開銀行公會。城埠兩商會。東綢公所。各有會議召集。對於督署攤派之款。均已承認。惟急切無此大宗現款。擬先交十餘萬。餘數陸續籌繳。又聞當局尙擬發行一種軍用兌換券。以濟財政之窮。此節銀行界。兩商會。均已擔任行用。並允由商會加蓋戳記。免爲商人拒絕行使云。

江

▲發行定期兌換券一百萬元。蘇省現以軍用浩繁。特發行江蘇省兌換券一百萬元。除委員將派定券數。携赴各縣。責成各該知事轉發商會及紳富人等。分別認銷外。一面訓令各知事。立即遵照。其通令云。案照本公署前因維持市面。籌集基金。印行江蘇省兌換券一百萬元。祇以前項基金。現須改爲業經實施之鹽務收款。待至明年四月起。即可十成兌現。茲將前項兌換券。改作定期兌換券。即於印成之券。面上加蓋紅戳。聲明兌現日期。以昭誠信。一面委員携赴各縣。責成各該知事轉發商會及紳富人等。分別認銷。俟六個月期屆。即行隨時兌現。所有各商會原認兌換券借款。即改以此項定期券查照前議分等標準。派令

蘇

認購。仍於各該縣現派額內照數抵除。以免重複。各該知事接到此項定期券後。應即立刻召集商會及紳富人等。飭令如額認銷。限繳現款。統由該縣解赴南京。交附銀行兌收。至發行此券手續。應由各縣知事於券面上加蓋縣印。一面查照發去編號簿式。逐號另蓋各知事個人騎縫圖章。以資識別。將來兌現時。查照比對。更足以杜偽造之端。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知事立即遵照以上指飭。即日將

券額銷足。收集現款。解省候撥。軍用萬急。事在必行。切勿短解遲延。貼誤戎機。致干重咎。火速飛速。切切此令。

▲發行軍事善後債券五百萬元。江蘇財政廳長嚴孟繁。奉委來滬。籌借善後經費。收束軍隊。茲聞嚴廳長連日與銀行錢業總商會等一再磋商。借款一事。已商得具體辦法。擔保品亦已商妥。由蘇財廳所定發行軍事善後債券計額五百萬元。茲錄其簡章如下。第一條江蘇因軍事善後。籌集借款。定名為江蘇軍事善後債券。簡稱曰江蘇債券。第二條此項借款。總額五百萬元。第三條此項借款利率。定為按月一分。第四條此項借款。自民國十四年一月起。每月月底還本付息一次。第五條前條還本。第一、第二年每月還百分之二。第三、第四年每月還百分之二。第五年每月還百分之四。共計四年七個月全數還清。第六條此項借款。第一、第二年。每年指定全省紙幣稅。洋貨補繳稅。新增貨稅三種。每年共一百二十萬元。第三、第四年。每年增加比稅五十萬元。即增比債券還清後騰出基金之數。為本息基金。由各該局所按月撥交經理還本付息之銀行。專款存儲。以備每期支付本息之用。前項撥付基金。分年列入國家預算。遇有稅法變更或稅收不足時。以他項可靠之國稅收入補足之。第七條此項債券。償本付息。由江蘇各埠中國交通銀行經理之。第八條此項債券。仿增比債券照票面九七折發行。每百元實收九十七元。第九條。此項債券。票面。概不記名。其有請求記名者。亦准照辦。第十條。債券票額定為四種如下。(一)一萬元。(二)五千元。(三)一千元。(四)一百元。第十一條。此項債券。本息各票。在江蘇境內。得自償本息。到期之日起用。以完納一切賦稅。第十二條。此項債券。得隨意買賣抵押。及充作其他公務上保證品之用。第十三條。此項債券。無論官吏人民。如有損壞信用之行為。均比照內債信用懲罰令分別懲罰。又關於江蘇軍事善後公債。蘇財廳曾預計還本付息。及基金額數。立有兩表如下。

(一)江蘇軍事善後公債還本付息表

年 月	分期	還 本 數	付 息 數	每期本息共計	每年本息共計
十四年六月	第一期	四十萬元	四十萬元	八十萬元	一百二十萬元
十五年六月	第二期	四十萬元	三十八萬元	七十八萬元	一百五十四萬元
十六年六月	第三期	四十萬元	三十六萬元	七十六萬元	一百四十六萬元
十七年六月	第四期	四十萬元	三十四萬元	七十四萬元	一百四十六萬元
	第五期	四十萬元	三十二萬元	七十二萬元	一百四十六萬元
	第六期	四十萬元	三十萬元	七十萬元	一百四十六萬元

十二月	第七期	八十萬元	二十六萬元	一百〇六萬元
十八年六月	第八期	八十萬元	二十二萬元	一百〇二萬元
十二月	第九期	一百六十萬元	十八萬元	一百七十八萬元
十九年六月	第十期	二百萬元	十萬元	二百十萬元
合計		八百萬元	二百二十六萬元	一千一百二十六萬元

(二)江蘇軍事善後公債基金積計表

年分	基金種數	基金數目	各種基金總數	各種基金餘數	說明
十四年	紙箔稅洋貨稅新增貨稅	一百五十萬元	一百五十萬元	三十萬元	十四年基金除還本付息一百二十萬元應餘上數
十五年	同	一百五十萬元	一百八十萬元	二十六萬元	十五年基金除還本付息百五十四萬元應餘上數
十六年	同	一百五十萬元	二百一十萬元	八十五萬元	十六年基金除還本付息百四十六萬元應餘上數
十七年	紙箔稅洋貨稅新增貨稅	二百九十五萬元	二百七十萬元	五十四萬元	十七年基金除還本付息二百十六萬元應餘上數
十八年	同	四百九十五萬元	四百四十二萬元	百六十一萬元	十八年基金除還本付息二百八十萬元應餘上數
十九年	同	四百四十一萬元	六百〇二萬元	三百九十二萬元	十九年起舊善後公債還清故將基金移入本表

▲加抽米捐每石一元。自江浙戰事起。蘇省財政搜括一空。近於鹽斤加價之外。又特開米禁。辦理軍事善後。茲覓得簡章七條。錄於如下。(一)蘇省現因軍餉需款。籌辦善後米捐。凡運出江蘇之米。每石於照完正附稅外。另完特捐一元。其運銷本省境內米石。仍照向章納稅。毋庸另完特捐。(二)此項米捐。由本督軍省長公署刊印護照。發交新設浦口無錫兩專局。及原設各該稅務局所。遇有上項出省米石。徵收特捐。製給特運沿途關卡。一律驗放。不得留難阻滯。(三)特捐專備餉需。絲毫為重。務須按石抽捐。不得私自減折。倘有奸商取巧。司托弊混。一經查出。米石充公。商販可托。分別嚴辦。(四)出省米捐。重在兩省交界地方。切實稽查。庶免越漏。北運之米。以浦口徐州為要。(徐州以南各縣。如須赴寧購米。應照銅山縣給發護照。報明財政廳。通令沿途局卡驗放。皖省蕪湖來米。經過浦口。運往皖境之臨關。滁州明光蚌埠等處。以蕪湖出口釐稅單為憑。非經蘇省特許。不得運赴徐州。以杜影射。)南運米以無錫上海等站為重。浦口現設專局。徐州已設有查驗處。無錫亦另設專局。責令核實徵辦。此外即由沿鐵路之下關等貨稅分局查報。水路船運。皖省來米。大

勝關爲要。南渡次之。皖省建平東端之米。向由浦波進口。烏溪出口。六合又次之。(皖省滁來全等縣之米由此進口。)五庫盛澤同里均與浙境毗連。應責成各該所長切實稽徵。(五)各省在蕪湖採購軍米賑米。如經過浦口徐州。軍米必須執有陸軍部所發護照。賑米必須執有賑務機關高級長官護照。(如各省督軍軍省長)方准免收特捐。仍隨時查明發給機關護照號數。米糧石數。接旬彙報。(六)倘有富商大賈。情願預繳鉅款。運米若干萬石。准按繳款數目。頒給護照。於三個月內購米出運。如在十萬石以上。准按九五折繳。二十萬石以上。九折繳。三十萬石以上。八五折繳。以示優待。(七)此項米捐。應俟軍事善後結束。屆時察酌情形。另令停止。

▲蘇齊將捲烟稅抵押借款說 江蘇自徵收捲烟特稅。每年估計省庫可增數百萬之鉅款。用以補助全省教育事業而有餘。此次齊變元。不惜蘇省精力。橫征暴斂。大興兵戎。致陷蘇人於萬劫不復之境地。今於戰後。猶不目惕悔。仍復將捲烟特稅向上海西商公司。抵押一百二十萬。限期一年。前所組織之捲烟特稅機關。將重行改組。由西人監督。是不啻將稅權送於外人。聞滬上烟業商及教育界將首先反對。以促蘇省人士之注意云。

浙

▲竭力推行金庫券 浙省財政近年以來。本已收支不敷。僅恃借債度日。軍興以後。第四第十兩師。暨二十四混成旅。補充旅。開出第二師暨第一第十兩混成旅。開入連同戰時設備費。及軍事善後費。不下五六百萬之鉅。加以各縣捐稅受戰事之影響。收入驟減。不及預算之規定。甚遠。浙省財政至是。遂宣告破產。各機關職員。自光復以來。從未欠薪。而今且欠兩月矣。本省定期借款。向爲彌補預算。每年發行一次。今因省庫支絀。已於一年之中。發行兩次。省債矣。現在軍事較平。清理財政。實爲當務之急。於開源方面。自應截留鹽餘。辦理軍事善後。鹽斤加價。擴充教育基金。而於節流方面。以向充第四師薪餉之煙酒稅。及向充第十師薪餉之英德金款。移付孫督携來之隊伍薪餉。綽有餘裕。且浙軍一二師。戰後兵額較少。支出亦不如從前之多。統計軍事經費。必可較前大爲核減。倘再無天災事變。此次所蒙損失。兩三年後。不難恢復原狀。如收編浙源殘部。每月應需軍費。由浙省連帶負擔。則九百萬之餉。不但不能減少。且恐因之增加。浙江財政前途。遂不堪設想矣。現聞當局擬開一財政會議。由各方重要分子。一律列席。爲公開式之討論。以期及時補救。至目下財政廳籌解軍事各費。除發行金庫券外。別無辦法。現該券已增至一百萬元。由省署訓令財政廳四道尹云。案照浙省發行金庫兌換券。係爲調劑金融。便民使用起見。各縣知事各局局長。均有提倡之責。應即責成竭力推行。出示布告。以利流通。除會同督理通電遵照外。合行抄電。令仰該廳道即便查照。此令。並聞本年內。尙差三百萬元。債券及兌換券已難再事加多。銀行錢莊借款。亦恐不能續增。未知當局將何法以度此年關云。

▲整理財政之一令 孫傳芳自回杭以來。因軍事之後。以整理財政為第一要義。故浙省公署昨通令各道尹各縣知事各統捐局長。云本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准督理公署咨開。查各師軍餉。向由本署發放。嗣後不論何種軍費。自應仍照向來手續。統由本署辦理。不得自行借撥。致涉紛歧。除令知財政廳遵照外。相應咨復貴省長查照等因。准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口口即便轉行所屬遵照。嗣後無論何種軍費。均由各軍事機關。逕向督理公署請領。不得自行借撥。致涉紛歧。此令。

▲截留全數鹽稅 浙江孫夏軍民兩長會銜訓令鹽運使云。案照浙省財政。本已入不敷出。負債疊疊。近自軍興以來。商業停滯。人民沈離。一應賦稅。收入更形短絀。各項軍需。支出浩繁。又係急不可緩。迭向省內外銀錢商號息借。業已搜索一空。此後結束軍事。籌辦善後。在在均需鉅款。點金無術。無米難炊。不得已惟有將浙省應解鹽稅。除每月開支外。暫行全數留用。以濟眉急。除電達國務院財政部。鹽務署查照。並分行中國銀行稽核分所外。合行令仰該運使即便遵照辦理。毋違。一面致電中央。聲明截留。茲據政府方面。以鹽稅關係借款。未便輕易截留。已去電阻止。是否能有效力。殊不敢必。茲特節錄原電如次。(上略)准財政部咨。鹽務署呈。兩淮鹽運使奉令將鹽稅悉數截留。以作善後用款。懇請轉電該省軍民兩長。飭令發還等因。希即查照悉數歸還。以重稅務。而維國信。云云。又駐京英法日三使。因江浙截留鹽稅。曾聯銜抗議。適值江浙戰事結束。當由外交部去電勸阻。旋得齊孫兩使復電。謂已飭令停止扣留。乃浙孫近又以軍事善後經費無着。復飭鹽運使扣留鹽款。茲外部認為與國家信用有關。且齊孫停截鹽稅事。業經顧外長據情照復英法日三使。今浙省停截數日。又復截留。對於信用未。免大受影響。故於六日特電孫巡閱使及夏省長。略謂浙省截留鹽款。前准孫使電復。業飭停止截扣。並已由部照復英法日三使查照在案。頃據報告。浙省因軍事善後需款甚殷。仍擬繼續截扣等情。事涉對外信用。本部實難應付。務請顧全中央對外苦衷。停止扣留。以免引起重大糾紛。是所至禱云云。

湖 北

▲發行金庫券二百四十萬元 東北戰事初起。鄂省初派認軍費三百萬元。前已陸續解足。嗣中央因軍費不敷。又飭本省當局。續籌三百萬元。省當局義不容辭。非辦不可。惟當此維艱俱窮之時。增印官票。吸收現洋。既不可能。增加鹽斤價值。又不能立獲鉅款。無已。惟有發行庫券之一法。此項計畫。仍係財政廳長所擬出。蕭氏因省議會表示反對。特咨行該會。以本省安危等語相脅迫。茲錄原咨如左。(前略)此項借款。專為發放新舊兩年關軍政各費。維持本省治安之用。絕不挪作別項用途。本兼省長服務桑梓。自當以鄉邦為重。何忍父老昆季血汗之金錢。供給他方之誅求。以加重我鄂擔負。此情當為貴會同人所共諒。惟此項借款。刻下正在進行之中。忽聞外間傳說。貴會深恐此項借款。其中含有別項作用。不其贊同。業經致函商會聲明。將來不認歸

還等因。以致風聲所播。借款多有掣肘。萬一發生誤會。稍有停頓。新舊兩歷年關無法支持。本省治安。誰負其責。貴會為人民之代表。對於債款用途。懷疑所在。自難漠視。對於地方重要安危所繫。亦應維持。用特鄭重聲明。藉釋疑團。而昭信守。除飭令財政廳繼續進行外。相應咨請查照。即希諒察。迅予更正。俾利進行。是荷云云。現聞該項借券亦經印刷完竣。計分三種。甲種十元兩聯共為二十元。丙種一元兩聯共為二元。至其攤認手續。先經武漢兩埠入手。除漢口商錢兩會及銀公會方面。已經認定數目外。近財政廳復擬令武昌商會。担認三十萬元。沙市商會擔認十二萬元。宜昌商會擔認十萬元。均責成三縣知事就近勸募。聞武昌商會對於財廳擔認三十萬之數。擬先請楚安第一裕華震寰四紗廠。各擔認兩萬元。其餘再向各幫攤派。大約可以勉強湊集此數。茲錄當局擬定借還之辦法如左。

(一)借款總額銀幣二百四十萬元。(二)借款按各縣賦額多寡。及地方貧富。平均攤借。限一個月內借足解庫。(三)借款週年一分起息。(四)縣署收到借款。按借款之多寡。隨時分別掣給借券。(一)預印借券分為一種。用兩聯式。第一聯為第一期。第二期。(二)還款辦法分兩期。第一期自十三年十一月一日起。至十四年十一月一日為到期先還半數。到期借券本息。均准現金完納。丁漕厘稅。第二期自十三年十一月一日起至十五年十一月一日為到再還之數。到期借券本息。均准現金完納。丁漕厘稅。

▲議會請取銷增徵鹽稅。財政部接湖北省議會來電。請遵照鹽稅條例。明令減免淮南四岸每石增收一元五角之鹽稅。原文如左。北京財政部鹽務署鈞鑒。竊查修正鹽稅條例。既經公布。輕稅省分。又已如數增加。則溢收省分。自應依例該減。何以淮南四岸。仍照舊每百斤徵至四元五角。所溢收之一元五角。竟未減除。如因前清時代。附有雜捐在內。則應依照舊例。撥歸各該省留充要政經費。方為允協。乃十年以來。徵收悉照舊規。而支配用途。則未根據舊案。全數混由中央沒收。揆諸法理。豈得謂平。本會代表輿情。不甘緘默。特懇貴部署依照鹽稅條例。務將淮南四岸每石溢收之一元五角。明令減免。俾此四岸人民。不任特別重負。至以前沒收附徵之數。並請照案分別發還。留作各該省要政經費。以符法案。而昭公允。隨電不勝禱盼之至。湖北省議會叩。

西江

▲發行有利證券之反響。蔡成勳因戰費無着。發行有利證券。派員往各縣分攤。及令財廳加徵百貨統稅二成。以濟軍需。各案。省議會反對。特函請蔡氏取銷。其函云。逕啟者。查閱財政廳通令分派各縣承銷有利證券。復派委員坐索。昨閱報載。百貨統稅。聽又加二成徵收。本會於本月二十六日開談話會。提出討論。雖謂吾省近年以來。市面蕭條。金融枯澀。撥廠原因。實受前次金庫證券之影響。即全省財政之日形紊亂。而不可收拾者。亦甚於此。今有利證券。其性質與金券證券相同。而不可收拾者。且復接縣攤派。流弊所極。凡關於省債之募集。及省庫有負擔之契約。本會有議決之權。此次發有利證券。既未咨交本會審議。殊

難承認。再查百貨統稅。於原定稅則外。前後徵數。並附收賑捐。商人担負。不爲不重。今又加收二成。其何以堪。際茲民窮財盡之秋。出此苛取重徵之舉。按諸法律。準諸輿情。均覺不合。本會代表人民。未便漠視。亟應函請省長。飭令即行停止。免滋紛擾。彼經一致贊同。相應函達貴省長。查照辦理爲盼。此致兼省長蔡。江西省議會啓。

▲贛蔡聚斂之三政策

自粵贛軍事吃緊以來。蔡成勳以雷餉孔亟。施行斂錢三政策。茲調查其經過。及現在情形如下。(一)抽收房租

十月二十六日。蔡曾以督理省長兩署名義。會銜指令警務處。其原文謂。連年鄰氛不濟。我贛適處包圍。設備籌防。早已精疲力盡。前以城場廣漸。贛東因之多事。甚則孫文銳意犯我贛南。而樊鍾秀近更突接贛西。侵略遂川等處。環顧贛境。竟成四面壓迫形勢。非以羣力應付。則贛局前途。何堪設想。本督理兼省長。奉領軋折。負有保境衛民之責。惟是軍隊爲民俾衛。晝夜舍命奔馳。然枵腹空拳。尙能濟事。是供給所需。不得不略籌臨時軍用。以顧目前。查本省預算。久已入不敷出。所虧甚鉅。盡人皆知。年來官廳。對於軍政各費。挖肉補瘡。重息借貸。所以時局逼迫愈緊。長官責任愈重。本督理兼省長。一日在職。若不別籌救濟之方。一旦自潰藩籬。遽令暴力侵人。則我贛未來之損失。不知紀極。數年來維持苦心之謂何。將負疚於地方者更大。迫不得已。惟有以目前籌款之方。爲衆擎易舉之計。藉紓燃眉之急。聊佐軍用之窘。應自令到之日起。仰該處即日籌辦。省垣及九江房租。均以六個月爲限云云。警務處長于澤奉令後。即擬徵收房租章程十三條。(一)本章程係爲籌充軍餉而設。期限六個月。故定曰臨時房租章程。(二)凡中國人民各住戶。應一律行繳納房租之義務。但衙署局所。學校總會祠堂廟宇。暨不以營利爲目的之公共團體處所。概准除免。(三)教會祠宇內。而附有住戶。附設公共團體機關。其住戶亦應一律徵收房租。不在免除之內。(四)房租之徵收住戶。應由房主担任捐款。住主不負繳納捐款之責。但住主與房主如非同居。住主應代繳納。俟付租時准其扣還。(五)房屋分爲甲乙兩種。甲種指住戶自有之房屋而言。估計其價值而定捐率之多寡。乙種指住戶租賃之房屋而言。則視其租金而定捐率之多寡。至於捐率不分甲乙兩種。同係值百抽五。但估計之標準。其最高一丈三尺以上者。每間以月租三元估計。最高一丈二尺者。每間以月租二元估計。最高在一丈以內者。每間以月租一元估計。惟屬房則房不計。(六)乙種房屋。房主不即將租契租摺呈驗。或認爲不足作証時。得適由前條規定之標準估計。(七)貧戶力不能納捐者。得將情形聲明查實後。發給免捐執照。准其免捐。其執照格式另定之。(八)無人居住之空房。准其免捐。(九)每月應納之捐。應於各月內一律繳齊。逾限不繳者。罰應繳之捐數一倍。房主房客各半。(十)經徵人員如有侵吞中飽。及通同舞弊者。一經查出。或被告發。應即從嚴懲辦。其辦有成效。亦當酌予獎勵。(十一)收款憑單。罰款憑單。均刊四聯。一報省署。一送財廳。一給住戶。一存經收官署。(十二)經收官署辦事人

員。概係兼職。不給薪水。其津貼及辦公各費。由經徵機關實支實銷。月終造報。(三)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由該局
改。(二)鹽斤加價 查贛省鹽斤。迭經加價。人民負擔。已覺太重。現在門市價格。每斤已合銅元二十八枚。惟近因蔡成勳逃向贛商籌
款。並將鹽斤加價。抵押借款。於是西岸權運局。又佈告自本月三日起。每斤加價洋六元。(三)九江商埠押款 蔡成勳本久有押借外
債之謀。奈因贛人迭次反對。迄未成功。乃近忽聞九江商埠會辦陳富元。現又以全省地畝稅。向漢口日商某銀行。押借銀八百萬兩。雙
方已訂立合同。俟各方戰事結束。即行正式簽字。分期交款。惟聞並有日內發字之說。省議會雖為激烈之反對。能否制止。尙不可知云。

安 徽

▲發行金庫券三十萬元 皖省財政屢經剝削。困難已達極點。益以年來軍事支出益鉅。縱董福孫當局智力已窮。而此
次江浙之戰。皖為接戰區域。應需防守各費。及派兵應援等軍費。計數不貲。雖經財廳臨時回處挪移不少。究應設法彌補。
以是財廳遂商諸馬聯甲。決發行金庫證券三十萬元。經財廳會同督署軍需課。責成鹽商擔任。業已交付現款十萬元。其
餘二十萬元由鹽商認定。十月二十一日第一期。繳款六萬元。十一月十一日為第二期。繳款六萬元。十二月一日。第三期繳款八萬元。
督署以券款現經鹽商分期認繳。所有發行此種證券。當即由財廳趕即印刷十元證券。交付皖岸權運局。分別發給各鹽商存執。不得
再事延緩。以維信用云。

福 建

▲財政紊亂之狀況 福建在李厚基時代。財政已極紊亂。軍興以後。苛稅既多。派借尤鉅。閩人已陷於呻吟憔悴之境。省
議員陳延香等。為償還新舊內外債辦法。及全省每年捐稅收入暨軍餉支出總數。提出質問書。茲錄之。以明閩省財政紊
亂之一斑。其文云。吾閩連年用兵。土匪軍人。各據一方。民膏民髓。隨羅掘俱盡。據十二年度省署咨送內外債一覽表。計欠七
百餘萬元。內債之迭次展期。而又過期不還本息者。條列如下。(一)南洋軍務公債三十萬七千元。原限滿二年為償期。後改換新券。
分六年底七年底二期償清。屆期本息一概未付。十一年三月經本員質問李兼省長。准咨覆民國十二年。起分六年平均攤還。今已逾
期。仍未照付。(二)軍需公債一百零九萬九千零十七元。李兼長任內咨覆本會。稱無論如何為難。必當迅籌實行還本。藉維信用。現分
文不還。信用何在。(三)八年內國公債八十九萬七千元。全未付息還本。(四)金庫有利證券及應印單約一百二十萬元。亦概逾期未
付本息。以上四項共欠三百四十五萬七千一百一十七元。均為迭次展期而又逾期未付本息者。現省長是否應顧及信用。籌劃償還。此應
質問者一。內外舊債積欠七百餘萬元。空未償還。已如上述。乃本年五月八日省長又准孫周前後督理令各縣發行籌借軍需借款證
券二百萬元。未審省長有無預算。本省國家地方常年各捐稅收入。除開軍政各費外。須至何年方可清還。新債。至孫督辦之軍需善後

借款訂五年償還。周督理臨時軍用短期借款八十萬元。訂三年償還。惟日下橫征暴斂。常慮人不敷出。況各屬丁糧又多。預征至十七年份者。究竟孫周二督所借二百萬元。還期三年五年。轉瞬即屆。將用何款以清還。省長有無籌及。此應質問者二。按民主政治之要素。在使國民與開財政爲旨歸。歐美諸先進民主國及君主立憲國。無不皆然。故凡生息於民主政治下之人民。均有明瞭國家財政之必要。從前本省每年關於國家歲出入之預算書。省署必繕送一份。咨交本會參考。而關於地方稅歲出入預算書。省署又未能依照年度咨送本會審議。如十二年度。至今尚未編送決算。則始終未曾咨送一次。致本會同人於收入之來源種類。支出之額數。項目。以及收支相抵之盈絀。皆未能了然胸中。究竟全省捐稅應如何刪減。使負擔不至繁苛。支出應如何調劑。使款項不致虛耗。必須真確調查。庶有監督審議之可能。況吾省素本貧瘠之區。年來新增特別捐稅。據香見聞所及。如田畝捐。門牌捐。百貨捐。護運捐。夫役捐。樹捐。烟賭捐。水產捐。米捐。菜捐。房租捐。灶捐等。收入年約二千餘萬元。正稅丁糧舊額。年徵二百四十萬元。開財政廳前會通令徵加三成。共三百一十二萬元。釐捐全年原定二百四十萬元。開亦加徵三成。共一百八十七萬二千元。茶稅全年徵額。開運加徵三成。共一百三十萬元。屠宰捐全省收入原定七十萬元。開現加六成。共一百一十二萬元。契稅各縣加倍徵收。開約二百四十萬元。又原有雜捐。如買捐。鋪捐。牙捐。炭捐。炭木捐。柴薪捐。竹捐。竹木捐。爆竹捐。灰壳捐。磚瓦捐。水菜捐。捐。常稅。餉。鐵爐稅。重疊苛徵。開約二百八十萬元。又國家稅由本省徵借者。烟酒捐及公賣年約一百二十萬元。印花稅年約六十萬元。共三千四百四十一萬二千元。加以全省辦理捐稅委員。皆役劣紳之侵吞中飽者。不下五六百萬。綜計省民之負擔。每年約在四千萬元以上。閩省人民。號稱三千萬。除婦女小孩老弱殘廢。官吏士兵等等。實在生利者。大約不過百萬。人平均每人須負擔四元。其何以堪。況此外尙有不實不盡。未必盡與上述之款相符。究竟本省常年歲入。國家稅地方稅及各特別捐。種種額數。確實若干。省長能否逐一查明。此應質問者三。現在孫督辦全部軍隊抵浙。駐軍既少。吾民負擔。理應減輕。況本省軍民長官。深知閩兵焚餘。飽受若痛。當不忍強制軍需借款。重貽苦痛。貧窮無復之者。總之吾民負擔。尙不能減輕。軍需又仍欲借債。則日下駐在本省之國軍省軍海軍受編民軍。究竟總數尙有若干。每月餉需若干。應請省長咨請督理確實查明見復。俾本會明瞭財政與軍餉盈絀之情形。而後截長補短。方可切實計畫。公同審議。議決之後。咨請公布。俾省民咸知吾閩財政實況。庶幾計畫施行。不同憑虛之臆測。而斟酌盈虧。可期負擔之公平。此應質問者四。上述四項。與省長來咨請予追認孫周前後審理舉。行福建軍需善後借款及臨時借款二百萬元之案。大有關係。謹依省議會暫行法第十九條之規定。提出質問書。由本會咨請省長。限一星期內容覆。藉資審議。追認案。是爲至要。質問者陳延香。連署者汪焯輝等二十四人。

◀ 行銀員會會公行銀海上 ▶

浙 江 實 業 銀 行 廣 告

本銀行資本總額二百萬元公積金五十萬元

辦理定期活期往來通知信託各種存款

定期活期抵押放款押匯

貼現國內外匯兌各埠

均有代保管庫重物品及其

他商業銀行一切應有

業務存息從優欠息滙費速

並附設儲蓄處辦理各

種儲蓄承索即奉如蒙

惠顧竭誠歡迎

總行

上海漢口路十四號（即三馬路江西路口）
電話經理室中央七一三〇
營業室七一二一至七一二四號

漢行

漢口太平街九號

杭行

電話經理室三三二〇一號
營業室三三二〇二號
杭州清河坊五十九號
電話九〇三號

上 海 銀 行 公 會 員

工 商 銀 行 滬 廣 告

本銀行在香港政府註冊總行設於香港專營國內外匯兌押款及往來定期活期儲蓄存款押款暨銀行一切業務所有顧客往來無不格外克己手續敏捷如蒙 賜顧無任歡迎

滬行上海江西路五十一號

電話經理室中央三二〇四

匯兌部中央五八一六

營業部中央六五五二

放款部中央五八七六

中文電報掛號一七五五

港行香港車打道 漢行漢口前花樓口歆生路

津行天津法租界海大道四十四號

國內外各埠均有代理機關

各行英文電報掛號 KONGSHAN

時局緊張中之各埠金融市況(三)

漢口

▲官錢局整理官票 湖北受戰事影響。官票價格日益低落。官錢局乃議定整理辦法。茲探悉其進行方法。約分六項如下。(一)凡上年財政會議指作票本之財產。應嚴妥保存。決不擅動。(二)凡關於官票之基本產業。應編列號次。正式通告。以堅信用。(三)遵照財政會議之決議。非調換破票。決不即印新票。(四)省庫財政無論如何支絀。不能以指為票本之產業。抵押借款。(五)各項欠款。應從嚴催收。以厚準備。(六)無論其他何種機關。不得借官票財產上之收入款項云。又省議會亦咨請當道。設法維持。據省署咨覆云。前准貴會函據議員丁榮學臨時動議。以現在金融奇緊。票價日落。應請令飭廳局。籌措維持等因。當經令行廳局遵照妥辦具復。並經函復貴會查照在案。茲據官錢局呈復內稱。竊查漢口市面。自本年七月間。因京滬錢莊倒閉多家。牽動鄂省金融。緊迫狀況。實為歷來所未見。以致錢價愈趨愈下。職局日在維持之中。最近陽歷九月三日。買進官票二百餘萬串。付以九月底期銀。不謂錢價仍難望有起色。推原其故。實因戰局影響。百貨停滯。周轉不靈。無論職局缺乏現金。即令籌有少數現款。亦難挽回市面。值此人力不可抵抗之時。惟有殫精竭慮。隨機應付。以待大局解決。再圖根本辦法。所有奉令妥籌維持官票價格。暨現在辦理情形。理合呈復鑒核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相應咨達貴會查照為荷云云。

▲准現洋出口一百萬元 漢口總商會銀行公會。錢業公會。於舊歷九月十六日下午六時。因討論開放現洋出口問題。召集聯席會議。計到商會正會長周星棠。副會長鄭煥卿。特別會董徐榮廷。銀行公會代表洪岑西。曾務初。朱儀章。陳建安。錢業公會代表楊俊山。余德馨。楊貞生等三十餘人。周星棠主席。當將開放現洋出口議案。提出討論。楊俊山云。錢幫主張開放。係為活動金融起見。比如放出現洋二十萬至五萬。將來可以收回現銀十餘萬。流通券不至發生恐慌云云。洪岑西謂銀行公會並非反對開放現洋出口。蓋恐現洋既經出口。滙上現銀。不能流通來漢。則金融更有無窮危險云云。雙方再三磋商。銀行公會代表對於開放一層。不願列名呈請。最後由主席發言。擬將是日聯席會議情形。於十七日由本席會同楊俊山會長。渡江謁見蕭兼長。陳述雙方討論意見。請兼長解決辦法。全體贊成。後經官商協議之結果。暫先開放二十萬元。惟漢口錢幫以出口僅二十萬元。不敷分配。更請商會向當局請求增加八十萬元。合前允開放之數共計一百萬元。開當局以滬滬戰事業已結束。已允其請。並將運洋護照發交商會。轉給錢幫。現該幫各商擬於本月二十二日起運。至於百萬元分配之數目。或由數家聯號共運七萬五千元。或由一家錢莊單獨領運五萬元不等。惟開領運之商號。共為二十

家。茲據調查。將其牌名揭誌於後。泰昌盛、協豐昌、盛昌永、乾豐潤、同慎祥、吉慶祥、慶豐、德豐、厚生、滙通、震豐、瑞豐、德康、啟泰、恒和、德和、敦義、宏豫、茂昌、怡慶祥。

▲維持流通券陸續收回。漢口錢業公會發出流通券一百一十六萬六千兩。又商會發出五十萬兩。實共一百六十六萬六千兩。並未至二百萬兩之數。原定夏歷十月半收回。現因秋末冬初。商貨湧到。東南戰事又息。輪運便利。進出口貿易頗振。金融亦因之活動。截至二十二日止。商會方面。業已收回二十萬兩。該會則已收回八十六萬六千兩。所餘寥寥。到期準能收清。湖北官錢局致錢業公會函云。查貴會前因市面緊迫。金融恐慌。發行流通券二百萬。以資救濟。與敝局有維持金融之責。曾將局存之各種股票證券。及保地契。交貴會作為抵押品。茲查該項流通券。收回者已有多數。其未經收回之券。即以第二次交存之。保地契價值擔保。已超過數倍。其第一次交存擔保各種股票。自應先行收回。以清手續云云。錢業公會。將該券交於銀行公會收存。刻已函請銀行公會交還云。

天 津

▲金融維持會立案照准。前因江浙事起。市面金融枯竭。中外各銀行錢商聯絡。組織金融維持會。請商會代為呈請備案。茲接到天津總商會覆函云。(上略)案查本會。前因時局不靖。加以水災。市面金融。關係地方治安。至為重要。曾經商由貴會。協同錢商公會。並外國銀行華帳房等。組織金融維持會。互相策應。俾免危險。金融。即所以維持地方治安。該會籌計。及此。召集行商。公同決定辦法。具體保衛商市之至意。殊堪嘉許。應准備案。此令等因。又准警察廳函開。案查茲准貴會公函。組織金融維持會。請備案等因。當經函復。並呈報省長鑒核在案。茲奉指令開。查此案業由天津總商會。呈經核准備案在案。茲據前情。仰即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令行該管警區查照外。相應函知查照。等因准此。相應函達貴會。即希查照為荷云。

▲奉天軍用票行使之官價與收回。奉軍入津後。該軍長即請總商會通告各商。收受奉天軍用票。以維奉軍在津之銷費。經總商會討論結果。凡奉票大洋一元。作百八十枚銅元通用。小洋十二角。及軍用票作百五十枚銅元通用。現已由鎮威軍二六聯合軍出示佈告如下。為佈告事。本軍所帶奉票。軍用票。流通甚廣。信用尤著。我總司令部及東三省官銀號。均有現金準備。決於軍事平定之後。完全兌現。是以各處流通。俱稱便利。商民尤極表歡迎。此項票幣。市面行使。均有相當價值。第恐商民未明真象。或聽奸人操縱。上下其手。致令商民於票幣價值上。不無虧損。用按現在最低行情。酌量規定。布告週知。藉杜弊端。除通告軍民各官廳及本埠商會。分別轉行外。合將前項票幣價值。開列於後。凡我軍警商民各界。希各一體知照。此布。計開。奉大洋每一元。接現銅子一百八十枚計算。奉小洋及軍用票每一元。均接現銅子一百五十枚計算云。又聞津警廳亦曾接到張作霖來電。請令商會轉飭商民。照現金行使。不日即當派員來津。

兌現。茲錄張氏來電云。敵軍西進。所持東三省官銀號匯兌券。奉天公濟平市錢號銅元票。東三省軍用票。請即通知天津總商會。轉知鐵路沿線地方商民。凡有奉軍持票購買零用品。均一律收受行使。不得拒絕。亦不得抑勒市價。至各商民收到前項紙幣後。不日即由東三省官銀號派員赴津接洽收兌辦法。斷不使商民吃虧。請先向商會說明。妥予維持。以免軍民發生衝突。是為至盼云云。但該票行使之後。發現偽造。天津奉軍總司令部。因之遂議決即日一律收回。由津總商會發出通告如下。為通告事。查奉天軍用鈔票。現因發現偽造。刻經總司令部議決。一律收回。其兌現辦法。凡軍人手內存儲者。各交本軍軍長。如數換給奉票。其商民手內存儲者。應限本日五點鐘以前。來會兌取現洋。逾期聽候辦法。毋得自誤。此外各種奉票。及公濟平市錢號銅元票等項。仍均一律通用。兌現此布。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濟南

▲商會研究匯票交易手續。濟南商會日前開董事會。討論商業研究會提出匯票交易手續案。苗星垣謂。匯票交易現金。在六七年前尚非此辦法。近中如萬順成出票與阜康竟發生偽造圖記情事。可證明此種交易手續必須變更。如甲出票與乙。須先收賬。再發支票。由甲乙兩方蓋章。方付現款。似此辦理。可免一切流弊。主席謂。全國銀行公會開會時。漢口代表提出各行交換簽字式樣。以杜偽造一案。意非不善。只以簽字為商家最關重要之事。恐一旦交換宣布於人。愈出流弊。故此案未得通過。此種匯票交易手續案。必須推舉幾位董事詳加研究方可。艾學川謂。本會在未改選前。有本會董事鄭龍文孫漢民數人。討論匯票章程。凡二十四條。印有三百本。均仍存儲。本會今次又研究此事。可否認作參考。苗星垣謂。不必僅謂錢行董事。他行亦可參加研究。因匯票不僅關係錢行業。主席謂此案對匯票不立付現金。可謂已大體一致。應即推人研究。當時指定李錫範（厚記）孫漢民（實業銀行）鄭龍文（山東銀行）顧鐵山（厚記）艾學川（德盛恒）張禮堂等六人。從事研究。再有省令協議平價辦法案。先主席謂前數日警廳開會。本會有孫漢民鄭龍文參與會議。請孫君報告。當時孫報告略謂。一為禁止大銅元輸入。一為省令取締各縣濫發紙幣。主席謂下列第五案禁用大銅元案。應併案討論。據所聞本埠大槐樹一帶已發現大銅元。漢口天津且有當一百文之銅元行使。如此情形。將來銀元非至數十吊不可。此案官廳既有令禁止。本會自應嚴厲禁止云。

▲嚴禁銅元入境取締劣幣濫鈔。魯省自南北戰事發生。金融恐慌。銀根吃緊。其原因皆銅元充斥。銀幣缺乏所致。該省當局除重申禁令。嚴禁奸商私運。令行商會轉知商民一體遵照外。並函請津浦路局。轉知各站查照。頃津浦路局訓令車務處云。案據山東省長第四百三十號函開。據濟南商埠商會呈稱。竊查近來市面以銀元價目日漸暴漲。致令一般小本營業大受損失。殊屬堪虞。揆其原因實

以近來銅元充斥，更加奸人利用時機，四出販運來省，藉以漁利，致使金融恐慌，日甚一日。是非嚴行厲禁，不足以資救濟。素仰我省長體恤商艱，既周且至，尙望明令禁止，杜其來源，以維金融。而安市面實爲公便，云云。又濟南商會呈准取締劣幣濫鈔於二十五日發出公函云：逕啟者，案奉省長第五〇一三號訓令，內開爲訓令事。案查本署前以洋價飛漲，物價隨之昂貴，小民生計不遑，當經令飭省會警察廳會同濟南總商會商埠商會，妥議平價辦法去後。茲據該警廳呈稱：遵即函約濟南總商會商埠商會於本月六日午後三時來廳集議，悉心研究，僉謂近來洋價飛漲，雖與時局緊張，不無關係。然銅元充斥，銀幣缺乏，實爲一種絕大原因。其銅元所以充斥者，大抵由於各縣濫發紙幣，現金爲所吸收。又當四十銅元及劣質銅幣輸入日多，復有奸人從中操縱，故現洋遂不能不日加賤貴。欲求平價，似非從根本著手，難期補救。如能對於各縣濫發紙幣嚴行取締，一面嚴禁當四十銅元及各種劣質銅幣輸入境內，則銅元之來源可斷絕，而銀幣之價值或可逐漸恢復等情。職廳詳閱所議各節，尙屬切要。但當此金融緊急，亦須積極進行，徐圖效果。庶期有利無弊，所有集議情形，理合呈請鑒核施行等情到署。據此，除指令呈悉，查核所議嚴禁劣幣取締錢票各節，尙屬切要，除通令各機關一體遵照，仰即轉飭所屬隨時查禁，毋稍鬆懈，切切此令等因。印發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轉知商會一體遵照辦理。此令等因。本此除分行函知外，相應函達貴會，並希各商民一體遵守爲盼。此頌公綏。

▲金融界內部之紊亂 濟南金融自戰事發生以來，異常緊急。在局外人觀察，莫不以爲受戰事影響，固爲一因而黨派傾軋，紙幣充斥，亦一大原因也。茲詳細述之於下。近來濟南金融較前稍鬆，在表面上觀之，似尙平靜。其實內部中紊亂已極，成爲不可收拾之現象。蓋數年來已種其因，濟南城內外商號約分以下三派：(一)城裡商會，(二)城外商會，(三)商業公所有此三派，故有細微事故，則互相傾軋，致惹起市面之不安。兼之大小商號濫發紙幣，釀成一種外強中乾之局面，是以值此戰事發生，金融緊急之際，即露此岌岌可危之現象。濟南銀行界以山東銀行與東萊銀行操其牛耳。山東之張子衡爲城內商會會長，東萊之于耀西爲商埠商會會長。以兩雄不並立之故，積不相能。東萊銀行資本雄厚，與山東銀行相較，實力則超過之前。身商會聯合會之爭潮起于耀西張子衡各樹一幟。于曾將山東銀行歷年虧累之情形完全揭出，謂其基金僅餘不動產三十餘萬，而其發行紙幣達三百萬元有奇。當時持該行紙幣者，咸爭往兌現，幸官廳壓制未發，未致引起擠兌風潮。而該行在膠濟沿路發行紙幣爲最多，近中不易流通，已可見其所受之影響矣。現張子衡多方設法對待東萊，而東萊並未發行紙幣，故張亦莫可如何也。他如工商銀行、實業銀行、泰豐銀行等，資金均不過三五十萬，發行紙幣均數倍之，而尤以泰豐銀行爲最甚。總計濟南銀行共二十餘家，實在資本不過四五百萬元，而市面流通之紙

幣竟達兩千萬左右。近半年來。現金愈短。紙幣愈充斥。洋價因之一再騰漲。每五可換銅元二百六十餘枚。近仍飛漲不已。物價漲落不定。市面頗形恐慌。濟南金融之紊亂。此其一也。至錢行一部。城內錢業公會。在福德會館。為錢業每日上關交易會議行價之所。張子衡前因競爭商會會長失敗。率一部分錢號。另在中州會館上關。是為東派。與西派之石紹先。一部分對峙。商埠錢業公會。在公園後。前年于耀西亦為競爭商埠商會會長失敗。另在緯五路組織商業研究會。是謂北派。以與南派之舊錢業公會相對峙。是濟南錢業已分為四部。背道而馳。久不一致。以致每日行市不同。即如昨日商埠錢業公會所定中票價值為五十八兩。而商業研究會則定中票為二十八兩。雙方相差竟如此之巨。濟南金融界之紊亂。此又其一也。綜觀上述情形。可知濟南金融之大概矣。銀行方面。近某方又全當當家。辦河南銀行。尚未開幕。聞該行開幕。先發紙幣三百萬。以吸收現金。錢業方面。有一部分錢號。諸願省署根據商法。統一錢業公會。熊前省長以不願得罪商會會長。未敢取締。因循敷衍。以至今日。據金融界人云。各派互相傾軋。終有大恐慌之時期。若然。則濟南市面將有不堪設想者矣。

南 昌

▲各銀行號限制兌現。兌現問題。早經參兼長令飭財廳籌處會同各銀行根本籌劃。務須早日開兌。以維市面。前日軍民兩署會銜布告。定於十一月一日開始兌現之結果。惟現在滬事雖定。而善後各端。亦不能謂與金融毫無關係。故有可以暫加限制之議。然至遲以十二月二十日為限。必須完全兌現。從此商業周轉。一如常時。誠市面之大好現象也。茲照錄布告如下。江西軍務公署省長公署為通告事。案查上月本省各銀行號。對於發行紙幣。暫緩付現一節。純因江浙發生戰事。滬漢海轉不靈。我贛參照鄰省辦法。防止現金出境。是以權宜出此。然仍准每人以兩元紙幣。兌換銅元。並一面令行財政廳。督飭各銀行號。定期籌備兌現。不外於維持金融之中。兼顧便利民生之意。現在江浙戰事。漸見結束。滬漢市面。自呈活潑之機。我贛亦宜規復原狀。俾知前之暫緩付現者。實受他省影響。而然。茲據各銀行號呈稱。日來遵令籌備。仍恐展時。以期完全等語。始念各銀行號。籌備手續。各省不同。應准略示通融。着定期於十一月一號。開始付現。屆時如各銀行號。尚慮滬漢過轉。仍未十分活動。應准各銀行號。呈商財政廳。妥擬辦法。於付現時。暫加限制。以期雙方兼顧。然完全兌現之期。至遲以十二月二十日為限。各銀行號。應即一律遵遵。勿得違誤。至於兌現之數目。時間地點。由財政廳酌宜訂定。商民各色人等。須知各銀行號。平素以顧全信用為心。官廳始終以維護市面為重。值此兌現過渡期間。對於各項紙幣。自可按照尋常往來交易。一律行使。毋許造謠生事。故意擁兌。致干查究。懲罰。自取罪戾。云。

▲運現出境之新限制。江西現洋枯緊。前曾禁止現洋出口。後以戰事平靜撤廢。而現狀仍非寬裕。十月三十日復由財政廳發佈

告云。爲布告事。案據商民余春泉等三十六人呈稱。本省禁止現洋出口。實行已非一日。原爲因時制宜。係維持地方金融起見。無如近來申票匯價日昂。一般射利之徒。通同作弊。設法偷運。竟不惜破壞禁令。朋黨分肥。藉圖私人利益。而正當商人敢怒而不敢言。即或空言亦未由制止。遂致偷運者日見其衆。視禁令如弁髦。竊維當此鄰封不靖。銀根奇緊。亟謀保持現金之際。正宜顧全實力。使金融不致外溢。庶免地方空虛。即市面亦易於恢復原狀。爲今之計。仍應嚴申禁令。無論何人需用現款出口。儘可按照市價購買匯票。不得攜帶現洋。或因施行零用有攜帶現洋之必要。亦須限於每人五十元爲限。逾限之外。不論多寡。一經查獲。悉數沒收。即以所獲之款。五成充公。五成歸與軍警。或舉發報告之人。務使人人得而干涉。俾營私舞弊。不顧大局者。無法偷運。則本省現金自能保存。不致運入他省。一俟申票匯價平定。偷運無利可圖之時。再行取銷此項禁令。實爲維持金融要舉等情。據此。查本省前因江浙多故。金融驟緊。曾奉督帥省長會令。自本年八月八日起。於兩星期內。無論商民有無護照。所有現洋一律不准出境。在案。現在禁限雖已屆滿。而省城現洋仍虞缺乏。自應准如該商等所請。凡商民攜帶現洋出省者。以五十元爲限。倘逾限多帶。即行全數沒收。一半充公。一半充賞。至匯兌款項。盡可按照市價購買匯票。省城各銀行均可通匯。並不限定整數。即零星小款亦得匯寄。匯費極爲公平。須以攜帶現金尤爲便利。除呈報督理省長備案。並由函寄軍警各機關嚴密查禁外。合行佈告周知。慎勿違禁多運。致干罰辦云。

長沙

▲鈔票出口。解禁現洋。仍取締。長沙商會日前召集會董大會。董業生主席報告。略謂本會接財政司公函對於禁止鈔票現洋出口禁令以及組設公共匯兌機關二事。囑本會開會議復。以憑核辦等情。以上二事。究應如何解決。請大衆討論等語。嗣經大衆討論結果。一致主張對於禁止現鈔出口一案。請政府將禁令取銷。以便金融活潑。往來滬通等語。對於組設公共匯兌機關一案。一致僉稱當初金融驟漲。實因江浙風潮發生。商人顧全信用。故不惜犧牲息金。固然是舉。現在商人所該申漢貨款均已清償。實無再漲之趨勢。嗣因政府禁止鈔現出口。適值商人出口辦貨之期。又不能不犧牲息金。設法運出辦貨。現在既經要求政府取銷鈔現出口禁令。自無設置公共匯兌處之必要。此案已經連帶解決。無議復之必要。全體贊同云。而湘省政府亦准金融界之要求。特先將鈔票禁令解除。現金仍照章取締。除呈請省長分令岳南關暨粵漢株萍兩路一體遵照辦理外。並致函商會云。逕啟者。頃准台函。以禁止鈔現出口一案。政府既有意變通。商人尤深表同情。既屬轉呈省長解除禁令。以期便利等因。准此。查此次嚴禁鈔現出口。原係維持市面臨時救濟辦法。現在金融既稍活潑。商旅以運輸不便。深感困難。若不量予變通。殊於市面生機。大有妨碍。惟湘省向苦現金缺乏。省內周轉已屬不敷。溯自民國初元。即頒取銷現洋出口禁令。相沿迄今。如一律解除。無所限制。竊恐市面現洋祇有

此數不轉瞬而輸運一空。洋價將日增高。銅元價額必益低落。茲爲兼籌並顧計。惟有先將鈔票禁令解除。准聽商民自由輸運。其現洋一項。仍照歷年取締出口成案辦理。並依此次規定個人攜帶旅費數目。祇以三百元爲限。逾限即應聲明特別事由。依照舊章。呈經官廳核准發給護照。方准查驗放行。以示限制。而資調劑。除呈請省長分令長岳兩關暨粵漢株萍兩路局一體遵照辦理外。相應函覆貴會。請煩查照。並轉各商知照云云。該會當即通函錢業查照辦理云。

▲銅幣落價之原因。長沙邇來漢匯拆息均尙平穩。惟銅元價格日落。趙恒惕省長諭令財政司派員查究。及軍警稽查處派兵緝拿。蓋疑奸商操縱所致。故有擬照軍法從事之說。而不知落價之來。官廳造其因。人民食其果也。查湖南銅元局自前清開辦之始。所鑄者盡屬單銅元。規定每串重量十兩。盡屬紫銅。並不滲和鉛砂。是以價值與制錢同等。及至曹典球充當銅元局長。將單銅元鑄量減少。鑄雙銅元。規定每串重量十六兩。此時價格猶能支持不落。自曹交卸後。將單銅元鑄額取銷。盡鑄雙銅元。漸漸每串重量減至十四兩。浸假滲加鉛砂二四成。迄至今日。鉛砂滲加愈重。銅質難得對成。每串重量減至十二兩。已成爲一種惡幣。是以各省禁止銅元入境。祇能流通湘境。擁擠一隅。此落價之原因一也。又查現在造幣廠鑄額每日規定七萬串。若照十四兩一串計數。每日可省紫銅八十餘石。以三十二兩一石銅價計算。每日造幣廠暗賺銅洋二千八百餘元。而每日所鑄出之銅元。聞現在由四錢店訂約承銷。按日賣成光洋。繳付造幣廠。而承銷之銅元。祇有十二兩一串。無人銷受。不得不賤價出售。是以近日銅元低落。此又一原因也。爲今之計。若要銅元價漲。惟有勒令造幣廠少滲鉛砂。恢復十四兩一串。則銅元價格自然增漲矣。財政司奉到省長諭令後。當即委派羅厚斯前往商會協同審查。並致函總商會云。案奉省長諭開。查數日來。漢匯拆息均尙平穩。而銅元價值跌落異常。顯有奸宄之徒。從中操縱。希圖撻亂金融。危害治安。仰財政司卽速遴派幹員。協同商會。嚴密偵查。並仰軍警稽查處隨時派兵嚴拿。一經查獲。准以軍法從事。藉昭勸戒。此等因奉此。除由敝司委派羅厚斯前往貴會。協同密查外。相應先行函達貴會。請煩查照。協同偵查。至爲緝盼云云。長沙總商會接到上函後。當即據情轉達長沙錢業公所。並囑其如財政司委員到時。卽希接洽。錢業公所接到商會來函後。當錄文通告全體同業云。敬啟者。案准商會來函。案准湖南財政司第二〇〇七號公函開。案奉省長諭開。查各種貨幣價格之紳縮。雖根據市場之需要。爲轉移。深恐政府不察發生誤會。我錢業首當其衝。特此通告各寶號。對此項銅元交易。千萬加以慎重。勿貪些微之利。致蹈意外之法律。是所至要云云。

山西

▲推行銅元紙幣禁止速現出口。山西總商會以各縣改用銅元紙幣後，奉行者雖云不少，而一般奸商仍用制錢紙幣者實繁有徒。此種情事非特有背劃一紙幣之條例，更於市面金融大有關係，乃特快郵代電各縣商會認真取締，一律通用銅元紙幣，不得再用制錢紙幣，以維金融。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報告，以憑考核。云又山西警廳近以市面通行破爛銅元紙幣，用紙粘糊者為數極多，因之商號小攤拒絕行使者，時有所聞。傳令各區署對於此項破爛紙幣，亟應設法維持，多派警察前往各商號挨戶傳諭，照常行使，勿得別生枝節，並致函省銀行，現在交通便利，速將此項舊票收回，另再刷印新票，以免商民受其影響。云又晉省警察廳近以省垣奸商希圖逐漁利之目的，勾結各縣素有往來之錢行，漸將現洋大批運輸出省，因致銀價日漸增漲，特擬定取締辦法，呈請省署核准，除特令行各區署除轉飭城門分駐所，遇有乘車客商出城時，嚴加搜查，予以限制外，並致函總商會轉知各商家知照云。

河南

▲銅元跌落與維持。自江浙戰爭而後，河南銅元市價，逐步跌落，河南製造局因呈請官廳取締，該省警廳因出佈告如下，為佈告事。本月十五日，淮河南製造局函開，本城市面銅元兌換銀幣價值昨日係銅元二百八十三枚換銀幣一元，本日忽又跌至二百四十六枚，一日之間，每元價格，忽然驟增銅元八枚於市面，金融不無影響。查敝局逐日所鑄銅幣均送省銀行一家承受，向係接濟外縣，省垣銅幣既無滯銷之虞，外省銅幣亦未開私運來汴，金融機關照常流通，而銀元價格忽然陡漲，揆厥原因，難保無人操縱其間，如不加以限制，實於金融前途小民生計，有極大之不利，請貴廳設法取締，調劑金融，俾價格仍歸平穩，實於公衆大有裨益。又准十六日函稱，敬啟者，昨日市面銅元行市，每銀洋一元兌換銅元二串四百六十六文，今日行市，每元兌換銅元二串五百二十六文，兩數比較，本日行市又較昨日增加銅元六枚等因，准此，查洋元增值，雖係環境所迫，供需原理，然金融照常流通，外省並無大宗輸入，而內地亦只有製造局一處鼓鑄，何以繼長增高，若是其鉅，推厥原因，顯係奸商從中操縱，希圖牟利，倘不嚴為查禁，其影響於小民生計地方治安，殊非淺渺，除函達財政廳商務總會協同取締，並由本廳派員逐日會訂價目，懸示周知，一面分區查禁外，合行佈告商民人等一體知照，如有奸商於定價以外私自抬高，則是直接擾亂金融，即問接彼彼治安，定即從重懲辦，不貸云。

張垣

▲停用銅元票。張垣金融機關近年來雖有中國交通察哈爾興業銀行之設立，然金融實力仍操於銀錢號之手，因該地銀錢號有二十餘家之多也。銀行如中國交通，尚能支持營業，察哈爾興業銀行，則挾官方勢力，紙幣濫發，信用迄今還未樹立。此外如遠業、恒遠等銀行，雖在此地設立分行，資本既不足，營業又不得法，能否存在，還是問題。銀錢號以世

德合爲最大資本在百萬元以上。信用亦極佳。關東口內均有聯號。其餘各銀錢號。皆爲晉直兩省人所開設。勢力極其偉大。存款利率雖不得過一分。而其放款利息。則恒逾二分以上。因此之故。在該地開設銀錢號者。營利市十倍也。口外各埠之冬季利息。大概低小。竟有小至四五者。此種情形。恰與內地完全相反。張垣錢價。亦極混亂。該地銅元票。因發行過多。供過於求。又受北京銅元票不兌現影響。市價大跌。現時市價。每元竟能兌換四十餘吊。且復無人過問。而現銅元每元亦換至三十吊左右。且有不以數計。而以量計者。即每元需重量若干是也。又該地造幣廠則又別出心裁。因欲獎勵商人購買銅元。吸收現金起見。凡購銅元價值三十元以上者。在七月中旬。即每元得購二十五吊。而當時市價。尙未跌至如此也。張垣銅元票價雖低落不堪。而市面通用鈔幣。則以銅元票爲本位。而現銅元流通於市上者。當用升水之法。然銅元票有跌無已。而銅元亦隨之跌也。又訊自平市官錢局之銅元票停兌以來。所流通於市面之銅元票。惟察哈爾興業銀行所發之銅元票一種。該行近亦停止兌現。市面不能流通。官署乘此時機。爲維持市面民生計。特召集錢行界會議。規定今後均以現銅元行使。並訂定每元現洋兌換銅元二百六十枚。現各界已一律通行矣。

哈爾濱

▲哈埠津滬匯水低落。日來哈埠各銀行號之匯兌價格。大見低落。前此滙款百元至津滬需滙費三十元。刻已落至十二元。天津更低僅十元。據一班金融界觀察。尙有幾許低落之希望。茲錄某經濟家所述滙水低落原因如下。謂北滿與內地資金之移動。早已歸於日本金融界之掌握。此係時勢所趨。亦屬無可如何。故凡計算滙費者。莫不以日本金票及正金

銀行之鈔票行市爲計算之標準。固舍此無他法也。此次奉直再戰。奉天已大見勝利。不久即能解決。日本金票傳聞其發行額。在滿洲有五千萬元之多。且自震災後。對於各種原料品之供應。端賴滿洲物產。而北滿之元豆等類。更爲該國之急用品。現在極力收買。俾製成豆餅。連歸園中。爲整頓農田之肥料。況今年北滿元豆成色極佳。比較去年幾如霄壤。約計出產額有二千五百萬石。除各內地消費。至多不過二百萬石。其餘二千三百萬石。則大部份均經由日本販運。各國此種資金之來源。即由於發行金票。試一計算。實爲一種可驚之鉅數。雖北滿貨物亦以日本貨爲最多。但以供求兩相比較。差額實多。故將來在滿洲之金票。以事理論。當然有一時低落之可能性。此所以近日金票行市已由一元二角左右驟落至一元三角之外。鈔票情形。則亦彷彿。至於津滬方面之金鈔情形。日本震災後。即未能振作恢復原狀。恒在一元四角左右。上旬更以神戶方面對英美匯價之劇變。並停買原因。且落至一元五角以外。所以哈埠滙費高昂至三十元也。今神戶方面已有補救辦法。遂仍回漲至一元四角左右。且行市尙趨堅挺。哈埠滙費當然漸趨回落。至天津滙費之尙能比上海低廉原因。實緣當江浙軍興之際。一般資金爲避免危險。均移儲於天津方面。今則戰事結束。又須歸還滬上。如有在

天津用款。上海交款之主願。烏得不加給若干貼水。以免現金輸送之危險及用費。一般商業中人睹此情形。幸皆喜形於色。蓋現在欠外埠之貨款。統計數目。在數百萬以上。其所減少之損失。不在少數云。頃又據銀行方面消息。匯水已低至十一元二角。惟因時局關係。天津匯水與上海相同矣。

▲輔幣忽然看俏。哈埠市面。前因現銀輔幣充斥。濱江道署詢商民之請。出示布告。以九扣行使。於是各商早日之所積存。更一擁而出。買賣零星物品。莫不以此項輔幣相受授。洋商且因賤價之故。一律拒絕。一時市面上多有謂現銀不如紙幣之說。自南北發生戰事。各處銀根齊緊。匯水高漲。此項輔幣。竟又為時勢造成之驕子。家家皆什襲珍藏。視同拱璧。且有出九五之價。到處張羅收買者。而亦可望不可即。十數日前匯水之高。每百元至四十餘元。今雖冷落。亦在二十五六元左右。此項輔幣。攜帶出境。不干禁例。縱以九五之價收買到手。而運入內地。即或仍為九折。甚或至於八五折。而與匯水之增漲。互相比較。其中尚有若大之利益。呈此現象。亦固宜然。或謂經此一番事變。人人皆知現銀之功用。終勝於紙幣。此項輔幣。或即因而恢復其原有之價格。未可知也。

▲商民拒用俄新幣。道裏總商會。前以東路之俄方要人提議。所有運費。兼用蘇俄新幣一節。曾呈請長官公署嚴予禁絕。並迭次開會討論防止辦法。嗣該會以前所呈請議定之辦法。並未見有指令。現又為第二次呈請核示。其原文探錄如下。呈為防止蘇俄新幣流通市面。經議定辦法。陳請鑒核事。案查前以傳聞東鐵運輸擬兼用蘇俄新幣。曾懇請鈞署嚴予禁絕。查舊俄時代之羌帖。其中毒者以哈埠為最深且痛。敝會商民再蹈故轍。曾經召集會議。討論杜漸防微之方。經公同商酌。欲防止蘇俄新幣之流行。端賴吾商民之具有決心。應即傳知各商。一律拒絕收受。不惟不得視作流通之貨幣。交互行使。亦並不得認為有價證券。互相交易。但恐無識之徒。或見小利而忘大害。傳知後三日。即由本會各董事逐日輪流按戶調查。如查有收存此項新幣者。即按所存之數。予以十倍之處罰。設或有屢被處罰者。尚不復改者。即採用嚴厲之方法。為最後之警告。付表決一致通過。擬即據此傳知各商。遵照實行。俾得自衛。並聞該會已分函東路所有沿站三十處商會。均按照前項辦法辦理。務使此項新幣風潮。日就救平云。

奉

天

▲議決維持金融辦法七條。奉省署王代省長由二日起召集各銀行官銀號儲蓄會首領及總商會正副會長金融整

理會各委員等多名。在公廳內開金融大會。開所議之各項大約如左。(一)令各銀行官銀號多備現洋隨時兌換以鞏固

金融。(二)各銀行大洋小洋紙幣均停止發行。以免充斥。(三)商辦各銀行除滙兌存款放款外。不得濫營他業。(四)各儲蓄會不得依賴外人銀行接濟。違則停止營業。(五)令各銀行號向災區低利放款。以救貧民。(六)維持軍用票信用。(七)通令各縣。本省銅元。仍須以十枚作小洋一角計算。不得折扣。

北京金融

本期(民國十三年十月十六日至十一月十五日)內北京金融。因時局混沌。各行生意停滯。運輸不通。進出口貨寥寥。銀根緊張。洋價高漲。各行滙水大都低落。以吸收現款。然非有何大宗用途。祇爲厚集勢力起見耳。蓋自戰事發生以來。百業蕭索異常。銀洋幾無大宗用途。洋厘之幸能站定於六錢八九分。不至超過七錢以上者。職此故耳。茲將本期各項金融詳情。分述於下。

洋厘申滙

本期洋厘最大價六錢九分五厘二毫五。最小

價六錢八分九厘七毫五。比較上期最高大五厘二毫五。最低大二厘二毫五。申滙最高價七錢三分三厘五。最低價七錢二分一厘五。比較上期最高大二厘二。最低小一厘八。本期洋厘行情。一變前期回落之象。大有日漸增漲之勢。故最低價爲期初之價。茲後即日見增漲。以至十一月六日之六錢九分五厘二毫五。嗣後雖漸回落。然仍在六錢九分以上。期末之價仍站定六錢九分二厘之譜。仍不易看落。蓋本年入秋以來。東南東北戰事先後而起。各金融業大都收集現洋。以固實力。各項借貸。停止不放。加以運輸不靈。地方多故。現洋調運。大感不便。各方搜羅現款之不暇。何

肯輕於貸放。故往往有減低滙水。吸收滙款者。在金融緊張時期。中國爲應有之現象也。申滙局面。仍無進展。外銀行間有收買者。而一月之間寥寥無幾。可以數計。開價之日。總計不足十日。其寥落概可想見。

國外滙兌

本期倫敦電匯最高三先令六便士又八分之

一。比較前期最高價小八分之二。最小價爲二先令四便士八分之七。比較前期小八分之一。紐約電滙最高五十六元二分之一。比較前期最高價小八分之三。最低價五十四元四分之三。比較前期最低價大八分之一。法國電滙最長一千零七十法郎。比較前期最長縮十法郎。最低一千零二十五法郎。比較前期最低大十法郎。日本電滙最高七十一元五角。最低六十八元。最高較前期小三元。最低相埒。上海電滙。英金最高價三先令五便士二分之一。最低價三先令三便士二分之一。最大價較上期小四分之三。最低價較上期小四分之三。美金最大價七十七元四分之三。最小價七十五元二分之一。最大價較上期小二分之一。(即五角)最小價較上期大二分之一。倫敦大條現貨最高額三十五

便士又八分之五。最低額三十三便士又十六分之十五。比較前期最高額小一便士又十六分之一。最低額小十六分之十二。期貨最高額三十六便士又十六分之九。最低額三十四便士。最高比較前期小十六分之二。最低比較前期小十六分之十一。紐約銀價最大價美金七角一仙又八分之五。比較上期最大價小八分之三。最小價六角九仙又二分之一。比較上期最小價小八分之三。總觀本期外匯市面。並無多大變化。堪稱穩定也。

公債

本期公債市場。仍無多大變化。惟各債市價。已較前稍稍漲起。期初本極疲弱。其後時局稍見轉機。申電每日可到。京津試通客車。人心為之稍安。一般留心市面情形者。遂移其平時專心治安者。注意於公債。各銀號另售公債者。生意頗佳。祇以缺貨。交易不能暢行。加以京滬電報與電滙雖可通。交通未完全恢復。公債運送不便。滙兌更不通。故未能見起色。不接踵而逐漸跌落矣。而京中自政局發生問題。各項商業均不能振作。銀錢號無不坐食。在此種狀態之下。公債買賣。自無交易可言。當然無振作希望。惟六釐因十一月十日抽籤關係。中間曾一度增漲。及抽籤已過。投機者紛紛賣出。市價亦轉疲。而京市自公債風潮以後。交易所迄未開市。僅恃上海電報為標準。每日各銀號間互商暗盤以為交易。其漲落亦極微。近自交易所臨時股會開會以後。(見銀行界欄)理事辭職者。已補充足額。現正整頓內部。籌備進行。想復業之期。亦將不遠矣。

上海

時事新報

THE CHINA TIMES
No. 162 SHANTUNG ROAD
SHANGHAI

言論犀利公正，
新聞豐富敏捷，並有

學燈 [「日刊」] 教育界 [「日刊」]

工商界 [「日刊」] 青光 [「日刊」]

文學 [「週刊」] 藝術 [「週刊」]

商學 [「週刊」] 影戲 [「週刊」]

等八種。有價值。有趣味的附張。
報費 時事新報每月大洋一元。半年五元

全年九元半。附張不另取費。

學燈。文學。藝術。商學。週刊。合訂

單行本。每月一册。每册三角。

郵費在內。但國外郵費外加。

館址 時事新報館在上海望平街。

館址

時事新報館在上海望平街。

上海金融商情月報

(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份)

金 融

本月份(自十月十五日至十一月十四日止)下做此)適值東南戰事結束期中。商業原可漸望恢復。不意東北發生變化。影響及於東南。人心惶惶。商業無從進展。金融業尤懷戒心。故本月銀拆。表面雖等白借。而融通則甚困難。厘價以通海花用甚旺。新幣仍無到源。洋底退入五千萬元關內。故市勢比較上月為堅俏。下半月間皆站七錢三分以上。下月似尚有續漲之可能。本月金價。因銀價英滙之趨縮。與日美匯兌之穩定。由月初之二百三十兩相近。月末漲至二百五十兩關外。所漲雖屬有限。而金價累月之跌風。似已暫告終止。本月銀價與英滙縮勢甚劇。蓋與英美匯兌之昂騰不無關係。滬埠銀兩金貨本月仍為出超。角洋入超又猛增至一千萬角以上。然則角洋行市安得而不跌哉。本月海外大條。到數增至五千餘條。陸續由各行交銀爐熔化殆盡。故月末大條存底寥寥。而銀底則賴以增至四千七百餘萬兩以上。為民六以來銀底之最高紀錄。倘使下月大條仍有進口。甯杭幣廠仍未開工。則銀底或有突破五千萬兩之望。總之滬埠金融業對於帳

款。早經收束。加以銀底如此之豐。年內銀根。殆絕對不成問題矣。茲將本月份金融情形。分述如後。

洋釐

本月釐價似頗堅俏。蓋以通海花用。頗見暢旺。寧杭幣廠依然停鑄。新幣迄無到源。而時局風雲。又變化不定故也。月初即十月十五六日。盧何前線殘部。陸續彙集滬北。釐勢洶湧。釐價漲至七錢三分二釐左右。嗣以形勢和緩。釐價始稍低落。二十三日銀行現洋賣氣甚旺。錢業亦多售出。釐價跌至七錢二分六釐。為本月之最低價。其後迄於十月月末。大體皆站七錢二分八九釐。趨勢比較堅穩。十一月一日銀行相率收買。以供裝出之用。午市釐價復到七錢三分關口。二日站七錢三分一釐。三日銀行收買甚旺。午市釐價遂抬至七錢三分三釐。四日以降。釐價稍疲。然仍站住七錢二分九釐至三分之間。九日起。復轉堅俏。迄於十四日止。釐價皆在七錢三分關外也。照目前釐價而論。鑄幣已經划算。但自東南戰事結束以來。未聞寧杭兩廠有恢復工作之議。雖未詳其原因何在。但以意推之。(一)寧滬兩處交通。迄今尙多窒

礙。(二)兩廠資金缺乏。既無購銀能力。以爲自鑄自銷之計。而滬埠金融界亦鑒於時局未甯。不敢運銀交鑄也。下月各地洋用。似將比本月爲增。而因新幣絕迹關係。銀元不免大宗用超。故假如以本月之釐價爲標準時。大概下月釐價饒有上漲之餘地也。附表如左。以資參照。

十一月份洋釐行市表

月	日	早市	午市
十月	十五日	○·七二九二五	○·七三二二五
	十六日	○·七三二	○·七二八七五
	十七日	○·七二九七五	○·七二九二五
	十八日	○·七二九	○·七三〇五
	十九日	○·七二九八七五	○·七二九八七五
	二十日	○·七三〇二五	○·七三〇三七五
	二十一日	○·七三〇五	○·七二九三七五
	二十二日	○·七二八八七五	○·七二八五
	二十三日	○·七二六	○·七二六
	二十四日	○·七二六六二五	○·七二八
	二十五日	○·七二九二五	○·七二六五
	二十六日	○·七二六一二五	○·七二六八七五
	二十七日	○·七二六八七五	○·七二八五
	二十八日	○·七二八	○·七二八八七五
	二十九日	○·七二九五	○·七二九

三十日	○·七二八一二五	○·七二八五
三十一日	○·七二九二五	○·七二九二五
十一月一日	○·七二九八七五	○·七三〇五
二日	○·七三一	○·七三一
三日	○·七三一七五	○·七三三
四日	○·七三一七五	○·七三〇七五
五日	○·七三〇一二五	○·七二九八七五
六日	○·七三三	○·七三三
七日	○·七二九六二五	○·七二九六二五
八日	○·七二九六二五	○·七三〇五
九日	○·七三〇二五	○·七三一
十日	○·七三〇七五	○·七三二
十一日	○·七三一二五	○·七三一
十二日	○·七三三	○·七三〇七五
十三日	○·七三〇七五	○·七三〇七五
十四日	○·七三一	○·七三一二五

洋釐行市月別比較表

月	別	最大	最小
十三年	一月份	○·七二三三五	○·七一五
	二月份	○·七二二五	○·七二六二五
	三月份	○·七一六八七五	○·七一四五
	四月份	○·七二〇二五	○·七一五六二五

五月份	○·七二〇七五	○·七一七二五
六月份	○·七二一七五	○·七〇九八七五
七月份	○·七一一五	○·七〇七二五
八月份	○·七一	○·七〇七
九月份	○·七五	○·七一二二五
十月份	○·七三三二五	○·七一六
十一月份	○·七三三	○·七二六
十二年十一月份	○·七三	○·七二一五
十三年十一月份	○·七二九	○·七二一八七五

銀拆

吾人於上月份報告中曾論及下月(即本月)商業果能完全恢復。銀拆尙有常到二三錢之望。不料本月銀拆。非但二三錢之高價。絕未出現。且并二三分之價。尙非錢業之稍予維持。尙有不能存在之勢。與其謂銀拆極端輕鬆。尙不知運謂爲白借之爲愈也。考其原因。第一當然爲受時局之影響。蓋當上月之末。東南方幸和平。而入本月後。東北又生變化。影響且及於長江。使人人發生東南戰禍是否重見之疑問。各種商業困難進展。金融業鑒於年內無多。尤懷春冰虎尾之戒。對於放款。無不力求收束。更不敢稍涉嘗試。故表面銀拆雖等白借。而實際上之融通極難也。其次。則爲銀底之豐富。當然亦予銀拆上以不少影響。據老於金融業者所談。謂照目前情形。年內金融業之自身。雖不免發生若干收歇或改組之事。而全部銀根上。則確可不生問題云。附表如左。以資參照。

十一月份銀拆市表

月	日	早市	午市
十月	十五日	○·〇五	○·〇四
	十六日	○·〇四	○·〇二
	十七日	○·〇三	○·〇二
	十八日	○·〇二	○·〇二
	十九日	○·〇三	○·〇三
	二十日	○·〇四	○·〇四
	二十一日	○·〇四	○·〇四
	二十二日	○·〇四	○·〇三
	二十三日	○·〇二	○·〇二
	二十四日	○·〇二	○·〇二
	二十五日	○·〇二	○·〇二
	二十六日	○·〇二	○·〇二
	二十七日	○·〇二	○·〇二
	二十八日	○·〇二	○·〇二
	二十九日	○·〇二	○·〇二
	三十日	○·〇二	○·〇二
	三十一日	○·〇二	○·〇二
十一月	一日	○·〇二	○·〇二
	二日	○·〇二	○·〇二
	三日	○·〇二	○·〇四
	四日	○·〇五	○·〇三

銀拆行市月別比較表

五	日	○·○三	○·○二
六	日	○·○三	○·○二
七	日	○·○二	○·○二
八	日	○·○二	○·○二
九	日	○·○二	○·○二
十	日	○·○二	○·○二
十一	日	○·○三	○·○三
十二	日	○·○二	○·○二
十三	日	○·○二	○·○二
十四	日	○·○二	○·○二

月	別	最	高	最	低
十三年	一月份	○·七	○·八		
	二月份	○·五	○·三		
	三月份	○·二八	○·○三		
	四月份	○·二六	○·○五		
	五月份	○·四	○·○九		
	六月份	○·六五	○·一七		
	七月份	○·三八	○·一		
	八月份	○·三六	○·一四		
	九月份	○·七	○·○八		
	十月份	○·二二	○·○二		

十一月份	○·○五	○·○二
十二年十二月份	○·七	○·一四
十一年十一月份	○·二八	○·○六

標金

本月滬埠金市。似是否極泰來之象。其月末最高價曾突出五十兩關外。比較月初之價。漲起二十兩相近。五十兩之價固不算高。但視前此金市累月遞跌之情形。則本月金市縱不能認為向後如何轉機之先兆。而二百兩進關之說。今冬當然不成事實矣。查本月金市稍見起色之原因。一則由於銀價之轉縮。即上月倫敦長至三十六辨士之銀價。及至本月末時。已步縮至三十三辨士餘。銀價趨縮。金價當然上漲矣。二則本月日匯四十九兩之價。僅於月初偶一出現。嗣即突出五十兩外。而屢屢超過五十一兩以上。其前此暴跌之勢。亦有暫告段落并轉機之感。金市遂為之一振。大概下月金價可以常站二百五六十兩左右。至三百兩出關之價。殊非年內所能望也。附表如左。以資參照。

十一月份標金市價表

月	別	最	高	最	低
	十月十五日	二四一·七	二三六·○		
	十六日	二三八·六	二三二·六		
	十七日	二四〇·五	二三四·二		
	十八日	二四四·五	二三九·六		

十九日	二四六·四	二四四·四
二十日	二四四·六	二三九·七
二十一日	二四七·二	二四一·一
二十二日	二四八·四	二四三·二
二十三日	二四八·二	二四三·八
二十四日	二四四·二	二四一·二
二十五日	二五〇·七	二四二·九
二十六日	二五一·四	二四八·二
二十七日	二五〇·八	二四六·七
二十八日	二五一·四	二四六·八
二十九日	二四九·六	二四七·五
三十日	二四八·五	二四一·七
三十一日	二四五·四	二三九·九
十一月一日	二四五·三	二四二·八
二日	二四五·〇	二四四·三
三日	二四四·四	二四二·五
四日	二四四·一	二四二·五
五日	二四六·七	二四三·〇
六日	二四七·八	二四五·二
七日	二五〇·三	二四六·二
八日	二五二·〇	二四八·九
九日	二五〇·一	二四九·二
十日	二五一·六	二四七·二
十一日	二五〇·八	二四七·八

標金行市月別比較表

月別	最高價	最低價
十三年一月份	三二三·〇	三一二·七
二月份	三二二·七	三〇五·六
三月份	三一四·五	二九一·二
四月份	二九八·二	二八七·五
五月份	二八八·五	二六六·三
六月份	二八三·二	二六七·四
七月份	二八九·五	二七六·〇
八月份	二八一·四	二七三·八
九月份	二七七·一	二六〇·七
十月份	二六二·三	二三一·〇
十一月份	二五二·〇	二三二·六
十三年十一月份	三四一·四	三二八·一

國外匯兌

本月倫敦銀價縮風甚劇。計由上月三十六辨士之價。至本月末時。已縮為三十三辨士餘。計月末比之月初。實縮去兩辨士以外。蓋視上月之長風為尤甚矣。其趨縮原因。大致由於我國目前銀底已豐。更因國內不靖關係貿易隨以減色。而最近英國保守黨代工黨以組閣。英鎊價值驟增。英美滙兌大見

起色。亦足使銀價之長風。爲之壓迫而衰頹也。本月英匯亦係步縮。其理由不外於英美匯兌之昂騰。與銀價之驟縮。計月初尙爲三先令五辨士二五。月末祇三先令三辨士七五而已。美匯月初似亦趨縮。其後縮風切行停頓。恒站定美金七十六元左右。說者謂其由於英美匯兌昂騰以後。美金價值趨低。故滬埠美匯遂亦不能隨英匯以俱縮。殆可信也。法匯月初最長不逾一千五百法郎。嗣亦稍呈縮勢。月末到一千四百三十餘法郎。日匯前此跌風甚暴。大有江河日下莫知底所之概。迨入本月似亦略見轉機。除月初數日價站四十九兩而外。後則漲至五十兩以至五十一兩。據日人意見。以爲年內美金三十八元之日美匯兌當可站住。然則此後日滙之跌風。其將暫告段落歟。附表如左。以資參照。

十一月份外匯銀價表

月日	英匯	美匯	法匯	日匯	附條
十月廿五日	三·五九	七·七九	一、四七五	五〇	三五%
十六日	三·五九	七·七九	一、四九五	四九	三五%
十七日	三·五九	七·七九	一、四八〇	四九	三五%
十八日	三·五九	七·七九	一、四八五	四九	三五%
十九日		星期		日	
二十日	三·四九	七·六九	一、四九五	五〇	三五%
廿一日	三·五	七·六九	一、四七〇	五〇	三五%
廿二日	三·五	七·六九	一、四七〇	五〇	三五%

廿三日	三·五	七·七	一、四七〇	五〇	三五%
廿四日	三·四九	七·六九	一、四六〇	五〇	三五%
廿五日	三·五	七·七	一、四七〇	五〇	三五%
廿六日		星期		日	
廿七日	三·四九	七·六九	一、四六五	五〇	三五%
廿八日	三·四九	七·六九	一、四六五	五〇	三五%
廿九日	三·四九	七·五九	一、四四五	五〇	三五%
三十日	三·四九	七·五九	一、四四〇	五〇	三五%
卅一日	三·四九	七·六九	一、四六五	五〇	三五%
十一月一日	三·四九	七·六九	一、四六〇	五〇	三五%
二日		星期		日	
三日	三·四九	七·七	一、四六〇	五〇	三五%
四日	三·四九	七·六	一、四五〇	五〇	三五%
五日	三·四九	七·六	一、四五〇	五〇	三五%
六日	三·四九	七·六九	一、四六五	五〇	三五%
七日	三·四	七·六	一、四六〇	五〇	三五%
八日	三·三九	七·六	一、四五〇	五〇	三五%
九日		星期		日	
十日	三·三九	七·五九	一、四四五	五〇	三五%
十一日	三·三九	七·六	一、四四五	五〇	三五%
十二日	三·三九	七·六	一、四三五	五〇	三五%
十三日	三·三九	七·六	一、四三〇	五〇	三五%
十四日	三·三九	七·六九	一、四三〇	五〇	三五%

月別	英 匯		美 匯		法 匯		日 匯		大 匯	
	最長	最縮	最長	最縮	最長	最縮	最大	最小	最長	最縮
十三年 一月份	三·四	三·三	七三	六九	一、四六〇	一、三七〇	壹元	六四角	壹元	壹元
二月份	三·四	三·三	七三	六九	一、五九五	一、四八〇	六角	三	壹元	壹元
三月份	三·四	三·三	七三	六九	一、五八五	一、九〇	四角	二角	壹元	壹元
四月份	三·三	三·三	六九	六六	一、四九〇	一、一五〇	六元	六元	壹元	壹元
五月份	三·三	三·二	七〇	六九	一、一五〇	一、〇五五	六元	五元	壹元	壹元
六月份	三·三	三·二	七二	七〇	一、四四〇	一、一八五	五元	五元	壹元	壹元
七月份	三·三	三·三	七二	七〇	一、四一〇	一、二八五	五元	五元	壹元	壹元
八月份	三·三	三·二	七三	七二	一、四四〇	一、三二〇	五元	五元	壹元	壹元
九月份	三·四	三·二	七五	七三	一、四三	一、二八〇	五元	五元	壹元	壹元
十月份	三·五	三·四	七六	七五	一、五〇五	一、四〇〇	四元	四元	壹元	壹元
十一月份	三·五	三·三	七六	七五	一、四九五	一、四〇〇	五元	四元	壹元	壹元
十二年 十一月份	三·二	三·〇	六九	六六	一、二五〇	一、一三五	三元	三元	壹元	壹元
十一年 十一月份	三·四	三·二	七四	七〇	一、一五五	六八〇	六元	六元	壹元	壹元

金銀進出口情形

本月份進口銀元。以由漢口來者

為最多。計達二百八十餘萬元。此蓋漢商於禁現出口聲中。特別請求當局。准予放行運滬之結果也。其次鎮寧各到三十餘萬元。溫州到二十餘萬元。汕頭寧波各到十餘萬元。此外如香港、青島、天津等處各約運到數萬元。共計本月銀元進口四百十餘萬元。比較上月為較多。通崇海今年棉花既成甚豐。因其遠隔戰區。新

花收穫已將次竣事。自上月以來。滬埠花款即有大宗去路。本月份則去路益湧。計達六百四十餘萬元。約占本月銀元出口總額百分之八六強。本月盤價之堅昂。此其原因之一也。其餘出口銀元。唯烟台較多。計五十餘萬元。鎮江大連各十餘萬元。餘則寥寥。共計本月出口銀元為七百四十餘萬元。出入相抵。計出超三百餘萬元。日前長江一事。雖猶謠諑頻驚。商業迄未恢復。然荷戰事

不致實現。則因土產登場關係。洋用正當旺令。下月出口之銀元。似有比較本月益鉅之可能。至進口方面。則寧杭兩廠久經停鑄。新幣毫無到源。其餘各地因本地需用關係。當亦難有多數運滬。故下月銀元仍不免大宗出超。附表如左。以資參照。單位千元。

十一月份銀元進出口表

地名	進	出
鎮江	三三六	一二〇
南京	三一八	三六
烟台	二〇	五〇五
大連	二二	一五三
蘇州	一三	九五
香港	五五	一七
汕頭	一〇六	一〇
漢口	二、八〇二	
溫州	二五五	
福州	二〇	
青島	五〇	
天津	七〇	
波陽	一一八	
丹陽	一一	
南通		六、四三二
九崇		一〇

銀元進出口月別比較表

月別	進	出	進	出	進	出
十三年一月份	一、四四三	六、〇三三	入	入	五、三六一	入
二月份	七、四六一	四、九三三	入	入	二、四九九	入
三月份	九、五五〇	三、四六六	入	入	六、〇八四	入
四月份	三、四九三	一、八五三	入	入	一、六四〇	入
五月份	八四六	一、三三七	出	出	四九一	出
六月份	一、七七一	一四、六七六	出	出	二、九三五	出
七月份	一五、九九四	四、五七八	入	入	一、四一六	入
八月份	五、三三二	二、三三六	入	入	三、〇九五	入
九月份	七、八六〇	八、七九四	出	出	九三四	出
十月份	三、八二三	三、五五一	入	入	二、三三	入
十一月份	四、一九六	七、四四五	出	出	三、三九九	出
合計	八、七七七	五八、九四九	入	入	三三、七七八	入
十二年十一月份	七、三九九	二、八九一	出	出	五、三三三	出
十一年十一月份	七、五五六	三、〇九一	出	出	四、五五二	出

本月份銀兩僅由漢口運到二萬一千兩。出口者似亦比較六、七、八、九等月為銳減。計除運往天津五十萬兩外。餘如香港、福州、烟

台、長春等處。各祇連去數萬兩。共計本月銀兩出口七十萬零八千兩。減去進口數。計本月出超六十八萬七千兩。惟本月銀兩雖屬出超。而檢之本月銀底。則能累週增加。月末計達四千七百餘萬兩之鉅。蓋以本月海外大條無復能湧到。而寧杭幣廠均仍停工。大條無去路。各行相率託由銀爐件為寶銀。預料下月大條仍有進口。幣廠未必開工。故下月銀兩無論若何出超。陰歷年由滬埠之銀根。似可不成問題也。附表如右。以資參照。單位千兩。

十一月份銀兩進出口表

地名	進口	出口
漢口	二一	五〇〇
天津		七二
香港		六七
福州		三四
烟台		二九
長春		六
大連	二一	七〇八
合計	六八七	

銀兩進出口月別比較表

月別	進口	出口	出入	超
十三年一月份		七九	出	七九

月份	進口	出口	出入
二月份	六	三、三六	出 三、三六
三月份	六	三、〇	入 三、〇
四月份	〇	二、〇	出 二、〇
五月份	一、三	三、六	出 三、三
六月份	五、三	一、三六	出 八、六
七月份	八、〇	三、〇	出 一、一〇
八月份	三、九	二、九七	出 一、〇
九月份	一、〇	二、一〇	出 一、一〇
十月份	三	三、六	出 三、三
十一月份	三	七、〇	出 六、七
合計	三、〇	一、三、九	出 一、〇、九
十二年十一月		三、五七	出 三、五七
十一年十一月	八	二、四三	出 一、六五

本月份海外大條之到源。忽臻湧旺。計由和隨公司、大英公司、太平洋等公司船。各裝到一千餘條。此外茂生、花旗、昌興等公司船。本月內亦各有少數大條裝到。今計本月共到大條五千六百餘條。不但非八、九等月份進口寥落情形。所可併論。亦且非三四等月以降所可企及。向後二月條銀之進口。如仍能如此湧旺。其裨益於陰歷年殘之銀底者。安非淺鮮。出口者僅由福州汕頭共運去二百零一條。寧杭均以幣廠停工無去路。故本月入超亦逾五千四百條以上也。九、十月間倫敦銀市之昂騰。以中國之購買為其原因之一。本月進口之大條。殆即當時所購之一部云。附表如

左以資參照(單位一條)

十一月份大條進出口表

地名或船名	進	出口	口
和蘭公司船	一、六一四		
大英公司船	一、四一五		
太平洋公司船	一、三九二		
茂生公司船	六二一		
花旗公司船	四九二		
昌興公司船	九七		一一〇
福州			九一
汕頭			二〇一
合計	五、六三一		五、四三〇
入超額			

大條進出口月別比較表

月	別	進	出口	出入	超
十三年一月份		11,075		入	11,075
二月份		6,959		入	6,959
三月份		3,137		入	3,137
四月份		3,409		入	3,409
五月份		3,837	1,241	入	2,596
六月份		2,778	553	入	2,225

月份	進	出口	入	出
七月份	1,393		入	575
八月份	1,066		入	250
九月份	20		入	20
十月份	1,527		入	1,527
十一月份	5,551		入	5,430
合計	35,828		入	35,828
十二年十一月份	4,911		入	2,381
十一年十一月份	3,260		入	2,160

本月份金貨之進口者計烟台五萬餘兩。長春十一萬餘兩。大連一萬餘兩。共計進口不足二十萬兩。出口者計有香港之四十萬兩。鎮海之一萬四千兩。美國之二萬六千兩。三共為四十五萬六千兩。進出相抵。計本月金貨出超二十六萬三千兩。吾人於九月份報告中。曾假定十一、十二之三個月間。每月金貨之平均出超額為六十三萬餘兩。則三個月合計。金貨尙有一百九十萬兩之出超。現因本月出超銳減。使下月金貨出超不逾一百萬兩。則將不能達吾人預計之數。然(一)下月金貨出超無論多寡。以大勢推測。總以出超居多。於是去年十二個月中金貨之進步。遂無一月不為人超。(二)截至本月為止。金貨出超累計已達六百七十三萬兩。即不加入下月之出超時。而比較去年出超總額。已增三百萬兩。比較前年。更激增五百萬兩。殆為歐戰停後。滬埠金貨出超之最鉅者矣。附表如左。以資參照。(單位關平銀千兩)

十一月份金貨進出口表

地	名	進	出口	出入
烟	台	五五		
長	春	一一四		
大	連	一六		一六
天	津	八		四〇〇
香	港			一四
鎮	江			二六
英	國			四五六
合	計	一九三		
出	超	二六三		

金貨進出口月別比較表

月	別	進	出口	出入
十三年一月份		五五	五八	四七三
二月份		三三	三九	二六四
三月份		三三	三九	二〇六
四月份		三	六六〇	六五七
五月份		一〇	六六五	六五五
六月份		二一	八五	八三四
七月份			二一〇	二一〇
八月份			一、五〇四	一、五〇四
九月份		一七	一、〇六	八七二

月份	進	出口	出入
十月份	一五	四八	三三
十一月份	五〇三	七三三	二三〇
合 計	六	三三	二七
十一年十一月份	四〇	一一〇	八〇

上月滬埠進口角洋。因粵幣停鑄關係暫銳減至一百餘萬角。乃本月進口額忽又銳增至一千一百三十餘萬角。內中從香港進口者。則占九百萬角。其餘之二百三十餘萬角。係從漢口運來。滬埠角洋。久患充斥。而以今年為尤甚。如目前雙毫每十角合規銀價。僅及五錢五分五厘。而去年此時則尚在六錢以上。又每銀元一枚。目前已兌至角洋十三枚外。而去年則僅兌十一枚外。而已角洋低落。物價騰貴。固使一般社會受其影響。然據吾人所知。滬上貨物定價係以小洋計算。而因同業競爭關係。並不能隨小洋之低落而增價者。亦頗不少。則此項損失。遂不得不任之。日計不足。月計有餘。正未可以其微細而忽之也。目前滬埠除角洋低落而外。銅元之低落亦劇。但以較之川、湘、津、奉、閩、粵等處。行市尚高出甚遠。運滬求售。利仍不薄。故銀銅輔幣之前途。猶儘有低落之餘地也。附表如左。以資參照。(單位千角)

地	名	進	出口	出入
香	港	九、〇〇〇		

銀行庫存月別比較表

月別	銀兩 (單位千兩)		銀元 (單位千元)		大條 (單位一條)	
	最多	最少	最多	最少	最多	最少
十三年一月份	三二、八五〇	一九、九五〇	三六、五五〇	三三、五五〇	一、四七六	
二月份	三三、三五〇	二四、〇五〇	三七、八五〇	三三、八五〇	四七五	
三月份	二七、〇〇〇	二四、六五〇	四三、四六〇	四三、四六〇	一、八四六	
四月份	三九、三〇五	二七、八八〇	四五、八六〇	四五、八七〇	三、一七一	
五月份	三二、四八〇	二九、三三〇	四六、二七〇	四六、二七〇	四、一五九	
六月份	三三、一五〇	三二、八〇〇	四五、〇四〇	四五、〇四〇	四、四七六	
七月份	三五、八八〇	三三、三三〇	四一、〇〇〇	四一、〇〇〇	一、〇八六	
八月份	三六、〇五〇	三三、八〇〇	五二、八〇〇	四六、九五〇	三、〇四七	
九月份	三九、一六〇	三八、四三〇	五〇、〇五〇	五二、五五〇	一、九九二	
十月份	三九、六六〇	三八、二八〇	五四、六六〇	五三、一六〇	一、九九四	
十一月份	四七、一三〇	四〇、一〇〇	五二、五五〇	四九、七三〇	二、八三九	
十二年十一月份	二六、八〇〇	二四、四三〇	四一、八四〇	三六、五三〇	六六三	
十一年十一月份	四三、三七〇	四一、二七〇	四〇、五三〇	三〇、九八〇	三、三六六	
						二、一四〇

商情

本月份(自十月十五日至十一月十四日)下做此。上海商情因東南戰爭已息。各項商業漸有回蘇之象。絲經市況適值海外冬綢上市。歐美綢商紛紛來電採辦。交易轉趨暢旺。行市已漸見回漲。茶市銷路仍盛。英美各莊因恐今年印錫諸茶收成歉折。進胃始終不懈。綠茶尤有起色。市上存底漸枯。大有供不敷求之勢。正

頭銷路本願貨與東洋貨稍見活動。西洋貨依然呆滯。棉因天氣日寒。銷路頗為暢達。漲風甚盛。棉花隨紗市趨勢。價格亦極為堅俏。公債市況。波落靡定。但綜觀大勢。似已漸趨於堅挺之傾向。蓋國內戰爭既息。時局或有平靖之望。而整六補行抽籤。更可堅公債之信。故市上人氣漸見看好。公債前途。或不致劇跌也。米市

來源漸多。價格步趨鬆動。已回復戰前之原狀矣。茲將本月份市況經過情形。分述於後。

本月份絲經市面。初疫後堅。共計成交滬川魯鄂等省黃白蠟經、緝里乾大經、川搖經、川鄂魯黃白絲、新陳灰經等四千二百六十九包。較上月計增加二千九百五十二包。查洋莊絲市。清淡已久。歐美市場。自秋令過後。綢商因經濟關係。對於絲綢原料。均遲迴觀望。行市一落千丈。華絲商因國內多故。戰亂頻仍。運輸艱阻。亦停頓待時。迨入本月以後。海外市場。冬綢將屆上市。人造絲祇合夏秋織造單薄衣衫之用。冬衣較厚。仍需蠶絲。於是歐美綢商。紛電中日兩國經售絲經洋行。囑為相機動辦。橫濱日絲。首先發動。滬埠美莊繼起。法日英等莊隨之進行。所發電報紛紛轉滬。各經成交頗暢。行市亦漸趨上漲。計較上月。白蠟經步漲六七兩。黃蠟經三四十兩。白經一二十兩。黃絲亦漲十數兩。惜華絲商自江浙戰爭以後。相率停工。存絲有限。且內地商價不鬆。絲本加重。滬市絲價。雖較上月稍高。但仍屬不敷成本。故均欲希望增價。因此華洋談判。難於接近。月終交易。稍趨清淡矣。茲將各經情形。分述於後。

黃白蠟經

月初交易。仍無起色。靈錫交通雖已恢復。而貨車尚未通行。滬上華界各絲廠。仍未開工。各廠商手中存貨有限。不願急遽求售。迨至下半月後。歐美冬綢開機。交易驟趨暢盛。價格亦轉上漲。但內地各廠所存之白蠟經現貨。大都質料稍次。價

仍低落。川魯兩商。間有因需銀周轉。不惜讓價出售。故同一等級。有十餘兩之上下云。

白綠絲經

高等貨紐約仍乏需要。中下等乾大經及皖白絲。英印法等莊交易尚多。而白絲商以內地絲價轉昂。機戶銷路頗暢。出絲不及。均持非漲不售主義。故成交之中下等貨價均堅。而高貨因無需要。價仍平定。

川魯絲經

交易尚多。查印英等莊搖經與黃絲。頗有需要。各絲商以手中存貨尚充。每遇來帳。均願按照原價攤售。故交易頗為不弱。價格平穩。後市當能立住。

八繭灰經

月初交易寥寥。幾呈停頓之狀。嗣後美日各莊鑒於美銷發動。分別補充缺貨。故交易漸見暢達。但灰絲商手中。陳貨均將售罄。新貨則因關東鐵路中斷。一時尚難運到。灰絲商深恐出運愆期。不敢多拋。對於歐莊談判。態度頗為堅挺。行情亦均挺秀。茲將本月份各經成交數額。列表比較如左(單位一包)。

絲經成交數額表

絲經名稱	第一週	第二週	第三週	第四週	共計
黃白蠟經	八〇	七五	一三五	六五	二六六
白綠絲經	三七	三五	三四五	四〇	五四七
川魯絲經	一三	一七	二八一	一三	六九二
新陳灰經	無	三	九五	九〇	一八七
共計	一一五	一〇九	二〇七	九六	五二七

茶

本月茶市。續趨堅暢。共計銷去三萬六千七百六十六箱。綠茶交易尤有起色。番英美各莊。因悉本年印度錫蘭諸茶。收成均屬歉折。故進冒始終不懈。婺源北鄉之高莊珍眉。售盤已至八十八兩。貢熙已至六十七兩。即如玉山珍眉。亦由先前的四十七兩步漲至五十八兩。價格之俏。為十年來所僅見。情市上來源不多。存貨將竭。故手中捏有貨色者。視為奇貨。均不肯遷就出售。土莊棧遂乘機收買眉雨眉芽。設法改做。以供市上需要。獲利頗厚。因之眉雨眉芽。亦為之銷空。其餘如針眉秀眉珠茶娥眉等項。無一不銷暢價漲。平水市上已告無存。路莊大幫。亦僅存數幫。雖云尚有來源。但恐至多亦不過二三幫而已。物稀為貴。後市尚看漲勢。今年業綠茶者。可望完全勝利矣。惟紅茶市面。頗為疲滯。福州甯州均少人問訊。兩湖尤為沈靜。福州存茶不多。不足深礙。兩湖尚存二萬餘箱。業此者百般兜謀。頻電外洋。多無回音。市價日軟。按今歲紅茶售價。雖較往年為高。無如成本奇昂。通盤計算。甯州每擔約虧十兩。福州獲利者不過一、二家。折耗居多。兩湖以宜昌桃源講家市三處稍有獲利。其餘全虧。以觀綠茶之每擔獲利二、三兩至八、九兩者。真有上下牀之別矣。茲將本月份各茶成交數額及最近存底。列表於左。

各茶成交數額表(單位一箱)

茶名	第一週	第二週	第三週	第四週	合計
----	-----	-----	-----	-----	----

路莊珍眉	二、五三	四、九九	五、〇九	三、五九	一六、四三
路莊貢熙	二、五六	一、六五	一、九九	一、二〇	七、三六
路莊大幫	三、三一	一、七九	六	五、九	一、九九
路莊針眉	三、五五	六、九四	三、六	三、〇六	一、六八一
路莊珠茶	七、四九	五、五	—	一、〇一	一、三七六
路莊秀眉	三、四四	五、三	一、三三	一、〇三	一、〇〇
路莊蕊眉	四	一、二	一、八〇	一、〇六	七、四七
路莊鳳眉	一、九	一、四	一、七	一、五	五、九六
路莊娥眉	六	—	三、三	一、〇	三、四〇
路莊眉熙	八	一、五	三、九	五、〇	一、〇五五
路莊眉正	二	—	二	五	一、〇
福州紅茶	二、八	五	三、五	—	七、三
甯州紅茶	—	—	一、〇	—	一、〇
甯花香片	五	—	—	五、二	五、二
甯花香末	二	三	—	四、五〇	五、二
溫州紅茶	—	—	三、五	—	三、五
共計	八、七〇	九、九二	一〇、八八	八、六七	三六、一六

茶葉存底表(截至十一月十四日為止)

茶名	箱數	茶名	箱數
路莊	二〇、三〇九	平水	一、九八
工夫	一三、四五〇	土莊	七、八三一

足頭 本月份足頭市面。除本廠貨與東洋貨較為活動外。西

洋貨依然呆滯。客幫銷路。東三省頗為活動。甯波幫亦有添辦。餘

如濟南青島煙台長江各埠均以時局變化未敢落手。東洋貨銷場比較最為暢達。初非東洋貨之出品優良而佔此地位。實由於國民民生計之困窮。不得不貪廉而購東貨以應用。本廠貨雖有種種出品。然售價恒較東貨為昂。故其銷路。總難勝於東貨。至於西洋貨之處境。此後恐將長處於不活動之地位。或與花旗貨命運相同。亦未可知。本廠貨本月份雖表面尚屬活動。實則多係日廠出品。蓋華商各廠。半在停頓時期中也。昨昨停拍前後計達七期。本月份已開始拍叫。初因客銷不動。價均下落。嗣因各處稍有探辦。本街亦略事囤積。價漸轉漲。惟此後市況。是否能保持原狀。殊未敢必。總之如政局清明。或可較有希望耳。本月內公平。怡和。元芳。三叫莊計拍三期。共六萬三千七百六十二元。茲將花色元數列表於左。

貨色	第一週	第二週	第三週	第四週	本月合計	本年累計
原色市布	二,九〇〇	三,八〇〇	四,一五〇	三,九五〇	一四,一〇〇	二六四,五〇〇
白市布	五,一〇〇	七,五〇〇	一〇,一〇〇	三,九〇〇	二六,六〇〇	四五六,六〇〇
租布	一,〇〇〇	一,二〇〇	一,三〇〇	一,四〇〇	四,九〇〇	一三三,三〇〇
洋紅布	一,一〇〇	一,二〇〇	一,三〇〇	一,四〇〇	四,〇〇〇	九,五六〇
剪絨	一,九〇〇	一,七〇〇	一,九〇〇	一,五〇〇	七,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
玄斜紋布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八,九九〇
玄素羽綢	六,〇〇〇	七,〇〇〇	六,〇〇〇	九,〇〇〇	二八,〇〇〇	一一三,〇〇〇
色花羽綢	三,〇〇〇	一,二〇〇	九〇〇	六〇〇	五,七〇〇	六,二〇〇

斜羽綢	續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泰西緞	停	一,六〇〇	一,八〇〇	二,一〇〇	五,七〇〇	五,九〇〇
羽毛拍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一,二〇〇	二,一〇〇
啤嘍		六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一,四〇〇	二,一〇〇
毛羽綾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一,二〇〇	一,八〇〇
小呢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三,三〇〇	三,四〇〇
共計		一七,六三二	一八,六二四	二一,三三三	七三,六六一	一〇六,一九四

紗花

本月份棉紗市面頗為活動。蓋以天氣日寒。各地鄉人紛紛添辦寒衣。各客幫不得不乘時探辦。以應市需。故銷路漸趨暢旺。惟北方一帶。受戰事影響。津浦鐵路斷絕。運輸艱阻。銷路仍難發展。標準紗因現紗走銷暢達。漲風亦頗盛。最高價曾到一百六十五兩九錢。據業中人言。遲早將有反動。日本行家對於二月份以下之三品二十支紗。傾向購進。對於同期之人標十六支紗。竟能以較高之價售出。是華紗之上騰。不啻為日紗之大尾閘焉。公會上十四支小包紗。生意殊形寂寞。因附近上海四鄉。均遭兵災。鄉人無家可歸。故竟無人問訊。惟無錫常州鎮江丹陽江陰各處之內地幫。前因江浙戰爭。火車斷絕。運輸困難。近則交通業已恢復。各方均來電採辦十六支小包紗。生意頗旺。棉花因現紗暢達。美棉向上。市價亦極為堅俏。但本年美棉產量逾一千二百五十萬包。比去年增加二三百萬包。高峯斷不能與去年相並也。本月現紗價格。有漸漲之趨勢。以二十支立馬一百七十八兩二

錢五分爲最高。十支嘉禾一百三十八兩爲最低。差價四十兩二錢五分。就支數言。二十支由一百七十八兩二錢五分(立馬)至一百六十二兩(三星)。十六支由一百七十二兩(金城)至一百五十七兩(文明、鴻禧)十四支由一百六十五兩至一百六十兩(寶彝)十二支由一百六十一兩七錢五分(人鐘)至一百五十五兩七錢五分(富貴)十支由一百五十七兩五錢(大發)至一百三十八兩(嘉禾)共成交四萬五千二百五十包。內本紗佔一萬九千七百五十包。日紗佔二萬五千五百包。茲將本月份現紗價格列表比較於左。(單位銀一兩)

牌	名	月初價	月底價	最高價	最低價	高低差額
二十支金城大包	一三三·〇〇	一三五·五〇	一三五·五〇	一三三·〇〇	一三五·〇〇	二·五〇
二十支雲鵬大包	一七一·〇〇	一七五·五〇	一七五·五〇	一七一·〇〇	一七五·〇〇	三·五〇
二十支仙桃大包	一七一·五〇	一七五·七五	一七五·七五	一七一·五〇	一七五·〇〇	六·五〇
二十支豐年大包	一七五·五〇	一七五·七五	一七五·七五	一七五·〇〇	一七五·〇〇	四·七五
二十支立馬大包	一七五·五〇	一七六·二五	一七六·二五	一七五·五〇	一七六·〇〇	三·五〇
二十支五福大包	一六三·五〇	一六四·五〇	一六四·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四·〇〇	二·〇〇
二十支三星大包	一六三·五〇	一六四·七五	一六四·七五	一六三·五〇	一六四·〇〇	五·〇〇
十六支富貴大包	一六一·五〇	一六三·〇〇	一六三·〇〇	一六一·五〇	一六三·〇〇	七·五〇
十六支寶鼎大包	一六三·〇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三·〇〇	一六三·五〇	四·七五
十六支金城大包	一六五·五〇	一六六·七五	一六六·七五	一六五·五〇	一六六·五〇	六·七五
十六支文明大包	一五〇·〇〇	一五四·〇〇	一五四·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一五三·五〇	七·〇〇
十六支寶光大包	一六三·〇〇	一六四·七五	一六四·七五	一六三·〇〇	一六四·五〇	八·〇〇

十六支雙虎大包	一六三·〇〇	一六四·五〇	一六四·五〇	一六三·〇〇	一六四·五〇	四·〇〇
十六支仙桃大包	一六三·〇〇	一六四·五〇	一六四·五〇	一六三·〇〇	一六四·五〇	七·〇〇
十六支鴻禧大包	一五〇·五〇	一五五·五〇	一五五·五〇	一五〇·五〇	一五五·〇〇	八·五〇
十六支藍鳳大包	一六三·〇〇	一六四·五〇	一六四·五〇	一六三·〇〇	一六四·五〇	五·〇〇
十六支丹鳳大包	一六一·二五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一·二五	一六三·五〇	三·七五
十六支人鐘大包	一六三·五〇	一六四·七五	一六四·七五	一六三·五〇	一六四·七五	三·七五
十四支寶彝大包	一六〇·〇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〇·〇〇	一六三·五〇	五·〇〇
十四支雙喜大包	一六一·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一·五〇	一六三·五〇	〇·七五
十四支大發大包	一六一·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一·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三·七五
十二支人鐘大包	一五八·〇〇	一六〇·七五	一六〇·七五	一五八·〇〇	一六〇·七五	三·〇〇
十二支富貴大包	一五九·七五	一六三·五〇	一六三·五〇	一五九·七五	一六三·五〇	三·〇〇
十二支金雞大包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〇〇	一五六·〇〇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〇〇	三·〇〇
十支金雞大包	一五五·五〇	一五六·〇〇	一五六·〇〇	一五五·五〇	一五六·〇〇	三·〇〇
十支大發大包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〇〇	五·五〇
十支鴻福大包	一五四·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四·五〇	一五六·〇〇	三·〇〇
十支雙喜大包	一五三·七五	一五六·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三·七五	一五六·〇〇	二·二五
十支帆船大包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〇〇	〇·五〇
十支鴻禧大包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〇〇	一·五〇
十支大寶大包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〇〇	一·五〇
十支嘉禾大包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〇〇	一·五〇
十支孔雀大包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五·〇〇	一五六·〇〇	一·五〇
十支萬利大包	一五二·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六·五〇	一五二·五〇	一五六·〇〇	一·五〇

本月現棉頗爲堅挺。蓋今年新棉產額。雖較往年爲豐。但因連歲

歉收。陳棉存底已無儲積。是以新棉並不覺其充裕。通州當地各紗廠家業均開工。大多自行設莊。逐日購買。其門莊收價。上等貨出資五十一二元。棉農以當地有此善價。不必定須運滬求售。兼之日商陸續收購。打包裝船。輸往本國。故市上現貨亦不見多。雖通州花每日有二三千包之進口。而上棧待沽者絕少。故市價祇見其漲。終難鬆動也。本月份各項現棉。共計成交四萬九千五百三十擔。價以陝西花四兩七錢五分為最高。姚花三十五兩為最低。高低相差五兩七錢五分。美棉現貨最高價為美金二角四分八。最低價二角二分九五。英棉最高價十三辨士八七。最低價十三辨士二〇。平加而最高價四百十四羅比。最低價三百八十三羅比。奧姆拉最高價四百六十羅比。最低價四百三十一羅比。白洛去最高價四百七十六羅比。最低價四百五十四羅比。茲再列表於左。

現棉價格及成交數表(價格單位一兩成交數一擔)

花名	最高價	最低價	成交數量
陝西花	四〇·七五	三七·〇〇	八、八三〇
姚花	三七·二〇	三五·〇〇	一三、七〇〇
南市花	三八·〇〇	三六·〇〇	二、四五〇
漢口花	三九·〇〇	三六·五〇	一、四五〇
火機花	三九·七五	三六·五〇	六、七〇〇
通州花	三九·七五	三六·五〇	七、四〇〇
安慶花	三六·五〇	三六·二五	九〇〇

外棉價格表(單位美棉一分英棉一辨士印棉一羅比)

種類	最高價	最低價	高低差額
美棉米特林現貨	二四·八〇	二二·九五	一·八五
英棉米特林現貨	一三·八七	一三·二〇	〇·六七
平加面(印棉)	四一·四	三八·三	三·一
奧姆拉(印棉)	四六·〇	四三·一	二·九
白洛去(印棉)	四七·六	四五·四	二·二

公債

本月份公債市面之漲落。每視時局之消息為轉移。初因東南戰事。已告結束。買戶漸旺。價格逐步上漲。其後雖聯軍殘部集中滬北。人心不免驚慌。但經各方維持。形勢旋趨和緩。十月二十日左右。各債漲勢仍勁。至二十三日。忽傳北京政局劇變。市上人心驟見虛弱。各幫爭先售出。市勢急轉直下。二十四日跌落尤甚。迨二十五日。京電傳來都中市面尚安。而東北大戰。已有結束之望。投機人心又趨高昂。入十一月後。初因謠言繁興。長江形勢緊張。價仍下落。嗣以段合肥有入京執政消息。樂觀者咸謂時局有和平之望。時局平後。債價尚須高漲。乘此時機。購進期貨。正不難獲厚之利益。故從事於公債之交易者大都居於多頭之地位。至於拋空者。雖亦不乏人。但係利用一時之壞消息。乘機圖利。其性質屬於冒險。宜於暫時不宜持久也。金融公債現貨。初在七十七元左右。二十日後。漸趨上漲。二十二日計漲至八十九元五角。二十三日京電不通。驟趨下落。二十四日猛跌至七十五元。嗣

後旋即回漲。十一月後初尚平疲。繼即逐漸堅挺。最高曾漲至八十元七角。整理六厘初在六十九以上。旋即漲至七十二元。嗣因京局劇變。跌至六十七元四角。迨至十月底。因抽籤期屆。回漲甚勁。計漲至六十九元之譜。十一月上旬又漲至七十二元零五分。最近市價。亦在七十二元左右。九六公債。初在二十四元五六角之譜。二十三日曾跌至二十元。後即逐漸微漲。十一月上旬漲至二十五左右。七年長期。現貨交易寥寥無幾。期貨成交尚多。其他如五年公債與整理七厘。買賣均甚稀少。但價均較上月略漲云。茲將本月份各債現貨價格。列表比較於左。(單位一元)

公債種別	最高價	最低價	高低差額
金融大票	八〇・七〇	七五・〇〇	五・七〇
整理六厘	七二・〇五	六七・四〇	四・六五
五年大票	七二・八〇	七〇・〇〇	二・八〇
五年小票	七〇・〇〇	六九・〇〇	一・〇〇
七年長期	六一・七〇	五六・七〇	五・〇〇
整理七厘	七二・八〇	六九・〇〇	三・八〇
九六公債	二五・〇〇	二〇・八〇	四・二〇

糧食油餅

本月米市。初因戰事方平。西路交通尚未完全恢復。如常錫崑澄各畝。到源不見湧旺。而南路及鄰近來船。亦仍稀少。蓋驚喘甫定。新禾未穫。是非一時可以出貨。故貨價仍頗堅俏。高貨白破尙在十六元左右。嗣後聯軍就編。本埠秩序。漸見平

靖。各路交通。漸次恢復。來源日見增加。且內地收成。尚不過惡。而戰時所定之洋米。亦有運到。遂致滬埠米價。步趨鬆落。近來高貨已跌至二十三元。次貨在十元左右。大數已恢復戰前原狀矣。小麥市況。本隨粉銷暢旺為轉移。本月份麵粉銷場。初仍疲滯。麥市亦未有起色。嗣因戰事已平。天津安東等處。粉質見旺。廠家紛紛採辦原料。麥市交易。驟形暢盛。麥價亦步步抬高。倘此後粉銷仍佳。麥價尙有趨漲之勢。雜糧市況。如生仁芝蔴。洋蔴及廣幫銷路。仍佳。豆類交易亦尙活動。赤豆扒豆。洋蔴亦稍有去胃。惟菜子。荒豆。蠶豆。苞米等項。無甚交易。油市連電堅穩。滬埠銷路尙佳。豆油與牛籽油。價均略漲。惟生油因生仁出辦伊始。售價略軟。豆餅市況。出口銷場不暢。且豆價平穩。故無起色云。茲將本月份糧食油餅價格。列表如左。

米價表

名稱	最高價	最低價	差額
廠機高白破	一六・〇〇	一二・六〇	三・四〇
廠機西葫蘆	一四・〇〇	一三・二〇	〇・八〇
廠機陳薄稻	一四・〇〇	一一・三〇	二・七〇
廠機新薄稻	一四・一〇	一一・六〇	二・五〇
廠機白稻	一四・五〇	一一・七〇	二・八〇
廠機東新	一四・七〇	一一・〇〇	二・七〇
同里白破	一三・〇〇	一一・〇〇	二・〇〇

雜糧油餅市價表

同里新種	一三·〇〇	一一·二〇	一·八〇
黎里新種	一二·四〇	一〇·七〇	一·七〇
坎灰新種	一二·七五	一〇·〇五	二·七〇
廠機杜尖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二·〇〇
廠機新尖	一一·〇〇	九·八五	一·一五
廠機陳尖	一〇·八〇	九·四〇	一·四〇
廠機變元	一五·五〇	一三·六〇	一·九〇
河下陰元	一三·六〇	一二·六〇	一·〇〇

種別	最高價	最低價	差額
牛莊豆油	一四·二五	一四·〇〇	〇·二五
岐山豆油	一三·七五	一三·〇〇	〇·七五
夾倉豆油	一二·一〇	一一·七〇	〇·四〇
沙岐豆油	一三·五五	一三·〇〇	〇·五五
萊陽豆油	一二·五〇	一一·九〇	〇·六〇
青口豆油	一三·五〇	一三·〇〇	〇·五〇
膠州豆油	一二·三〇	一一·六五	〇·六五
夾倉生油	一四·〇〇	一二·七〇	一·三〇
輕皮生油	一三·四〇	一二·五〇	〇·九〇
萊陽生油	一四·〇〇	一二·八〇	一·二〇
牛籽油	一七·二〇	一六·八〇	〇·四〇
海中餅	一二·八〇	一二·二〇	〇·六〇

怡興源餅	一·二七	一·二五	〇·〇二
穗豐廠餅	一·三一	一·二八	〇·〇三
徐州小麥	三·七二	三·四二	〇·三〇
漢口小麥	三·六〇	三·三二	〇·二八
高郵小麥	三·六五	三·六〇	〇·〇五
黃橋小麥	三·七三	三·六七	〇·〇六
穎州黃豆	三·九五	三·七〇	〇·二五
亳州黃豆	三·九二	三·七五	〇·一七
河南黃豆	三·八六	三·七五	〇·一一
懷遠黃豆	三·八三	三·五五	〇·二八
正陽關黃豆	三·八八	三·七七	〇·一一
臨淮關黃豆	三·七〇	三·六一	〇·〇九
水溪口黃豆	三·六五	三·六〇	〇·〇五
漢口早黃豆	三·八五	三·四七	〇·三八
漢口菜豆	三·八五	三·八一	〇·〇四
南京菜豆	四·三〇	三·七〇	〇·六〇
大連元豆	四·二五	四·一五	〇·一〇
漢口黑豆	三·五三	三·五〇	〇·〇三
漢口菜子	四·七〇	四·六五	〇·〇五
漢口白麻	八·三〇	七·七八	〇·五二
亳州白麻	八·四〇	七·九〇	〇·五〇
南京白麻	八·五〇	七·九〇	〇·六〇
山東生仁	八·一五	六·八五	一·三〇
大連紅糧	二·七三	二·五三	〇·二〇

中外經濟週刊

第八十五號 出版廣告 十月二十五日出版

目錄

上海造幣廠籌備之始末
 綢緞工業之概況及出口不振情形
 土耳其公債局之歷史與最近土政府之財權收回政策
 今歲世界新麥之減收
 南滿鐵路株式會社之事業
 雜纂
 民國十三年九月份經理內債基金處報告

漢口銀行雜誌

第二卷 第三號

出版廣告

本期要目如左

金庫證券與財部證券	沈剛
證券市價變動之研究	銘禮
創設農村銀行之必要	方達觀
蘇俄貨幣及其幣制之改革	楚毅
最近全國金融救濟大觀	沈剛
倫敦會議之經過及其對於世界經濟之影響	銘禮
銀行存款業務述要	厲鼎模
紐約各銀行現金之武裝運送	粹民
湖北發行金庫券紀要	既明
漢口之銀號	既明
大冶鐵廠調查記	
其他尚有金融市場商業概況經濟統計等子目繁多不及備錄	

本刊內分國內經濟調查國外經濟調查統計雜纂四門於每星期六日出版售價全年三元五角半年二元全月四角零售每册一角學界八折郵票代價以三分者為限訂購者請函北京南河沿南頭一號經濟討論處或上海博物院路二十號經濟討論分處可也

定價 零售每册一角五分訂閱半年十二册一元六角

全年二十四册三元郵費國內每册二分五釐半年二角四分全年四角八分國外半年一元全年二元本埠每册一分五厘半年一角二分全年二角四分自取者免納

總發行所 漢口銀行公會內銀行雜誌社
 外埠寄售處 北京 北京大學出版部 中國大學出版部

銀行月刊社
 上海 商報館 銀行週報社
 漢口 商務印書館 中華書局 武漢印書館
 武昌 時中書社 共進書社 商科大學圖書館
 銘恩

銀行界消息彙聞

漢口銀行公會董事長已選出

漢口銀行公會於上月選出董事七人已誌本刊嗣由新董事於十月三十日互選董事長結果王君毅靈得票最多數繼續連任云。

北京中華懋業銀行遷移新屋

北京中華懋業銀行係中美合辦開業以來營業極為發達其行址為西河沿以房屋狹小不敷辦公曾在西交民巷購得地皮一處今已建築完竣該行不日即將遷入新屋營業云。

勸業銀行南京分行籌備開兌

滬訊上海勸業銀行函復總商會略謂接准大函以南京總商會函稱對於南京分行停兌一事有所詰責囑將開兌日期及現在籌畫情形函復等因查此事現正由南京做行積極籌商行將就緒並已函電北京做總行辦事處請示開兌日期一俟確定即當通告除將台函所述轉陳總辦事處外相應函復即希察照並轉咨為荷。

北京德華銀行復業

銀行月報 第四卷 第十一號 銀行界消息彙聞

德華銀行北京行已遷回東交民巷正式復業會在報端登載廣告茲錄如下啟者本行已由霞公府第十九號遷回東交民巷原址照舊辦理一切銀行業務專營往來存款酌給利息定期存款利息從優並抵押放款及世界各大商埠匯兌等項交易克己手續簡便並設有堅固保險庫以備顧客諸君存貯貴重物品分行設上海天津漢口青島廣州神戶柏林昂不爾厄環球各大商埠均有通匯機關再本京分行行務已由魯士題君接手辦理一切特此佈聞云。

但漢口方面因行產尚未交還尙有問題北京德使署商內接據駐漢口德領事來電謂漢口德華銀行房產經中國政府抵押明華銀行現在借款中政府尙未清償恐與該行復業有碍特函外務部云據本國駐漢領事報告漢口德華銀行房產經鄂省政府抵押明華銀行借款迄未清理恐與該行復業有碍應請中國政府注意免誤該行營業云云。

交易所臨時股東會議紀

北京證券交易所臨時股東會二十二日下午仍假西珠市口天

善堂繼續開會。交易所股份總額三萬股。照章須有股份總額半數以上到會。不能開會。延至下午三時五十分。到會股東已有二萬七千三百八十二權。已超過法定權數。當即振鈴開會。其開會程序如下：(一)振鈴開會。(二)推舉臨時主席。(三)報告。(四)提議。(五)振鈴閉會。開會後。依照程序。推舉臨時主席。當推定高子陽為主席。高子陽遂入主席位。報告繼續開會理由。與到會權數情形。由查帳員景季治代表全體。(七)出席報告。其大要如下。

(一)收入方面 交易所本年一月至六月純益五萬元。七月至十月盈餘十萬元。兩共十五萬元。

(二)支出方面 (甲)八九兩月交經紀人無力交會。由交易所代墊之款。約十一萬餘元。(乙)定期抵押放款。與信用放款。約十五萬。(丙)下半年開支約三萬元。總計支出方面約三十萬元。除收入十五萬元外。虧損約十五萬元。惟定期抵押放款中。雖有抵押品市價跌落。但非完全不值錢。信用放款中。雖有一部份無收。回希望者。亦非絕對完全不能收回。故此十五萬元之虧損。將來或有一部份可以收回。亦未可知。現尚不能謂為純損云。

報告畢。某股東以此項查帳報告。上月廿二日談話會議決。須印刷分送各股東。以便查閱。若僅以口頭報告。數目既難記憶。內容更為茫然。希望仍照上次議決辦法。印刷分送各股東。

景季治答稱。關於查帳之報告。查帳員原擬遵照上次議決案辦理。

惟此項報告一經印刷。營業流出。使外人得悉所中真相。反為不美。故未印刷分送。如股東對於查帳報告。有疑義時。或有未能知其內容時。儘可於三日內。携帶今日到會入場券。赴所查閱。衆無異議。

主席報告理事曲阜新、王吳珊、岳乾齋、李祖基、監事朱廣生等辭職。請衆討論。股東中有主張准其辭職者。有主張挽留者。討論結果。對於曲阜新、王吳珊兩理事。准其辭職。李祖基、岳乾齋兩理事。與監事朱廣生。由交易所派人挽留。如其無效。再行補入。

主席復聲明交易所理事原係

周作民 沈吉甫 方灌青 王奎元 岳乾齋 曲阜新

李祖基 王吳珊 沈金芳 周子靜 余月亭

等十一人。候補理事為 董今吾 景季治

等二人。現理事准其辭職者已有二人。候補理事遠足信其缺額。

設在挽留中之兩理事。挽留無效。已無候補者。今日似應衆使補

選候補理事數人。以備萬一。

又監事原係 錢鏡平 李靜宜 朱廣生 常朗齋 董今吾

等五人。現朱廣生辭職。董今吾應補理事。候補監事亦應一併預

選數人備補。

某股東主張選舉候補理事六人。候補監事三人。照原額之年數

也。衆贊成。主席宣告投票。時四時五十分也。投票結果當選人名

權數如下。

候補理事當選人名權數

李介如 二萬六千七百一十四權
 陳亦侯 二萬五千五百一十二權
 陳寅生 二萬二千九百一十四權
 曹省三 一萬五千零百五十二權
 周叔濂 一萬四千四百五十九權
 邵昌言 一萬二千七百五十四權

候補監事當選人名權數

萬仲勛 二萬四千三百九十二權
 張服五 二萬二千五百三十八權
 高子陽 二萬一千三百一十一權

主席報告當選人名權數畢。振鈴散會。時已七時二十分矣。

旋聞交易所理事補充問題。已臻妥洽。曲阜新王珉芳李祖基辭職。本應以舊候補理事董今吾景季治及新選候補理事李介如補充。維董君以理事長競爭失敗。不願補充。故以景季治及新選候補理事李介如陳亦侯補充。並悉改選之後。第一次理事會已開過。互選理事長。結果。理事長為李介如。常務理事為景季治陳亦侯云。

青島地方銀行清理將完竣

高恩洪創辦之地方銀行。係官商合辦性質。行長為其親信郭大。中。此次政變發生。王司令深恐該行提取公款。虧空過多。有倒閉

之虞。故於五日即已派兵監視該行長及主要行員。暫行停發。並改委公署總稽查張交通氏為行長。張為洛陽人。亦吳司令派來者。但因為司令部參謀長之師。感情素洽。故亦為王司令所借重云。此外又委員八人。幫同清理該行帳目。籌畫維持營業。計被委者。為中國銀行鄧志和。交通銀行丁雪農。山東銀行于秀三。東萊銀行呂月增。大陸銀行劉少泉。明華銀行張炯伯。山左銀行劉鴻卿。河南銀行劉宏聲等均已實行任事。據聞該行資本。共收到官股七十萬元。商股二十六萬元。兩共九十六萬元。現金計發出紙幣五十八萬餘元。內中有二萬元。係由濰縣商人承銷辦理分行。此地並不受兌現之累。雖經公署陸續提去現金七十餘萬元。行內所存現金及他行所存。約有十五六萬元。但公署提用之款。原有海關承認之公債一百萬元。作為抵押。此項抵押。若無其他問題。尚可維持紙幣信用。且可永久營業也。

又聞外界對於該行。仍有不明真相者。均推用該行鈔票。並徵收機關如膠濟路局亦拒用之。茲據清理人員云。業將清理情形開具報告當局。路局方面亦已交涉妥當。以清理與停業不同。自應照常收用。以維金融。已通知各站照常收用矣。又警廳亦已奉到督辦公署訓令。略謂該行帳目現已清理完竣。尅日即可兌現。飾即遵照。布告各界週知。勿為懷疑云云。

河南省銀行紙幣停止兌現

▲北京 掌扇胡同河南省銀行北京分行成立將及兩年。所發紙幣。外間不能知其數目。惟市面尚能行使。近自津行發生破綻。其影響所及。京行紙幣。已不受人歡迎。每日兌現者極多。該行以難於應付。暫行停止兌現云。

▲天津 宮北河南省分銀行。因供給軍用。發行河南省紙幣甚鉅。曾經吳佩孚令警察廳總商會。飭各商一律照現洋通用。不准折扣。各商已遵諭行使。該行總理。將現款數十萬元。於前月三十一日。下午運存法租界該行總理私宅。該銀行總理及全行同人。於三日吳佩孚離津時即停止辦事。總商會聞信。當派員會同該警署。到該銀行檢查。除傢具外。存款無多。即將該銀行監視。各行商公會。查點各商所收河南銀行票。彙數報告商會。請商會討論辦法云。茲聞商民大起恐慌。天津總商會。以市面金融攸關。曾電該總行質問。茲已接到覆電。聲明將來定有切實辦法。商會為安定人心起見。於十一日特刊發布告。詳叙原由。爰錄其公布原文於下。為公布事。查河南省銀行在津發行鈔票。前因停止兌現。本會曾電河南省銀行總行。徵詢辦法。茲准河南總行覆電。內開天津總商會鑒。微電悉。諸承鑒垂。無任感荷。查敝行開辦。曾經本處撥付資本現金二十萬元。發行鈔票。十足準備。本處向未提用現款。十月二十七日。收到該行函報。發行總額。僅十八萬三千元。嗣因各路發生障礙。迄未接到函報。真象難明。惟以交通阻。未能即時派員赴津調查。籌備善後。務祈貴會於敝處派員。求到以

前俯賜維持。俟車路通行。派員到津。自有切實辦法。決不令津地商民。有所損失。知關垂注。特此電復。河南省銀行管理處。茲等因。准此。合亟布告各行商民人等。一體知悉。此布。十一月十一日。
▲漢口 該行之漢口分行。向來發行鈔票甚夥。早已超過基金數目。自河南省銀行倒閉後。漢口各商號。不但即時拒絕收用。且將發生擠兌情事。現在已無法週轉云。又聞十日該行以現金準備在津調運困難。業經通告。此項鈔票。不予代兌矣。

東三省官銀號整頓之新計畫

東三省官銀號。自東三省銀行與奉天興業銀行併入後。曾經一次組織。營業範圍。較前愈為擴大。資本已達五千萬元以上。惟當局現以該銀號。已為東三省金融主要機關。仍恐營業有不週之處。曾又令該號劉總辦。實力整頓。應從速擴張。務期積弊早除。以鞏固金融永久之基礎。惟聞二十五號曾開會。討論結果。擬分為整頓及擴張營業二種辦法。其內容係分十條。茲錄如下。(一)整頓資本。增加三千萬元。(二)此後完全以一二大洋為本位。小洋票全部收回。謀全省幣制之統一。(三)添辦輕利或免利放款。以救濟商民。戰後金融困難。(四)總分號及代理處。每日延長辦公時間一小時。以便商民。(五)整理公濟生市錢號。維持市內現元。不准抬價。(六)長春分號。第二次發行大洋匯兌券四百萬元。除爾濱分號亦續發大洋匯兌券六百萬元。(七)運用者庫存款。及號內公積金。與辦地方實業。所得餘利。以十分之二。作為整理財

政基金。以十分之四。維持金融。所有內部各項餘利。均爲補助教育經費。及地方慈善事業經費。(八)總號每月鼓鑄現大洋一千萬元。以便兌換。免由外埠訂購。多費周折。(九)奉天東邊道屬。長白寬甸柳河輯安等縣。添設分號。及匯兌所八處。(十)調查各代理處。如營業日有進步者。則分別改爲分號。需出貸款。添發紙幣。以資周轉云。

山西道生銀行開業

太原通信云。閻毓芹聯絡各資本家所組織之山西道生銀行。業於九月二十八日開幕營業。該行資本五萬元。分爲一千股。每股金額五十元。行址在太原萬字巷。

廣州銀行復業

廣州自第二次罷市實行所有銀業當押柴米三欄各行。一致聯同停業。迨解散商團。風潮平息。當押柴米等行。均被先後令復業。祇有銀一業行。尙存停頓。其所以停頓之原因。或因被搶。無力規復。或因將現金寄運香港。尙未起回。現該行同業。以省中秩序已略爲回復。若仍堅持罷市。恐更因而獲罪。特公同會議。多數主張先行復業。由港先行運回毫銀十萬元。以爲周轉。惟開該行雖稱開市。亦不復開盤。至額額買賣。仍不能如前之放加交易云。

德國實施新銀行制

德國戰後關於金融上之設施。爲杜威斯基氏爲立案。其制定銀行法。已於本年十月十一日實行。茲舉其新組織之概要。大略如次。

惟此係據外電所傳。其中尙有未能詳悉之處也。(一)舊德意志

帝國銀行於十月十一日變更新組織。定爲新發券銀行。繼續營

業。惟新銀行不受政府之何等干涉。(二)新銀行資本金爲舊德

意志帝國銀行之資本九千萬馬克。現又新增資本二億一千萬

馬克。合計共三億馬克。新增資本尙未收入。俟將來募集之。(三)

新銀行發行新紙幣。其發行準備中。金準備爲六億一千三百萬

馬克。又存放國外現金二億零四百五十萬馬克。(四)新紙幣日

一拉依西斯。馬克每一拉依西斯馬克與舊紙幣一兆馬克或一

蘭丁馬克之價值相等。(五)新紙幣須照發行額四成備足現款

及對外匯兌準備。惟現金其中四分之三必須備金。如現金準

備減少至四成以下時。經理事會之承認。課以累進稅。(六)除前

項外得於額外發行。惟須有四成以上外國現金匯兌準備及他

銀行支票作爲準備。(七)新銀行除經理政府金庫事務外。對於

政府之放款。其期限最長至三個月。金額最多至一億馬克。且爲

信用放款。此外對於郵務局及新設鐵路公司。亦有放款之自由。

惟總數最多以二億馬克爲限。(八)新銀行成立以後。現在「蘭

丁」銀行及金貼現銀行之發行權。即歸消滅。所發紙幣定期十

年內收回。未收回前仍准行用。(九)蘭丁銀行暫准照常營業。將

來擬改爲農業金融機關。其借與政府之十二億馬克。定十年內

美國銀行儲蓄存款之發達

美國銀行公會年報云。一九二三年美民平均每人儲蓄之款為一百六十六金元。而儲蓄銀行所經理之存款總額較之其他銀行所經理者為一半有奇。考儲蓄之發達。一九二三年之存款總額。幾及以前十年所有銀行儲蓄之款。蓋去年儲款總額達一八、二七三、〇六二、〇〇〇金元也。自一九一三年以還戶口較前增加百分之十四。個人經營之銀行。儲蓄之款為百分之八十八。儲蓄銀行為百分之二〇。八其他銀行受收儲蓄款項者為百分之二六六。據本年報告。學校儲蓄機關。已達六百八十三所之多。代表九千零八十八所學校。三、〇九五、〇一二學生。校中儲蓄款者為二、二三六、三二六。存款總額為一四、九九一、五三五金元。而全體儲蓄機關之資產則達二〇、四三五、一四金元焉。

正隆銀行擬添設支店

日本正隆銀行為擴充業務。便利日民之金融起見。又擬計畫擴充。以便設立支店。開其增設地點。為哈爾濱。安東。公主嶺。三處。將來於必要時。尚當於其他各埠再行設立。亦未可知云。

俄人組織遠東猶太銀行

俄人克洛耳等。在東三省組織一遠東猶太銀行。前曾擬具章程。遵照中國法律。呈請財政部註冊。惟照公司條例規定。須經該省地方官廳呈轉。始符定例。現因東省正在戰事時期。財政部乃特別通融。已允批准。暫由部註冊云。

俄國東方銀行籌設北京分行

東交民巷方面消息。蘇聯大使館曾以一節略致外交部。聲稱關於本國東方銀行在北京設立支行一事。現本國財政部已予批准。務望貴國政府允可。以便即行籌備云。

上海總商會月報 第四卷 第十期 出版廣告

本報創刊於民國十年月刊一册年十二册現已出至第四卷第十期其要目列左

企業與會計

人造絲之鍊製及企業上之規畫

美國法院銀行事件判例述評

實業行為之原則

論商人與銀行家之關係

小資本成功之實例

上海地畝及建築事業之調查

湖北省工廠之調查

一九二三年世界絲業貿易觀

世界糖界一觀

美國最近新發明之無線電話

日本根津嘉一郎氏奮闘傳

其他要目繁多不及備載全年十二册定價大洋二元半年六册一元一角每册二角郵寄費在外

各省埠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均有寄售如定閱全年或刊登廣告請逕向上海美界北河南路天后宮橋塊上海總商會月報營業部接洽可也

記者

賀亞賓

謝菊曾

叔奎

茹玉

叔奎

正華

東暉

桐蓀

劉士木

叔奎

國內財政經濟

整六第三次還本抽籤中籤號碼

整理六釐補行第三次還本抽籤。經保管基金之安格聯氏定於本月十日舉行等情。已誌本報。茲將抽籤經過情形。詳誌於下。

十日下午二時餘。中央公園大殿舉行整理六釐公債第三次還

本抽籤。首由財政公債司司長衛勃報告。略謂今日舉行整理公

債六釐債票第三次還本抽籤。承諸君蒞臨參觀。至為欣幸。查整

理公債六釐債票總額為五千四百三十九萬二千二百二十八

元。除第一二兩次已還過五百四十三萬九千二百二十二元外。

尚餘債額四千八百九十五萬三千零六元。去年十二月一日。應

還第三次債本。因基金關係。未能如期履行。現在基金已有餘款

政府為維持內債信用計。為鞏固人民權利計。定於今日補行抽

籤。此次應還債額計銀元二百七十一萬九千六百餘元。凡持有

此項債票者。均有中籤希望。所有此次中籤債票。應領本銀。准於

十二月一日起。連同第八期利息。由經理機關一併發付。無論何

地。均付現洋。茲值抽籤之便。聊貢數語。藉答雅意。繼由主席中國

銀行總裁金遠致開會辭。審計官馮閱模張汝翹查驗籤支號筒。

即由抽籤員李寶臻朱其振李盛銜沈懋禮等四人執行抽籤。又因照章祇抽五籤。故先自另一筒號籤筒內。抽出二、三、五、九、十等五號。旋即按照上列數號。依次抽籤。其結果中籤者為

一七、二八、四三、八七、九七、

等五號。凡執有六釐債票。而其號碼末尾兩字與上列號碼相同者。即為第三次還本中籤債票。茲將此項債票中籤張數與金額誌之如下。

(一)一七	萬元票	十三張	十三萬元
	千元票	三百二十張	三十二萬元
	百元票	九百張	九萬元
	十元票	三百四十張	三千四百元
	一元票	五百二十三張	五百二十三元
合計		二千零九十六張	五十四萬三千九百二十三元
(二)二八	張數金額全上		
(三)四三	張數金額全上		
(四)八七	張數金額全上		
(五)九七	張數金額全上		

共計一萬零四百十二張。計銀元二百七十一萬九千六百

十二元。

茲更將第一第二兩次中籤號碼分誌於下。以資參考。

第一次 ○五、四五、五五、七七、九五、

第二次 一〇、四四、五六、七一、八九、

十一年公債第四次還本抽籤中籤

號碼

財政部內國公債局。於中央公園舉行整理六釐第三次還本抽籤後。即於該會場繼續舉行十一年公債第四次還本抽籤。仍由中國銀行總裁金遠。主席。政府所派審計官為楊汝梅。馮閱模。二人。中行所派抽籤員為李寶琮。朱其振。李炳慶。李景綱等四人。奏樂開會後。首由財政部代表公債司長衛勳報告云。今日為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四次還本抽籤。承諸君蒞會參觀。至為欣幸。茲將此項公債經過情形。為諸君一報告焉。查前項公債。發行於民國十一年九月。定額一千萬元。年利八厘。分五年十次還清。按照票面每百元實收九十元。並指定庚子賠款展緩期滿之停付俄國部分賠款項下。為還本付息基金。所有基金撥存辦法。概照七年短期公債。交由總稅務司儲存備付。此項公債。除已抽籤三次。償還本銀三百萬元外。尚負債額七百萬元。此次還本抽籤。總額十分之一。合計應還本銀一百萬元。此項本銀。照章定於十一月三十日起。與該項公債第四號息票同時開始付款。無論何地。

一律支付現洋。茲值第四次還本抽籤之便。略資教育。藉答雅意。主席致開會辭畢。即由上列抽籤員。依次按筒抽籤。每抽一籤。即將該籤轉交審計官復核。並另由會場執事員。將籤支號數與籤支底簿所列債票種類。張數。金額。懸牌宣示。計此次中籤者為

○七、一五、二四、三二、四九、
五一、六三、七六、九〇、九九、

等號。凡持有十一年公債其號碼末尾兩字與上列相同者均為第四次中籤債票。茲將此項債票中籤張數與金額誌之如下

(一)〇七 萬元票 二張 二萬元
千元票 六十張 六萬元
百元票 二百張 二萬元

合計 二百六十二張 十萬元

(二)一五 張數金額全上
(三)二四 全上
(四)三二 全上
(五)四九 全上
(六)五一 全上
(七)六三 全上
(八)七六 全上
(九)九〇 全上
(十)九九 全上

合計二千六百二十張銀元一百萬元

更錄第一二三等次中籤號碼於下。以資參照。

第一次 ○四、一七、二五、三四、四六、五五、六五、

七五、八四、九五、

第二次 ○八、一八、二九、三一、四四、五三、六四、

七三、八二、九六、

第三次 一〇、一九、二七、三六、四七、五六、六一、

七四、八七、九二、

抽籤後。財部發出通告如下。

爲通告事。查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四次還本抽籤。業於十一月十日。在中央公園執行。所有中籤號碼。係第二百零七、第一五、第二四、第三二、第四九、第五一、第六三、第七六、第九零、第九九號。凡持有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目。與前列第二百零七、第一五等號碼相同者。均爲第四次中籤債票。統計中籤債票二千六百二十張。合銀元一百萬元。除還本辦法另行通告外。茲定於十一月三十日起。開始付款。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又財部公佈還本辦法如下。

(一)此次民國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四次還本事宜。由左列各機關經理之。(1)中國交通兩總銀行。爲經理還本總機關。(2)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爲經理還本分機關。

(二)此次民國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四次還本中籤號碼。除另印號碼單。送交各經理還本機關。以便購票人隨時取閱外。並

登政府公報。俾衆週知。

(三)所有民國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其末兩位號碼。與號碼單所列各中籤號碼相同者。均爲此次中籤債票。

(四)此次民國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中籤債票所有償還本銀。概以通用現銀。由各經理機關償付。

(五)此次民國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四次中籤債票。其附帶第五號至第十號息票六張。應由持票人於領取本銀時。一併繳還該經理還本機關。前項附帶息票如有欠缺時。該經理還本機關。應核明欠缺息票銀數。於應付本銀內照數扣除。

(六)此次民國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四次還本。由本部製定表式。送由各經理還本總機關分發所屬各分機關。將每日付用本銀及收回債票種類張數金額詳細填載兩份。連同所收債票及附帶第五至第十號息票。於每月下旬。送交該總機關查收。復由該總機關留存一份備查。以一份連同債票及附帶之息票。並另填總表一份。於次月上旬。彙送本部查核。

(七)此次民國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四次中籤債票。限於三年內。由持票人向經理還本機關領取本銀。過期不再償付。

十一年公債第四號息票付息

財政部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四號息票。照章定於十一月三十日。開始付息。所有應付息銀二十八萬元。業經該部函請總稅

務司在俄款項下。照數撥存中交兩行備付在案。現在前項公債付息。爲期已近。該部特於日前擬就通告。送登政府公報。俾衆週知。茲將原文。竟錄於下。爲通告事。查本年十一月三十日。爲十一年八釐短期公債第四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歷年公債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付息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云。

賑災公債第二期息票作廢期限

賑災公債第二期所有息票。應於民國十年十一月三十日付息。但照規定。滿三年尙未取息者。過期該項息票即行作廢。扣至本年十一月三十日止。適爲滿三年之期。特票者應從速向發行機關取息。現已由財部及內國公債局發出通知云。

三年公債將舉行第八次還本

財政部三年公債第八次還本。業經該部定於十二月一日在中央公園舉行抽籤。所有應還本銀二百七十餘萬元。並經該部籌有的款。儲存中交兩行備付。現在前項公債抽籤。爲期已近。該部遵照條例。日前呈請大總統先行派員監視抽籤。以昭慎重。茲將原文。竟錄於下。

呈爲三年內國公債第八次還本抽籤。呈請派員監視驗款。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民國三年內國公債條例第十六條內開。每屆還本付息十五日以前。由財政部呈請大總統特派審計官二員。

前往中國交通兩銀行。稽查此項債款帳目。並檢驗還本付息之款。每屆還本抽籤之時。亦由審計院審計官會同財政部長官。監視一切等語。現查此項公債第八次還本。業經本部定於本年十二月一日舉行抽籤。所有應還本銀約二百七十餘萬元。並經本部指定常稅收入及停付俄奧賠款項下撥存備付。現在此項公債抽籤。爲期已近。自應遵照條例。呈請大總統特派審計官二員。先行監視抽籤。一俟前項本銀撥存中交兩行時。再由本部函請審計官驗款。以資變通。而昭核實云云。茲更將此屆抽籤程序錄登於下。

(一)三年內國公債第八次還本所有抽籤事宜。由財政部於中央公園設立抽籤會場執行之。(二)抽籤會場內應設主席。以中國銀行總裁充之。此外更由財政部派員二人。中國銀行派員二人。分擔抽籤事務。(三)抽籤時間自下午二時至四時止。(四)抽籤執行以前。所有籤支及籤支底簿。先由財政部公債司於五日。前封送中國銀行保管。屆時由中國銀行總裁攜帶到場。當衆啟封。(五)抽籤之時。由主席指定抽籤人員。執行抽籤事宜。(六)抽籤人員。每抽一籤。即將該籤送呈主席。再由主席轉交審計官復核。並另由會場執事員。將籤支號數與籤支底簿所列債票種類。張數金額。懸牌宣示。俾衆公覽。(七)籤支號碼表。先由財政部印刷成冊。分給列席參觀人員。以便每次抽籤揭曉時。查對債票種類。張數金額。(八)抽籤事畢。應由審計官及辦理抽籤各員。於中

籤之各號籤支底簿上加蓋印信。並照填抽籤證明書三份。經主席及各員署名簽字。以一份存財政部。一份送審計院。一份送中國銀行。(一)抽籤以後。其中籤債票之號碼。應登政府公報。俾衆週知。(二)抽籤會場內設參觀員席。以便各界入場參觀。(三)會場內應設招待員。分任招待事務。

中國鐵路債票近狀

歐戰以前。英人之投資於美國鐵路者爲額頗鉅。戰事既作。資財之流入美國者愈多。於是美民起而注意鐵路投資。將他國人士所執美國鐵路債票。逐漸購回。美民此舉。係出諸愛國熱誠。兼爲積富過多。力謀推廣投資方法之結果。現在華人方面。已發生一種與美民同樣之舉動。其最初創始者。爲數年以前。海外華商將剩餘資本。辦理中國實業。中國鐵路債票。向係大宗操諸外人掌握。但一年以來。華人已有投資本國鐵路之趨勢。華人之富於資財者。曾經購買政府公債。以及銀行與他種實業之股票。惟近經營公債者過多。獲利之厚。已不如一年前。銀行利率亦不及前此之優。至於他種實業。其辦理順利者原有股東。自不願將所有股份。出售與人。所以富厚華人。遂改趨向。購買本國鐵路債票。京奉債票。原係每百元售八十元。此爲按照現時世界證券交易情形之五釐債票通常市價。自兩年以前。該路關外一段。與關內一段分離。跌價至每百元售六十七元。但在前六個月內。價又漸漲。而據最近倫敦市面價格。每百元已可售七十八元。雖此外中國

各路債票之市價。所漲不如京奉路債票之多。第通盤計算。有可靠擔保之各種鐵路債票。現已漲價百分之八。此誠爲近事之堪注意者。概論中國鐵路債票。約可分三類。第一類係將路款收入。按照借款合同條件。存儲外國銀行。其備以支付各該路債票之本息。屬於此類之鐵路。爲京奉、滬甯、滬杭甬、廣九、道清、隴海、津洛、粵漢。第二類之擔保品。除本路收入外。尚有特別指定之他種政府收入。爲第二擔保。屬於此類之鐵路。爲京漢、粵漢、及津浦。第三類之擔保品。亦爲本路收入。但此款收入。係完全由我國經營在理論上。屬於此類之鐵路。僅爲京綏。而在事實上。津浦路現亦屬第三類。緣該路第二擔保之特別指定他種政府收入。現歸省中徵收也。又就第一類鐵路債票而言。其中亦有分別。如廣九路及粵漢路之收入。均不敷支付本路營業用途。但粵漢因有第二擔保之鹽款。故尙能付息還本。他如京漢路之收入。亦已移充軍用。其能付還本息。亦賴有第二擔保之鹽款。英國高等法庭。最近解釋廣九路債票本息。可以滬甯路餘利支付。此於中國鐵路債票前途。頗有關係。蓋按照此項解釋。甲路之餘利。可用以履行乙路應盡之義務。

中國鐵路擔保之最佳者爲京奉。該路每年約收入一千八百萬元。內除營業費一千二百萬元。尙有六百萬元。足以支付每年共約一百二十萬元之債票本息。京奉債票。現在每票面百元售七十八元。其應付利息。均經照付。預計至一九四四年。可將債票全

數贖回。次為滬甯。該路營業日見發達。大概每七年收入可加一倍。現在每年約獲利三百五十萬元。應付利息一百七十萬元。收贖債票。將於一九二九年開始。嗣後繼續收贖二十四年。滬甯債票之倫敦市面頗佳。每票面百元售七十五元。又次為滬杭。該路之擔保品。為本路收入。及京奉路收入。及京奉路餘利。債票市價。現為每票面百元售七十三元。先是市面之佳。係因有第二擔保之京奉餘利。而現在本路收入。亦見增加。足付債票利息。不過將來還本仍須仰給於京奉餘款。此外尚有道清鐵路。該路路線較短。故收入比以上所述各路為小。惟對於應付本利。均能到期照付。且該路向係本利並付。所以每經付款一次。抽還債本若干。下次付款之時。即可騰出因債額減少而省付之息銀。加還債本。換言之。即該路還本。甚為迅速。預計在此後十一年內。可將全數債票贖回。現在該路債票。每票面百元售七十三元。至於其他中國鐵路。其近狀不能如以上所述各路之佳。但業已完工之中國各處鐵路。向來均能如期償付本息。此又事實之不容掩沒者。就大體而言。中國各路之收入。平均每年增加百分之九。廣九道清。情形稍次。但所投資本。有鹽款及他路餘利為之充分保障。京漢津浦之收入。現雖不可恃。而應付本息。亦有鹽餘擔保。或曾經另行設法如數照付。

一九二三年中國各處鐵路營業盈虧比較表

路別 營業收入 營業支出 實在盈餘 項下虧耗

京漢	三,000,000	一,400,000	一,600,000
京奉	一八,000,000	一,330,000	一六,六七〇,〇〇〇
津浦	一九,010,500	九,810,500	九,190,000
京綏	九,150,000	五,330,000	三,820,000
滬甯	八,520,000	四,970,000	三,550,000
滬杭甬	四,330,000	三,180,000	一,150,000
正太	四,820,000	二,090,000	二,730,000
廣九	七,640,000	八,840,000	1,200,000
吉長	三,660,000	一,830,000	一,830,000
道清	一,890,000	六,330,000	4,440,000
隴海	三,500,000	一,600,000	一,900,000
津洛	二,330,000	一,110,000	一,220,000
兩湖	一,260,000	一,730,000	570,000
株萍	三,900,000	五,010,000	1,110,000
漳廈	四,500,000	六,930,000	2,430,000
四洮	二,360,000	一,240,000	一,120,000
膠濟	九,420,000	六,540,000	二,880,000
統計	二〇,六三〇,四九〇	六,六二一,八八八	一三,〇〇八,六〇二
一九二三年	九,五五六,三三五	六,五五九,四八三	二,九九六,八五二
一九二三年比	二二,〇六六,八二〇	九,一九一,四〇五	一一,一〇四,四一六

中央各部駢枝機關實行歸併裁撤

黃代內閣自就職以後。力求刷新政治。裁撤一切駢枝機關。茲將應行裁撤之駢枝機關名稱。調查列之如左。

(二)應併入外交部者：(1)外交委員會。(2)關稅會議籌備處。(三)應併入內務部者：(1)僑務局。(2)籌備國會事務局。(3)賑務處。(4)遊民習藝所。(5)國道局。(6)廟管理處。(7)揚子江水道討論委員會。(三)應併入財政部者：(1)全國煙酒事務署。(2)內國公債局。(3)財政整理委員會。(4)經濟調查局。(四)應併入陸軍部者：將軍府。(或根本裁撤)。(五)應併入海軍部者：海軍保衛沿海漁業監督辦公處。(六)應併入司法部者：法權討論委員會。(七)應併入教育部者：國史編纂處。(八)應併入農商部者：(1)全國水利局。(2)地質調查所。(3)商品陳列所。(4)權度檢定所。

日人希望乘機整理西原借款

日本前寺內內閣時代。對前段內閣閣成立之所謂西原借款。共計一億五千萬元年來。因中國財政困難。不特本金未能按期償還。並利息亦常延緩。故有所謂轉利借款之成立。日本方面。每次內閣更迭。當事者無不提及此事。然卒無相當辦法。及此次我國政變。段合肥已再出山。日人方面。遂首先注意此事。多謂段合肥出山。此等借款。必有整理之望。蓋為一種聯想也。茲從日人方面。覓得最近西原借款之轉利。借款狀況及其現狀如下：(一)吉黑林礦借款。(1)自民國十二年七月十五日至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五日之利息。日金一百十二萬五千元餘。(2)自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五日至民國十三年七月十五日之利息。日金一百十二萬五千元餘。(3)自民國十三年七月十五日至民國十四年一月十

五日之利息。日金一百十二萬五千元餘。(二)有線電報借款。(甲)自民國十二年四月三十日至民國十二年七月十五日之利息。日金四十九萬九千元餘。(乙)自民國十二年七月十五日至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五日之利息。日金八十萬元餘。(丙)自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五日至民國十三年七月十五日之利息。日金八十萬元餘。(丁)自民國十三年七月十五日至民國十四年一月十五日之利息。日金八十萬元餘。即以上之外。為欠轉利借款之利息。約日金一百萬元。合計之。約為七百二十五萬元。聞已於上月十三日簽字成立。轉利借款。惟參戰借款二千萬元。日本方面。擬與此次轉利借款之簽字。同時將其延納利息。改為借款。現正在交涉之中。在日本方面之意。以為段合肥再行出山後。此等借款之本金。雖事實上不能立即收回。而利息之一部分。或擔保品等。總可辦到一種結果。故咸認西原借款。已屬復活之期云云。

國內無線電之調查

交通界最近調查我國所經營之無線電信。共有十一處。內中八處。屬於交通部。三處。屬於陸軍部。此外尚有三十個。副無線電機。分別配置於各軍艦。茲將其所在地。分誌如下：(一)北京。(二)張家口。(三)武昌。(四)吳淞。(五)福州。(六)廣州。(七)崇明。(八)上海。(九)南苑。(十)保定。(十一)天津。至為外國所經營者。有二十處。除外國各軍艦所配置。無線電信不計外。計日本在中國所經營者八處。法國五處。美國四處。英國一處。俄國一處。茲將其所在

地分誌如下。(一)北京美國公使館。(二)北京日本公使館。(三)天津日本海軍。(四)天津美國海軍。(五)天津法國陸軍。(六)英國上海公共租界。(七)上海顧宅法國兵營。(八)上海濟南路法國學務學校。(九)上海霞飛路二十五號(法國人)。(十)上海四馬路外灘工部局。(十一)上海新開路自來水廠(美國人)。(十二)漢口日本領事館。(十三)大連日本領事館。(十四)濟南日本領事館。(十五)滿洲里日本領事館。(十六)青島日本領事館。(十七)哈爾濱極東共和國。(十八)廣州法國領事館。(十九)廣州美國陸軍。(二十)秦皇島日本陸軍。以上均已告成。至正在建築中者。我國則有煙台大沽兩處。其電力與北京無線電相等。民國八年一月交通部曾與美商訂立無線電台五個。其最大電力為一千基羅霍脫。可與世界各國互相通信。地點擬在上海、哈爾濱、北京、漢口、廣州等處。惟機關尙未運齊。又海軍部曾向日商訂無線電信契約。地點在通州雙橋郊外。工事早竣。業經海部接收矣。

湘幣廠廠長呈請停鑄

湘造幣廠長梅尉南呈請官廳停鑄銅元。其原呈云。竊維職廠餘利之盈絀。原以銅元價格之漲落為轉移。自東南東北戰事發生以來。銅元價格。一落千丈。餘利減少。遂不足應額定之需要。然支配既有定數。則應付無所推延。此外更有各方臨時之徵求。亦願羅掘肆應。職點金乏術。祇得將商本挪扯挹注。為剜肉醫瘡之謀。

而錢價終不迴頭。補救亦成絕望。計自職接任後。挪扯商本。抵償餘利之數。已達五萬元有奇。節開借款。欠償者又五萬元有奇。合計為十餘萬元。情勢岌岌。不可終日。匪謀救濟。立見顛危。擬懇即將各處支付之數。准予概行停止。藉資彌補。而免隕越。至銅元價格之跌落。實由於潮流之推盪。觀於京津滬漢之不能保持之原價。即可證斯言之非謬。然惡幣之指摘。既匪自今。而餘利之供求。又成畫餅。似無須長此鼓鑄。徒苦小民。擬俟剩餘物料用完。即呈懇鈞座鈞司實行停鑄。藉資彌補。倘截至物料用完時。而節開借款及挪扯商本之數。尙難償清。擬並懇鈞座鈞司准予援照曾任成例。由湘岸權運總局撥款歸結。是否有當。伏候指令。祇遵。實為公便。謹呈湖南省長趙。湖南省財政司長張。

天津造幣廠濫鑄銅元

東北戰事發生。軍需浩繁。除對大批軍費另有方法籌集。至兵士日用所需。則由天津造幣廠加工趕鑄大宗銅元。以濟前綫之軍用。此項銅元之製造。雖屬供給軍用。然今日市面銅元價值既因戰事而大落特落。小民已感生活之困難。今更加鑄。流入市面。則將來之跌落更不堪設想。而物價之飛漲。難以臆斷。則小民將呼饑號寒。謀生愈艱矣。

我國麥產之調查

我國人民之主要食料。在南部諸省為米。在北部諸省則為麥。故麥與米於我國。實居同等重要之位置。國內無論米或麥有災歉。

現象時皆足以釀起國內人民之騷擾也。茲將國內產麥情形及全國之消費情形略論之。表中所有統計皆根據中央政府農商部之最新報告者也。

(一)產麥區域 國內種麥區域當以黃河流域為最盛。而遼河流域次之。良以斯二區氣候較冷雨量較少。適合於麥類之生殖也。然以個省論之則首推河南。江蘇次之。統計全國種麥之區達七百萬畝。而河市境內有四百餘萬畝。江蘇境內約有四百五十萬餘畝。茲再根據農商部之調查報告將各區各省從事種麥之面積列表於後。(民七調查)

一、黃河流域共計有五六二、八一六、四三九畝。

河南小麥三九四、八一六、三〇〇畝。大麥八、一六七、四八〇畝。其他麥類八、三二一、四六〇畝。合計四四一、三〇八、二四〇畝。

直隸小麥一九、二二九、九二二畝。大麥四、一三九、九七三畝。

其他六八九、五〇五畝。合計二四、〇五九、四四〇畝。

陝西小麥一四、八三七、八三三畝。大麥七一、二二一畝。其他四〇二、九〇〇畝。合計一五、九五五、九五四畝。

山東小麥三六、一六六、四五一畝。大麥四、九五六、〇三三畝。

其他一三四、七九二畝。合計四一、二五七、二七六畝。

甘肅小麥一三七、七二四、三三七畝。大麥九一六、五二二畝。

其他八二四、〇六八畝。合計一五、四六四、八二七畝。

山西小麥一二、八五六、一三三畝。大麥六、二〇八、四一二畝。其他三、一七二、三六三畝。合計二二、三三六、九〇七畝。

綏遠小麥九五一、〇七六畝。大麥四九一、二三六畝。其他一、一三一、四八三畝。合計二、五七三、七九五畝。

二、遼河流域共計有三一、八二六、八三九畝。

奉天小麥一、三二七、一二八畝。大麥六〇八、四二九畝。其他二〇一、一七〇畝。合計二、一三五、七二七畝。

黑龍江小麥六、九一六、一六〇畝。大麥二、七一九、二五九畝。

其他一、九〇四、一三八畝。合計一、五四九、五五七畝。

吉林小麥六、二八四、六九五畝。大麥二、三四六、七八三畝。其他五一九、七九三畝。合計九、二五一、二七一畝。

熱河小麥六一六、八五六畝。大麥一一一、〇三六畝。其他四三〇、三二七畝。合計一、一五八、二一九畝。

察哈爾小麥一、八七三、三九六畝。大麥三〇九、二二七畝。其他五、六四八、三三八畝。合計七、八三一、〇六五畝。

三、長江流域共有麥田九五、六八八、八六一畝。

江蘇小麥二四、一八三、〇八八畝。大麥一三、四四五、三三八畝。其他七、四〇四、二二一畝。合計四五、〇三六、六四七畝。

浙江小麥三、八九八、六八五畝。大麥二、二四九、一七一畝。其他七九二、一四五畝。合計六、九四〇、〇〇一畝。

江西小麥五、一〇〇畝。大麥一一、〇二八畝。其他五、一一〇

二畝。合計二二、二三〇畝。

湖北小麥一七、七〇八、二三六畝。大麥六、六三九、〇二八畝。

其他五三八、七九二畝。合計二四、八八六、〇五六畝。

安徽小麥九、八七二、六三三畝。大麥五、七一四、九八五畝。其

他二三六、八一二畝。合計一五、八二四、四二九畝。

福建小麥一、七二〇、〇三六畝。大麥一、二〇四、七二五畝。其

他五八、七三七畝。合計二、九八三、四九八畝。

除上表已列諸省外。餘如湖南四川廣東貴州雲南廣西等省。皆

以政治關係。未將詳細統計報告政府。故前列統計。概未將該數

省列入也。

(一)生產量 國內每年產麥量約在三萬餘萬擔左右。小麥占

三分之二。大麥占六分之一。據農商部最近報告。民國三年全國

產麥三五二、九六八、二一七石。小麥占二六五、八五二、六一

三石。大麥占六一、一四九、〇八七石。民國五年共產麥四五六

、九三一、五六九石。小麥占三六〇、一一一、五〇一石。大麥占

七一、三三一、八五五石。民國七年共產麥四三一、四〇一、六

三七石。小麥占三五六、七四八、一二三石。大麥占五四、一七

〇、八九四石。(上列數目。於湘川桂粵滇黔諸省未計入。茲

再將世界產麥量。錄之於後。以相比較焉。
一九一四年世界產麥總額為五二九、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磅。內小麥占二二三、二六一、〇〇〇、〇〇〇磅。大麥占

六九、五六一、八〇〇、〇〇〇磅。裸麥占九六、一六六、八〇〇

〇、〇〇〇磅。燕麥占有一四〇、五一七、六〇〇、〇〇〇磅。

一九二二年世界產麥總額為四二八、六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磅。內小麥占一八一、三二八、〇〇〇、〇〇〇磅。裸麥占六

七、五二四、四〇〇、〇〇〇磅。(以上二表。所謂世界統計者。

而我國則並不在內。良以我國缺乏精確統計。令人莫得其詳也。

茲再以諸重要產麥國之產出量。列之於後。俾相比較焉。

(一)美國(一九二〇年)小麥為七八七、二二八、〇〇〇蒲式

耳。(一)滬合中國三斗四升。大麥為二〇二、二四、〇〇〇蒲。

(二)加拿大(一九二一年)小麥有二三九、八三五、〇〇〇蒲。

大麥有六四、二五三、〇〇〇蒲。(三)澳洲(一九一九至二〇

小麥有四五、九七〇、〇〇〇蒲。大麥有四、二八八、〇〇〇蒲。

(四)俄國(一九〇九年)小麥有一三、三二四、〇〇〇噸。大麥

有八、〇五二、〇〇〇噸。(五)阿爾及丁(一九一九至二〇

年)小麥一二、八四四、九一二、〇〇〇磅。(六)匈加身。

一九一九至二〇年)小麥有七九三、〇二七、〇〇〇磅。大麥

有四三六、四三五、〇〇〇磅云。再國內產產量之大部分。為黃河

流域所產。良以種區廣。收穫當然較多也。茲於詳表列之於左。

一、黃河流域共計產麥三一六、六九〇、五七四石。(表中
其他一項係指其他麥類而言)
(一)河南小麥二四四、七八七、九六六石。大麥五、七一七、二

三六石其他五、八二五、〇三三石合計二五六、三三〇、二二四石。(二)直隸小麥九、三二五、三三五石大麥一、七七五、八三一石其他五二四、八四九石合計一一、六二六、〇一五石。(三)陝西小麥一一、八七〇、二六六石大麥六七五、六五九石其他一五一、三九三石合計一二、六九七、三一八石(四)山東小麥一二、六五八、二五八石大麥二、〇八一、五三四石其他一四八、二七二石合計一四、八八八、〇六三石(五)甘肅小麥五、三一一、二七九石大麥三九一、三五五石其他二五二、〇三六石合計五、九五四、六七〇石(六)山西小麥七、七二三、六七九石大麥四、六五六、三〇九石其他一、五五八、八五七石合計一三、九二八、八四五石(七)綏遠小麥三六二、八三三石大麥一九二、三四四石其他七一〇、二六三石合計一、二六五、四三九石。

二、長江流域共計產麥九五、五五四、六〇六石

(一)江蘇小麥二〇、二五七、一七七石大麥一六、四一五、三六六石其他五、五八〇、七三〇石合計四二、二三三、二七三石。(二)浙江小麥四、二二五、四三三石大麥二、八七八、九七六石其他五四二、九六〇石合計七、六四七、三七四石。(三)江西小麥九、六九〇石大麥二四、〇五六石其他五、〇〇二石合計三八、七四八石(四)湖北小麥一九、一七八、〇二〇石大麥八、四五八、一二二石其他一、三七五、六七三石合計

計二九、〇一一、八一五石(五)安徽小麥五、九二四、五七九石大麥五、七一四、九八五石其他二三六、八一石合計一一、八七六、三七五石(六)福建小麥二、八〇七、〇九八石大麥一、八一〇、七〇二石其他一二九、二二二石合計四、七四七、〇二一石

三、遼河流域——共產麥一一、七〇九、五二〇石。

(一)奉天小麥五七五、一二四石大麥三七六、四二八石其他六二、七四七石合計一、〇一四、二九九石。(二)黑龍江小麥三〇一二、〇〇六石大麥二、三八二、六七五石其他八一三、五一九石合計五、二〇八、二〇〇石。(三)吉林小麥一、〇七四、二一三石大麥一、二二六、四五五石其他一九〇、四二五石合計二、三九一、〇九三石。(四)察哈爾小麥五六二、〇一九石大麥一三九、一九七石其他二、〇一七、二八三石合計二、七一八、四九九石。(五)熱河小麥一七九、七五四石大麥四七、八〇〇石其他一三九、八七五石合計三七七、四二九石。

除以上三區外，遠處邊垂之新疆每年亦產麥七百餘萬擔。內中小麥占六百餘萬擔。大麥占三十餘萬擔。至川湖滇黔粵桂諸省皆以政治上統轄關係，農商部未得報告，故從缺。再以上數目皆農商部最近發表。民國七年度之詳情也。

(三)消費量 總計中國人民以麥為主要糧食者，殆達一萬七

千萬人平均每人年耗麥一擔八斗論。年不過三萬萬擔。故中國實一麥產剩餘國。此每年之所以能輸出國外在百萬擔以上也。

據海關統計。民國七年份有一、八一五、〇〇〇擔。八年份有四、四三三、〇〇〇擔。九年份有八、四三一、〇〇〇擔。十年份有五、一九四、〇〇〇擔。十一年份有一、三〇〇、〇〇〇擔。再

近今麵粉事業逐漸發達。消費小麥量亦逐年增加。計此項事業有三集中地。一為滿洲。一為上海。一為漢口。滿洲之原料多為遼河遼東遼西一帶之所產。上海之麵粉廠用麥多來自江浙或美國進口。其銷售地為江蘇浙江安徽三省。漢口麵粉廠用麥多由長江流域中部各地供給。據確實調查。中國現有麵粉廠一百二十三所。內俄商六所。日商九所。中日合辦者一所。中英合辦者一所。以區域而論。長江流域最多。凡五十九所。遼河流域次之。凡五十所。以個省論。江蘇最多。凡四十四所。統計全國每日生產率約有二十萬袋左右。再近十年來。平均各地所用進口麵粉之百分率。於南部為百分之五十一。南滿為百分之二十八。北部直隸為百分之十二。中部為百分之七云。茲將近七年來中國麵粉輸出入統計錄之於後。

年份	輸出	輸入	出入超
民國五年	二六八,七四七擔	三三三,四四七擔	出超入
民國六年	七九,〇三二	六八,八四九	出超入
民國七年	二,〇二一,八九九	四,五五三	出超入
民國八年	二,六四四,三三三	三二一,三三六	出超入
民國九年	三,六六〇,七五七	五二一,〇三二	出超入
民國十年	二,〇三九,〇〇〇	七五二,〇〇〇	出超入
民國十一年	五九四,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〇	入超出

銀行週報廣告

本報創刊於民國六年出版迄今已達七卷編輯門類除每週市況提要，每週金融，每週匯兌，每週證券，每週商情，經濟週觀，雜纂，等項外關於經濟，財政，金融，商業，銀行業務，會計事項等每期均有撰譯論文復於民國十二年切統計特印單本俾便檢查(定報各戶按月附送不另收費)並發行經濟類鈔一種係為無定期刊遇有臨時發生之時事問題隨時蒐集經過之事實及各方面之意見彙為專冊俾便研究其原委(定閱客購均隨報附送)幸蒙閱者嘉許銷數日增本報價請閱下列本報價目表如蒙預定報費先付此啓

本報價目表	冊半	全年
郵費	一角五分	三元
報費	一元	二元
日本及蒙古郵費	五分	一元
附凡國內各埠不另加郵費(除蒙古新疆)郵費		
費註代錢作九五折計算以一分二分爲限		

總發行所 上海漢口路三號 銀行週報社

(北)代 北京大學第三院
 (京)代 北京大學學生儲蓄銀行
 前內西皮市銀行公會內
 北京銀行月刊社
 (海)代 中華書局
 上海商務印書館
 (處)代 亞東圖書館

國際財政經濟

德國大借款經過之詳情

(一)杜威斯計畫之緣起 自世界大戰告終馬塞條約成立以來歐洲政局棋變。集中於英法德三國。其初德國不能如約交付賠款。列強苦之。屢次會議。討論對付方法。然因英法意見背馳。終莫得結果。列強中法仇德最甚。以爲德政府有意逃債。非用武力勒繳不可。于是不願其他列強之勸告。移兵德境。佔領煤鐵各廠。監督出產。以充賠償。但此種政策所生之結果。于法國方面言之。則徒勞軍力。得不償失。在德國方面則實業愈受頓挫。有萎靡不振之勢。同時法國金融日呈危象。英國曠工日益增。即世界各國近達歐洲全部。遠及南美非亞。亦俱受影響。蓋俄德爲戰前世界最大商場之二。俄既紛亂而自棄。國際通商之固有地位。德復實業崩頹不可收拾。則國際貿易之受頓挫。各國民生之受影響。可斷言也。法國武力政策既失敗。漸知歐洲之病。非政治之病。乃經濟之病。根本療治。非由經濟上着想不可。此說英美鼓吹特力。歐洲各國和之。最後亦得法國之贊許。故列強議會。通過調查德國賠款委員會之案。以各國之銀行家富有國際經濟之學力及經

驗者組織之。該委員會成立後。公推美國代表杜威斯爲委員長。

立時調查德國經濟及財政實況。以求解決賠款難題之方。數月後。報告脫稿。號爲杜威斯計畫。此計畫發表後。大受歐美人士歡迎。工商界贊許尤甚。以爲乃公平不偏之傑作。與拯救危局之南針。各政府細審之餘。視該計畫爲有實行之價值與必要。即德國亦不表示反對。但欲實行此種計畫。非經各國正式採取互相負責不可。故有最近之倫敦會議。該會開始德國首次列席與列強處平等地位。會中空氣極佳。各代表均有心求全。故彼此讓步。乃至意見融洽。編成草約。此草約爲實行杜威斯計劃之正式約章。按約法政府允于一年之內。撤駐德之兵。以附求全之意。草約簽字後。各總長歸國。召集國會以作最後通過。于是膾炙人口之杜威斯計畫。遂成列強與德國共同契定彼此負責之成案。此德國賠款問題之經過。與杜威斯計劃成立之顛末也。

(二)杜威斯計畫之大綱 杜威斯委員會。調查德國情形。以爲欲德國付賠款。須先恢復德國實業。欲恢復德國實業。須先整頓目前麻亂之國內金融。與首尾不接之政府度支。故杜威斯全盤

計畫。以斯二者為標的。所謂治病求源者也。至於該計畫之大綱。茲請簡略言之。(一)列強允發債券八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金馬克。以貸德政府。該數之半。充新創銀行基金。其餘作首年賠款及其他過渡之費用。此債券由列強各國銀行界。分配擔任。(二)設立基金銀行。資本金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馬克。俾得收回市面無價值之紙幣。以該銀行發行之兌現票代之。庶金融可逐漸恢復。工商不受挫折。該銀行之行長及辦事員均德人。惟是大要方針。須經評議部通過。該評議部以德代表七人及列強代表七人充之。(三)收管德國全國鐵道。俾得發行一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馬克債券。以鐵道全部為抵押品。(四)收管德國實業及工廠(農業在外)後來發行債券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馬克。由各實業家分別擔任。(五)展長德國現行之交通稅。以收入充賠款之用。按現時德國交通稅。為全國鐵道全年收入之百分之六。(六)德國海關稅、烟酒稅、及糖稅之進款。均歸列強代表管轄。以充度表中賠款項下之數目。餘額歸還德政府。除此六大綱外。杜威斯計畫之節目甚多。逐條剖析。無遺不至。實可稱為最實用最合理之方略。該委員會以為若各國能依策施行。則德國賠款之能力與額數。可逐年增加。至全數交清為止。(三)杜威斯計畫成立經過 (一)德國四千萬鎊大借款載在杜威斯賠款計畫中。為該計畫通過之緊要條件。亦該計畫實行所必經路程。九月倫敦會議成立之先。各國銀行家對此借款。已

從事研究。並曾彼此交換意見。該會告終之後。彼等遂正式會議。以期從速施行。在此會議中。代表德政府者。為德財政總長路塞(Luther)及德國銀行總裁楚活氏(Sorapet)。代表美國銀行界者。為紐約毛根公司總理毛根。代表英國銀行界者。為英國銀行總裁。其餘歐洲各國銀行界有意參與貸款者。均派代表列席。共商借款之條件。大宗既定。各國銀行家將債券總額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鎊。八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金馬克。分配擔任。美國認額最多。為數二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鎊。合美金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之滙債券全數之半。英國次之。擔任十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鎊。法國瑞士各認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鎊。荷蘭認二、五〇〇、〇〇〇鎊。比利時與瑞典各一、五〇〇、〇〇〇鎊。意大利與德各一、〇〇〇、〇〇〇鎊。同時各銀行家與德政府正式立約。說明債券條件種種。由德財政總長用公文宣佈。于是大借款遂成事實矣。按該借款之用途有二。(一)以整頓德國之金融。一也。以接濟德國賠款二也。債款之抵押品有四。(一)得德政府之無條件承認及擔保。(二)有提取德國交付列強賠款現金之優先權。(三)有提取德國交付列強出產品之優先權。(四)有德國關稅烟酒稅及糖稅之收入作抵押。該債券行息七厘。售價九二。期限二十五年。利息每年兩次。由德政府交各國代表銀行分發。至於銷售手續。英美方面。已成過去。美國總額一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美金。由毛根公司經理。成效卓著。蓋毛根氏為美銀

行家之巨擘。信用甚孚。國中與毛氏有營業聯帶之銀行。爲數不下四百。彼等知該債券之優特。均欲投資。故月之十四日。毛根公司正式招買。俄項之間。補額已滿。開該銀行所受之未買總數。逾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鎊。比原額多四倍有奇。在英國方面。英銀行經售該券。十月十五日正式招買。情形與美國相似。其初國中輿論多反對此種借款。以爲買德債券。不啻手援宿仇。乃不愛國之舉。惟是此種感情的理論。于事實毫無影響。有資本欲投之人。雖表面上附和反對其實。慕新債票之優待。百方請託。爭先恐後。十二日爲英國銀行正式受買之期。天未明而各銀行代表錢商及其他人民已踴集門前。持單以待。自銀行開門直至午後一句鐘。求買債券者絡繹不絕。銀行以額數早滿。不能再收買單。被拒絕者。怒形於色。自悔晚來而已。按最近計算。十二日英國銀行所收之「求買單」共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鎊。較支配原額多十六倍有餘。足證民間投資之踴躍。與愛國浮說之失敗也。現大陸各國。尙未開始招買。其成敗未可預言。按大陸各國募債亦大成功。但英美認額約居全數四分之一。額債券在此兩國。既如是暢銷。則大局可算已成功。杜威斯計畫。實又進一大步也。

德國擬收回紙幣發行國幣之計畫

自倫敦會議結束後。德國即將實行專家所定之賠償法。即德國國家銀行將改組。改組以後。有發行紙幣之全權。及規畫全國金融之職務。市上所有之紙馬克。及蘭丹金馬克。將完全收進。所

發紙幣及金銀等幣。名曰「國幣金馬克」。其所發紙幣至十五年之久。將來德國全國通用貨幣。僅此國幣。得以存在。近日市上通用者。爲二種馬克。一種爲紙馬克。一種爲蘭丹馬克。皆爲紙幣。並無真金。紙馬克一萬萬。可換一蘭丹馬克。一蘭丹馬克之價值。約合華幣半元。紙馬克爲國家銀行所發者。蘭丹馬克爲蘭丹銀行所發者。紙馬克並無準備金。不能兌現。金。蘭丹馬克之準備金。以德國之實業農產爲抵押。二者皆極虛空。因其實無現金發出也。今後國家銀行所發出之國幣金馬克。乃貯現金現銀作爲準備金。市上又發行金銀銅幣。自較紙馬克堅固多矣。考紙馬克之跌價。皆因一九一四年國家銀行布告。所發出之紙幣以後不能兌現之故。今若現金現銀能在市上通行。則無跌價之理矣。國家銀行所發出之各種幣如下。紙幣無限制。每票最少數爲十國幣金馬克。一國幣約一萬萬紙馬克。所發出紙幣之全數。略有一百分之四十作準備金。備兌現之用。準備金之四分之一。須現金餘四分之一。可用外國證券。金幣無限制。無論何人。有現金即可使鑄成金幣。有金幣亦可鑄變現金。此法可使金馬克與金價不相上下。金幣有二種。一種爲二十國幣。一種爲十國幣。戰前德國所用之金幣。亦可通用。鑄幣之法。每一千格蘭姆金質。可鑄一百三十九枚半。二十國幣馬克之金幣。或二百七十九枚半。馬克金幣。成分爲百分之九十爲金。百分之十爲銅質。銀幣有一馬克至五馬克等數種。蘭丹馬克。亦鑄有銀幣二種。亦可適用。然倘付

錢時。銀幣總數過二十馬克。則收款者可以向付款者要求金幣或紙幣。關於銀幣之成分。尙未有確定。一馬克以下之幣。皆爲分尼幣。(一馬克等於一百分尼) 分尼幣。或用銅。或用銀。或用混合之五金鑄成。分尼幣總數。若過五馬克。則收款者可向付款者要求銀幣。在國家收款處。(譬如鐵路郵局等) 則無論多少分尼幣。銀幣皆收。國幣金馬克既擬逐漸發出。則市上之蘭丹馬克。自當漸漸消滅。故德國政府下令蘭丹銀行。停止發印蘭丹馬克。國家銀行須在十年內。將市上所有之蘭丹馬克收盡。德國國家。每年付與國家銀行六千萬蘭丹馬克。備作贖回蘭丹馬克之用。國家銀行之盈餘。有一部屬股東。有一部屬國家。國家所得者。仍須付與國家銀行。作爲贖回蘭丹馬克之資本。關於國家銀行之改組如下。國家銀行之資本。爲三萬萬至四萬萬國幣。一萬萬用作舊銀行之交代費。一萬萬爲蘭丹銀行之交代費。其餘出賣股票。每張百馬克。須付現金。或外國證券。管理者爲管理委員會。純係德人。除管理委員會外。尙有特別委員十四人。半數爲德人。行長則由特別委員會舉出。賠償委員會尙派一人。名曰特別顧問。監視紙幣之發出兌進等事。故每張紙幣上。必有其印。此種組織法。乃完全根據專家報告書所定者。國家銀行每年借與德國。至多祇能一萬萬馬克。借與郵政及鐵路。每年不能過二萬萬。國家銀行盈餘之分配法如下。股東每年得利息百分之八。盈餘百分之二十。充爲資本。其餘五千萬。國家與股東。各得其半。再餘五千萬。四

蘇聯一年來財政狀況

分之三屬國家。四分之一屬股東。再除九成。屬國家。一成歸股東。蘇聯財政委員長蘇柯尼可夫氏。在中央執行委員會報告財政狀況。其報告內容如下。

- (一) 直接稅收入四萬一千四百萬金盧布。間接稅收入四萬八千六百萬金盧布。平均每人納稅七金盧布。(按戰前每人平均納十一金盧布) 農業稅收入二萬四千金盧布。工業稅二萬四千金盧布。郵電六千三百萬金盧布。鐵路七萬八千金盧布。工業企業八千三百萬金盧布。加進上年所餘入款。共達一萬三千九百萬金盧布。森林六千萬金盧布。合上年餘款共九千六百萬金盧布。提用國庫一千萬金盧布。
- (二) 海陸軍支出三萬八千萬金盧布。交通七萬八千萬金盧布。工業五千九百萬金盧布。農業八千八百萬金盧布。合農業信託機關小借款共一萬二千五百萬金盧布。電氣事業三千七百萬金盧布。列寧格勒救濟費一千二百萬金盧布。教育及管理兩項共二萬零二百萬金盧布。(上年此項只支出萬七千萬。本年所增之三千二百萬。皆因公共教育及土地兩委員會豫算增加之故。)
- (三) 蘇聯儲蓄金不獨未較前減少。且已增加。
- (四) 改良幣制完全成功。自七月起。已停止發行紙幣。但流通幣仍續漸增加。本年八月一日流通幣共達六萬零二百萬金盧布。豫料來年十月一日。可增至十萬萬。自本年七月起。塞爾甫尼斯

金票價格已與美金相等。

(五)英國借款。誠是促進蘇聯經濟狀況。但此非必要之舉。外傳蘇聯須英款援助。以恢復經濟狀況之說。毫無根據。且事實上。即使俄國不提出正式借款。英國銀行家亦不拒絕借款與俄國。目前英銀行家已藉美國之援助。與俄國國家銀行進行商業借款。

(六)本年已為俄國財政困難最後之一年。今後必可漸臻佳境。

日本明年度一般會計預算概數

日本大正十四年度之一般會計預算。經大藏省常設閣議後。發表如左。

(甲)歲入

經常部	1,129,670,000元
臨時部	154,180,000
合計	1,283,850,000

(乙)歲出

經常部	1,009,210,000元
臨時部	540,900,000
合計	1,550,110,000

歲入不敷額

87,040,000

(丙)一般會計各省豫算及皇室經費概算如左。

皇室費	經常部 4,500,000元						
外務省	經常部 14,300,000	臨時部 2,400,000	合計 16,700,000	內務省	經常部 41,500,000	臨時部 106,700,000	合計 148,200,000
臨時部 2,400,000	合計 16,700,000						
內務省	經常部 41,500,000	臨時部 106,700,000	合計 148,200,000				
臨時部 106,700,000	合計 148,200,000						

大藏省 經常部 323,780,000

臨時部 40,970,000

合計 364,750,000

陸軍省

經常部 170,870,000

臨時部 33,070,000

合計 203,940,000

海軍省

經常部 11,500,000

臨時部 11,500,000

合計 23,000,000

司法省

經常部 28,500,000

臨時部 11,200,000

合計 39,700,000

文部省

經常部 80,400,000

臨時部 27,800,000

合計 108,200,000

農商務省

經常部 34,600,000

臨時部 30,000,000

合計 64,600,000

逓信省

經常部 35,100,000

臨時部 99,900,000

合計 135,000,000

美國絲業近狀與人造絲之發達

美國不產蠶絲而其進口生絲之多。消費絲貨之巨。則為世界之冠。進口生絲昔多來自中國。近則十之八九由日本供給。最近復以人造絲代天然蠶絲之用。而有日益發展之勢。故就美國進口生絲而論。日絲誠為華絲之勁敵。就美國絲業前途而論。人造絲殆又將為日絲之勁敵也。一千九百二十三年。美國進口生絲總數為四九、五〇五、五八一磅。以數量計。較之上年約減百分之二。

惟斯年絲價高翔。故價值總數為美金三九一、九四二、四二七元。較之上年實增百分之七。一千九百二十三年每月間美國銷用生絲之數。平均為三九、八六八包。較之上年。約減百分之五。然較之一千九百二十一年每月平均銷用二六、九四二包者。蓋猶見其增多也。

近若干年。美國進口之生絲中。日絲常占百分八十至八十五。日本出口生絲。運往美國者恒占十分之九。一千九百二十三年。日本震災。絲廠存絲及生絲檢查所多燬於火。故日絲運入美國之數較減。華絲運往美國之數較增。茲將一千九百二十二年。三年。美國運進各國生絲之數量及價值。列表於後。

國名	數量	價值
中國絲	八、三七八、〇九五磅	五、六〇〇、九一八元
日本絲	四〇、〇三八、七九四磅	二九一、三九二、八五五元
法國絲	一五八、六四四磅	一、一〇一、三六六元
意國絲	五六一、八七九磅	四、五九二、二五九元
其他諸國絲	一、五七七、〇〇〇磅	二、〇九五、〇七五元
總計	五〇、七二一、八六六磅	三六、五八八、四〇六元
一千九百二十三年	數	價值
中國絲	一三、三六一、五六一磅	八、三三五、四三三金元
日本絲	三三、三七七、九二一磅	二七五、九〇八、三九九金元
法國絲	一五六、〇八〇磅	四、五五四、七〇三金元
意國絲	二、四四九、六八六磅	三〇、七三六、〇三三金元

國名	數量	價值
其他諸國絲	九〇〇、二八磅	七、三三七、八三三金元
總計	四九、五〇五、五六磅	三九一、九四二、四二七金元
美國製成之絲貨。品質甚高。馳名於全世界。惟其銷路則仍以國內為本。出口為末。論其原因。蓋由於中歐諸國。幣價貶降。滲入美貨。匯兌上甚不相宜。且有數國對於進口美國絲貨特徵高率之奢侈稅。為之阻碍。故美國絲貨。在歐洲市場。當然不能與法意日之絲貨相抗衡。法意日三國。因其幣價貶減。出產費用亦兼足以與美貨相競爭也。茲將一千九百二十二年。三年間美國銷往各國絲貨價值列表比較於後。		
銷往何國		價值
美國	二、〇四二、六五四美金元	
坎拿大	三、九九四、八一八美金元	
墨西哥	七六一、〇八一美金元	
古巴	六一四、五五八美金元	
阿根廷	八九八、四九七美金元	
巴西	二三〇、三六一美金元	
斐律濱	一七三、八七三美金元	
澳洲	九一五、〇八六美金元	
南斐	三三三、二二〇美金元	
其他各處	一、一八二、四三〇美金元	
一千九百二十三年美國出口絲貨總值	一一、三六六、五七八美金元	
一千九百二十二年美國出口絲貨總值	一一、八三三、六七七美金元	
美國雖不產絲。而人造絲之產額。則與年而俱進。勢將為進口		

生絲之勁敵。一千九百廿三年。美國人造絲之產額約有三五、三八〇、〇〇〇磅。回溯一千九百十三年間人造絲之產數。不過一、五六六、〇〇〇磅。一千九百十九年至廿年每年不過八百萬磅。一千九百二十一年。增至一千五百萬磅。一千九百二十二年。增至二千四百萬磅。本年產數增至三千五百餘萬磅。自外國運入之人造絲。又達三、九〇六、〇三七磅。美國人造絲用途之發展。誠有一日千里之勢矣。

發明人造絲者。為意國查多納特伯爵。前數月市逝世。蓋曾親見人造絲之成為世界巨大之事業也。自一世紀以前。科學家已致意攻究人工造絲之法。曾有多人。躬往中國日本。考察育蠶情形。解析生絲。而研求其複製之方。直至查多納特伯爵。始發明植物纖維造絲之法。最初採用者為桑纖維。蓋由蠶食桑葉推想及之。嗣因其力度較弱。改選他項植物纖維。終乃擇定棉花纖維為最適宜之原料。由一千八百九十一年第一人造絲廠成立以後。直至今日。凡墨守查多納特之造絲手續者。皆係以棉花為原料。美國人造絲廠。曾有變通造法兼用他項樹木纖維者。近亦有完全改用棉花之趨向也。

人造絲之外觀。與真絲相彷彿。惟光度較強耳。其受染之性質。與棉紗相似。可以染棉紗之類染料。真絲白色者。經過時日。每變黃色。人造絲則無此弱點也。人造絲之用途日廣。僅就織造裏衣及襪者計之。一千九百二十三年。已及八百萬磅。人造絲襪。價值

低廉。已為一般人所樂用。人造絲所織之裏衣。能於吸收及蒸發汗濕。若之較真絲所織者尤為舒適。故亦日益盛行。最近又有若干織物。或以人造絲夾毛線織之。或以人造絲夾細棉紗織之。皆為優美衣料。故人造絲之用途。此後當有進而無退也。

英國煤產之現況

煤礦之生產及分配。已為最重要之問題。一國內之工業發達。大都以煤礦出產情形及分配價格為標準。英國近年以來。煤礦情形未見十分發達。吾人觀其每年出產。分配情形及貿易出口情形之變遷。可知其現況也。茲先以一九一三年與一九二三年之生產情形比較於下。

煤礦生產額	一九一三	一九二三
從業人數	二六七,〇〇〇人	三一九,〇〇〇人
每人每年出產煤礦	一,一四〇,〇〇〇人	一,一五〇,〇〇〇人
一九二三年煤礦生產額及每人每年生產額均較一九一三年數目為低。而從業者人數增多。其原因則由於每日工作時間之減少。每人所入。一九一三年為八十一鎊十八先令。一九二三年至一三四鎊六先令。每噸勞銀由六先令四辨士增至一一先令一辨士。而煤礦價值增加之平均數。則由一〇先令一辨士增至一七先令一一辨士。		

關於消費方面。可分為三部。(一)普通消費及公共設備上之消費。如煤氣燈廠鐵道。電氣廠等。(二)消費於工業上者。(三)出口

除此以外。礦內亦占少數。茲將一九〇三年。一九一三。一九二二年。一九二三年人口數。煤產總額及出產之消費額統計於下。

(一) 人口總數 人
一九〇三 一九一三 一九二二 一九二三
四〇,七五〇,〇〇〇 四六,〇三〇,〇〇〇 四七,五〇〇,〇〇〇 四七,七〇〇,〇〇〇

(二) 煤產總額 噸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六七,〇〇〇,〇〇〇 三九四,〇〇〇,〇〇〇 三九七,〇〇〇,〇〇〇

(三) 消費額內消費 噸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普通消費及公共設備上之消費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六,七五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〇〇

工業上用途

八六,〇〇〇,〇〇〇 九七,〇〇〇,〇〇〇 九七,〇〇〇,〇〇〇 九七,〇〇〇,〇〇〇

出口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八七,五〇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〇〇

觀之上表可知其消費情形。關於家屋內之消費。一九二二年約佔百分之八。此項與人口增加有密切關係。公共設備上消費殊少變更。工業上用途之消費。則以工商發達情形為轉移。一九一三年貿易發達故佔總額百分之三十三。一九二二年貿易略有減色。故佔百分之二十八。工業內用煤最多者。則為鋼鐵製造。大約兩噸煤可得鑄鐵一噸。而兩噸鑄鐵方可煉成鋼一噸。英國近年來煤用於工業上之總數。可統計如下。

一九一三 一九二二 一九二三

煤消費於工業 噸
一九一三 一九二二 一九二三

上之總數 九七,〇〇〇,〇〇〇 九六,〇〇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〇〇

(一) 鋼鐵生產上 三六,〇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鑄鐵上消費 一〇,三〇〇,〇〇〇 四,九〇〇,〇〇〇 七,四〇〇,〇〇〇
鋼塊之鑄造 七,七〇〇,〇〇〇 五,九〇〇,〇〇〇 八,五〇〇,〇〇〇

(二) 其他工業上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七,〇〇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〇〇〇

次之關於出口者亦可統計於下(以百萬噸為單位)

(一) 非洲 一九二三 一九二二 一九二一 (七個月)
五.三五 三.四九 三.六〇 三.八九

(二) 美洲及西印度 七.二三 七.八四 五.四四 五.〇一

(三) 法國德國比利時荷蘭 三.五.六三.〇六 三.二九.二七

(四) 亞州 〇.八九 一.五五 〇.四六 〇.五八

(五) 東印度及阿士刺西亞 〇.〇六 〇.三三 〇.〇七 〇.四四

(六) 其餘歐洲諸國 三.一七 一.九六 二.一四 三.三三.九六

總數 七三.四〇 六四.二〇 七三.六三.六三

一九二三年煤礦出口之增加。純由於歐洲經濟復興之情形。設所謂復興與國家者除外。則一九二三。不過三三、〇〇〇、〇〇〇噸。而一九二二為三三、〇〇〇、〇〇〇噸。一九一三為四八、〇〇〇、〇〇〇噸。若一九二三年無魯爾區域占領之影響。則英國對於煤之市場。尙有較大之希望。唯近一年來煤礦銷行之趨勢。不及以前。一則因世界國家貿易之停滯。二則因機械力發動物品之變更(改用電及煤油)也。總括言之。英國煤礦之現狀可分三種銷行。(一) 國內市場。此為需要無大變更者。(二) 本國工業上之用途。以與外國工業競爭之關係。煤價有一定限制。(三) 與國外煤礦市場競爭。國外市場之發達。則全恃出產品

之效率及價廉。故現時情形遠不及數年前之光明。即以非州沿岸而論。銷額僅有二十五年前十分之一。太平洋沿岸亦僅十個之一。遠東市場三分之一。此種市場。大多均用其本國之出產。而煤油用作燃料及工業上之增加。尤其競爭之最大者也。

本年半年間之世界棉業統計

孟徹斯德消息。萬國紡織聯合總會發表其一九二四年二月至七月三十一日止之半年中世界之棉業統計報告如下。

原棉消費

	一九二三年 七月三十一 日止之半年	一九二四年 一月三十一 日止之半年	一九二四年 七月三十一 日止之半年
全世界總數(包)	10,550,000	10,450,000	9,820,000
歐洲總數	3,550,000	3,950,000	3,950,000
英國	1,350,000	1,350,000	1,350,000
法國	550,000	550,000	550,000
德國	450,000	—	350,000
意國	350,000	450,000	350,000
捷克	250,000	150,000	350,000
亞洲總數	3,050,000	3,050,000	3,050,000
印度	1,050,000	1,150,000	950,000
日本	1,550,000	1,150,000	1,150,000
中國	750,000	750,000	850,000
美洲總數	3,550,000	3,450,000	3,250,000
合衆國	3,550,000	3,050,000	3,550,000

坎拿大	墨西哥	巴西	其他各國
850,000	350,000	3,950,000	450,000

棉廠存棉

全世界總數(包)	歐洲總數	美國	法國	德國	意國	捷克	亞洲總數	印度	日本	中國	美洲總數	合衆國	坎拿大	墨西哥	巴西	其他各國
3,950,000	950,000	350,000	150,000	100,000	350,000	150,000	1,350,000	350,000	550,000	350,000	1,050,000	1,0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紡統統計

全世界總計(枚)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歐洲總數 100,137,000 100,137,000 100,137,000

英國 56,253,000 56,253,000 56,253,000

法國 9,600,000 9,600,000 9,600,000

德國 9,321,000 9,321,000 9,321,000

意國 4,570,000 4,570,000 4,570,000

捷克 3,508,000 3,508,000 3,508,000

亞洲總數 14,886,000 15,659,000 16,053,000

印度 7,331,000 7,926,000 7,826,000

日本 4,877,000 4,351,000 4,855,000

中國 2,620,000 3,360,000 3,360,000

美洲總數 40,943,000 41,266,000 41,455,000

合衆國 37,927,000 37,740,000 37,786,000

加拿大 1,026,000 1,026,000 1,127,000

墨西哥 220,000 220,000 201,000

其他各國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下表則為每週工作四十八小時之停工時間

停工時間之百分比(單位週)

英國 五·八五 十一日止之半年 十一日止之半年

法國 一·四五 一九二四年一月三 一九二四年七月三

捷克 六·六六 一九二四年一月三 一九二四年七月三

西班牙 九·一〇 一九二四年一月三 一九二四年七月三

荷蘭 六·四四 一九二四年一月三 一九二四年七月三

市聲週刊廣告

本刊志在提倡市政振興工商樹民治之基礎
職業參政之先導每星期日出版定價每期銅元
二枚定閱半年廿六期三角全年五十二期六角
郵費在內

寄售處

漢口 商務印書館 中華書局 東亞圖書社
武昌 中華書局 進化書局 特中書社

外埠各大書局均有代售
社址漢口啟生路泰安里一號

太平洋

要目如下

今日中國的社會根本問題

民族主義與國際主義

機械與人生

經濟現代制度之特點

道路叢談(一)

自來水廠發達史

漢代老學者考

親愛的丈夫

堪克賓

借外債開發富源問題

羅素的新著「工業文明的前途」

第三十三年九月五號出版
王景撰 馬顯生 唐贊黃 張效敏 程振鈞 李執觀 楊樹達 西 林 仲 鳴 梁雲池 劉光一

專載

一九二三年海關貿易總論

(一)

廣州一口。本年境內局勢艱難。歲初滇桂軍入佔廣州。戰雲迭起。而孫逸仙始終能保守廣州。以拒敵衆。軍民行動。年來無時或止。貿易之被挫。商務之受困。自爲勢所不免。益以盜賊橫行。並有大肆劫掠之舉。情形更屬不堪。凡此種種。均足使正當貿易。無從進行。其損失之大。每有因而歇業者。本年海關稅收。共三百八十四萬二千八百二十四兩。較上年淨多五十七萬七千餘兩。其結果圓滿之原因。當首推修改進口稅則之實行。蓋上述增收數內。進口稅約佔四十萬。出口稅。復進口稅。亦較上年爲勝。則因中國貨物。多用輪船載運。以代民船。冀免中途之危險。及各項捐納剝削之故。船隻進出噸數。加多三成有奇。隻數稍減。不幸所加噸數。並非由於航務實際之發達。蓋有多數沿海駛行輪船。僅爲載貨進口而來。出口則空無所載。外國布疋進口數量。多屬減少。日本棉紗。亦有退步。棉毛呢類。進口數量增加。則以價廉之故。鋸片。鋸板。鐵條。鐵竿。亦大增。電氣用品。銷場暢旺。各種機器亦然。水。泥。進口數量加鉅。日本及安南之煤。及美國煤油。均有進步。波羅島及蘇門答臘煤油則減退。土貨出口貨價總數。幾及九千九百萬兩。較

上年已微有增加。出口貿易之經由海關者。亦以內地採購者。爭用輪船載運而加多。火柴出口數量。雖勝上年。而本年廠家。則無利可博。熟皮出口大跌。亂絲頭出口。雖有進步。然上等絲則減。遜殊甚。茶出口增加七成。第非貿易加增之表示。祇因局面不靖。人多捨民船而用輪船之故。赤糖出口減少。菸葉之出產及轉運。亦均受影響。故出口諸多不便。九龍一口。廣九鐵路。秩序紊亂。完全受廣州政局之影響。其屬於中國之一段。以載運軍隊之故。直達廣州之運輸。完全停止者。合計三月有奇。英國一段。則開車未嘗間斷。至軍隊之誅求。盜匪之攻擊。民船貿易。損害實多。各地常有臨時完全停頓者。終致民船貿易之貨價。約減三成。由鐵路運輸之貨物。自一千六百四十萬兩。減至五百萬兩。米。甘蔗。花生。在寶安境內之收穫不旺。米收不出三成。小輪船經由九龍關管轄之各分關進出隻數。由四千三百九十隻。減至二千三百九十二隻。計少百分之四十五。噸數約少百分之廿四。民船運進之洋貨。有退無進。燕皮一項。尤爲顯著。生皮。蠶皮。貨。煤。及煤油。亦一致跌落。惟大豆。花生。外國肥料。均有增加。肥料一項。大都係來自日本。

之硫酸鹽。江門一口。本年貿易之蕭條。為該口開關後所未觀。不得不歸咎於當地之政局。然本年稅收。則仍超過上年。其故一則因修改之進口稅則實行。二則以民船運輸改其從前之方法。藉得海關保護。其遵照內港輪船章程行駛之華船。進出隻數。減去一萬五百八十隻。是其明證。首次禾造失收。故洋米運入極夥。正頭貨銷場之增廣。係因內地商人。往常取給之途已斷。來自香港之魚介。海味。數量之鉅。為前所未有。查內地商人。存貨售罄。欲謀補充。舍斯途莫由。香港運來之糖及糖漿。亦大增加。至江門之出口貨。則無紀錄之價值。本年西江一帶。政象之亂。接踵而至。三水。梧州。南甯三口。商務上之擴張。未免有所障礙。上半年尤形艱窘。西江沿岸各境。戰事延長。梧州船公司。損失甚鉅。梧州廣州間。輪船又行停駛。以致出口貨積滯。不能運出。而廣州又不獲運貨西上。致境內存貨短絀。梧州香港間。亦停止運輸。不獨無貿易之可言。即香港方面。飲食之接濟。亦形短絀。蓋香港之牛家禽柴。向多購自西江各口故也。七月十八日。梧州廣州間。及梧州香港間。輪船往來。逐漸恢復。上游南甯與梧州。交通亦便。西江各口貿易。氣象一變。差足自慰。此際貨物。已能起運。加以多量之進口洋貨。亦不日開始運到。內以正頭貨為最多。煤油亦增進不貲。出口貨貿易。亦有重興之象。梧州之土貨內。如各種油。糖。靛。木材等。運出之數。皆有加增。桐油業。據報不惡。南甯之鏡鐵砂。八角。茴香。藥材等。三水之火柴。草蓆。清遠紅茶。亦足注意。瓊州為海南島之

通商口岸。該處年間。地方安靖。可稱滿意。進口貨價略增。出口貨價。大有進步。係因檳榔。荔枝。椰油。出口加多之故。島上之椰肉。出產。甚有希望。實因該處地質與天氣。凡屬熱帶物產。盡能種植。年內橡樹收膠及栽植。繼續進行。惟因新嘉坡橡膠價落。獲利有限。進口貨內。足為紀述者。則為美國及蘇門答臘煤油。到貨增多。白糖亦有進益。北海一口。位居粵省大陸南部。上文所述。省內各處。黨爭戰事之變故。該口亦被波及。進口稅之增加。實由實行修改進口稅則之所致。本年稅收。較上年略優。廣西禾造失收。海防米糧。輸入甚多。迨後九月二造豐收。乃止不運。歲杪貿易踴躍。外國疋頭。進口有加。出口之八角。茴香。魷魚。墨魚。爆竹。桐油。生皮。蝦乾等。所增之數不少。惟自各色化學染料復興。以還。水靛市面每况愈下。

▲南方邊境各口 龍州一口地方安堵。氣象盛旺。廣西雖有北部擾亂。該口未受影響。龍州至南關。路工告成。與越南之東京。交通。甚為便利。(查該路。於二月十七日。由陸榮廷。宣告正式通行。)至於南甯方面。轉運貨物。則甚為難。故來自東京之棉紗。與來自西江一路者。競爭。殊佔勝算。蒙自一口。本年開始於新修之進口稅則未實行之前。進口貿易。殊形活潑。棉紗及其他應行加稅貨物。爭先運入。但二三月間。雲南各大市鎮。存貨甚鉅。故貨物進口。降至平均數之下。錫出口額。已增。本年計有三千九百四十七擔。上年九百九十八擔。錫塊出口。則由十五萬一千一百四十七

擔。減至十三萬一千一百七十五擔。藥材、生皮、茶等出口大增。所有與緬甸、暹羅地方及東京往來邊境之貿易，由思茅關管轄者，照常進行，無甚可述。普洱茶為境內之特產，本年尚佳，且初次經由大連、緬甸、暹羅、西藏之西部，年終三閱月，由此輸出者，八百六十九擔。川絲為騰越大宗出口貨，本年出口不及上年之多，計共二千七百廿八擔。上年二千九百五十擔。印度棉紗進口減少。日本棉紗運入二百五十四擔，於該口為破天荒之舉。惟意料此項貨物之運入，後此不能為繼，蓋以與印紗爭衡，洵非該貨所能也。

稅課

本年一月十七日實行修改之進口稅則，稅收增加。原在意料之中，以故考查此舉，對於本年海關稅收總數之關係，殊有興味。回憶修改進口稅則之主旨，原為提高稅則，使合切實值百抽五之數。茲於年終，就實際之所得，於論後附表詳之。本年稅收計共關平銀六千三百五十萬四千二百五十一兩，倘於上年年收數內除去附徵賑捐，則本年數額實比上年增加四百八十七萬一兩。比前年增加九百四萬一千六百七兩。此項增收之四百八十七萬一兩內，進口稅佔二百五十八萬二千一百十四兩。按上年中國洋貿易報告，曾為估計，進口稅則修改後，中國關稅可增收八百萬兩。以本年之成績核之，進口稅實際增加增不到二百六十萬兩。是遠在預期數目之下。重以金磅滙兌跌落，則中國以金額償

還外國債務，需銀尤多，固不待言。本年關平銀一兩之金磅滙率，為三先令五辨士又四分之三。若以本年各款稅收總數，申合金磅，只得一千一百四萬七千九十四磅，僅多於上年五萬三千一百七十二磅。由此觀之，修改進口稅則，於中國稅收之增加，未能如願以償。昭然若揭。本年稅收之不克如願，緣因不一。最重要者，莫如世界各處貿易，頹唐依舊，使渴望之恢復，不能實現。再因本國秩序，有如夢絲，黨爭私鬪，無時或息，以致內國貿易不能擴充。歲首數月，抵制日貨，進行猛烈，繼逢日本地震，均於國中商務之發展，橫生阻力。本年各口稅收，上海佔百分之三七·六四，上年佔三六·九四，天津、大連、漢口均見減縮。三口合佔全數百分之二六·三一，較上年約少百分之二。廣州上年只佔百分之五·五三，本年漲至百分之六·〇五。其故係因廣州之三角洲局面不寧，向由民船載運之貨，不歸海關管轄者，現已逐漸改用輪船，經由海關出入。修改稅則實行之日，吾人所有厚望，雖如上文所紀，尚未實現，然就現狀而論，當日修改實不容或緩。若非此次增加本年收數，不但無進益之可言，且必不逮上年遠甚也。

對外貿易

本年貨價總數（金銀不計在內）計值關平銀十六萬七千六百三十二萬三千兩。比上年增加七千六百三十七萬八千七百二十兩。進步之穩，殊堪滿意。足為中國對外貿易，對於不良經濟政治，富有抵抗力之明證。本年數量，既較上年為鉅，而上年又比

前年增多九千二百六十萬兩。前年更比民國九年增加二萬三百五十萬兩。本年進口淨數。(即進口洋貨總數。除去復運出口之數)計值九萬二千三百四十萬二千八百八十七兩。土貨出洋計值七萬五千二百九十一萬七千四百十六兩。以上進口淨數較上年減少二千一百六十萬兩。然出口貨則增多九千八百萬兩。本年對外貿易。出入相較。入超之數。已減至一萬七千萬兩。上年入超為二萬九千萬兩。前年為三萬五百萬兩。中國貿易。出入之結算。年復一年。有虧無盈。所可注意者。近數年來。其情形日有進境。然民國八年。因歐洲戰爭。出口貨踴躍輸出。進口洋貨來源稀少。入超之數。僅合一千六百萬兩之譜。將來再能達到此種

地方	輸 入		出 貨		價 民 國 二 年	超 出	超 入	超 出	超 入
	價 值	價 值	價 值	價 值					
香 港	一七二, 六三六	二二九, 三三四	二四八, 〇八八	一七二, 二三元	一六九, 九六六	一七五, 七九六	四六, 三六〇	六四, 三三三	六七, 三〇三
澳 門	六, 五九九	一一, 五〇三	六, 三三三	四, 九五三	四, 六八五	三, 九六六	一, 六三三	六, 八〇五	二, 三三五
新嘉坡	八, 九三五	八, 一六九	九, 二二四	七, 五五三	一五, 三三四	一七, 九六八	一, 一六六	廿, 八〇九	九, 三二七
等處	六, 八三七	三三, 八三四	一三, 九〇〇	二, 六〇五	九, 一三三	八, 〇八五	三, 七二二	四, 五五三	五, 三二四
爪哇等	六, 八三七	三三, 八三四	一三, 九〇〇	二, 六〇五	九, 一三三	八, 〇八五	三, 七二二	四, 五五三	五, 三二四
印 度	四八, 二九三	四三, 一四〇	五五, 三四一	六, 一九〇	九, 八二七	一三, 三三九	四二, 八四七	三三, 〇九九	四三, 一〇二
英 國	九六, 九二一	一四五, 二九三	一三〇, 五九七	一六, 三四六	三六, 五〇六	四三, 一〇二	八〇, 三五四	一〇九, 一八二	九三, 一〇〇
德 國	三六, 三〇三	二四, 七四四	三三, 四五五	一七, 〇三三	九, 八〇五	一三, 九五五	二二, 一三五	一四, 九九九	一〇, 八〇三

程度與否。實屬疑問。茲為說明論後附表內各項統計起見。宜將下列一層。重行申說。查統計各數。祇包括對外貿易進出。海關可以察覺之各項。其餘如金銀證券等之進出。有非海關所可過問者。均無記載。又有所謂無形進出者。如航業之盈餘。保險費。華僑匯款等。如欲估算準確。又為不可能之事。中以華僑匯款。日益重要。關於上述種種。參觀後表。當有興味。表內所載。係上年及本中國與各國貨物往來之盈絀。另列入戰前民國二年之數。以資比較。

對外貿易國別表
(表內各數以關平銀一千兩為單位)

和國	一、四四四	七、五八六	三、九〇八	八、六九三	五、七二八	八、五二二	七、二八四	一、八八二	一四、六〇〇
比國	一五、八三二	一一、一五三	一〇、八七九	六、五四六	二、三九八	二、七五三	九、二五五	八、七六五	八、一一一
法國	五、七九九	四、五五六	七、五四九	四、七五〇	四、〇七五	三、九、五七九	三、五三三	三、七〇五	三、一四四
義國	六、六二	二、三三九	三、七三五	八、三二八	六、〇五〇	九、四六六	七、六六六	三、七八二	五、七五五
俄國西	三、一五五	一四、一七六	一〇、三〇三	四、九三三	三、九、二四四	三、六、〇九三	二、五、七二六	三、四二一	三、四六六
比利亞	三、五五七	九、六六六	一一、九五五	六、八三三	二、三三七	三、〇、二八一	四、八九六	一、五、一〇三	二、〇、七三三
日本	二九、四六六	三三、四九二	三二、一〇三	六、五四四	一五九、七五五	一九八、五二七	五、四七五	六、四三三	六、七〇三
臺灣	一、八六六	八、四〇一	一〇、三三七	六、五三	一、七五三	二、一〇〇	七、一一一	八、三三三	八、三三三
美國及	三五、四三二	一六九、〇〇五	一五四、四四二	三、七、六五〇	九、七、五九九	一三六、八〇三	二、四三三	六、六〇九	三、一、八五五
檀香山	一三、二四四	三〇、五四三	三九、三三七	一、一、六二七	三、三、六六七	二、七、六六四	一、三、七五	六、二一七	一、一〇四
其他各	五、八六、二九〇	九七五、〇三三	九四八、六三四	四〇三、三〇五	六五四、八九三	七五三、九七二	八三、五五三	三六五、三三三	三六九、四九三、〇〇六
統共	一六、一三六	二九、九八三	二五、三三三	六五四、八九三	七五三、九七二	二五〇、四二〇	八三、五五三	三六五、三三三	三六九、四九三、〇〇六
除去復	五七〇、一五三	九四五、〇四九	九三三、四三三	四〇三、三〇五	六五四、八九三	七五三、九七二	二五〇、四二〇	八三、五五三	三六九、四九三、〇〇六
出口									
統共淨									

上表鮮有可為評論之點其或有可紀者金磅平均匯價上年為三先令九辨士本年三先令五辨士又四分之三相差尙不甚大故以兩年進口貨外國價值合成關平銀價兩相比較尙少詭誤若一年之中匯價大起大跌則進口貨物以銀兩統計價值殊不可靠矣本年由香港新嘉坡及印度輸入之貨遠勝上年英國運來之貨約減少二千五百萬兩故該國入超在上年為一萬五百

二十萬兩本年減至七千六百十萬兩德國法國義國朝鮮共拿大輸來貨物均較上年為多惟和國比國日本美國則見減少其由中國運往各國之出口貨亦以香港新嘉坡印度英國增加為鉅美國日本德國義國和國比國亦較上年為多但澳門爪哇等處及法俄兩國則均不及上年

進口洋貨

本年進口洋貨淨數。已載上文。計值關平銀九萬二千三百四十四萬二千八百八十七兩。如以本年平均滙率。每一兩值三先令五辨士又四分之三核算。則申合金磅。為一萬六千六百三十三萬三千六百二十七磅。比較上年減少一千六百五十六萬三千一百八十二磅。以銀兩計算。較上年只短百分之二。三。以金磅計算則少百分之十。自係因銀兩合金。所根據之金磅匯價。互有差異之故。查上年平均滙價。為三先令九辨士。本年僅三先令五辨士又四分之三耳。若論及中國貿易貨價。以各年統計比較。更須知多數進口貨物。在產區之價格。近年漲落甚大。故貿易總價值。與貿易總數量之關係。不復似戰前之密切。譬如某類貨物。進口之總價值。今年減縮。未必由於數量之短少。換言之。總價值如增多。亦未必由於該貨進口之增鉅。茲欲去於難點。而於中國進口洋貨數量。得有較為精確之觀察。特備下列一表。以資比較。表內以民國二年。各貨在海關報告之價值為標準。以與民國四年至十二年之價值相比較。復將各該年度進口之貨物。按照民二市價。折合總數。以與前行各數比較。可見歷年進口數量之增減。上年中

民國	報 告	價 值	棉貨類 總價值	呢絨類 總價值	五金及 總價值	雜貨類 成價值	合 計
二 年	報 告	一八〇,〇〇〇	四八,八〇〇	二九,一五六	一八〇,〇〇〇	三九六,七六六	
四 年	報 告	一五〇,〇〇〇	一七,七六六	一八,〇七三	一八,〇七三	一三三,一五六	三三三,九六一
五 年	報 告	一五〇,〇〇〇	一四,〇一〇	一六,八三三	一六,八三三	一五,九七一	三三三,八九三
根 據	二 年 平 均 價 值 核 算 價 值	一三六,六六九	一三,一九四	一六,〇九六	一六,〇九六	一三〇,三三六	三七五,三六六
根 據	二 年 平 均 價 值 核 算 價 值	一三七,五六六	一五,四四四	一八,二七一	一八,二七一	一七〇,七三三	三二六,五九五

國洋貿易論中。已有同式之表列入。但僅及民國十年十一年而已。現將戰後各年之數列入。較為詳悉。表內棉貨類。呢絨類。五金及礦石類。係指各該年間。各貨進口之總價值。其雜貨一類。則僅列五成之譜。又每年之總價值。約佔洋貨直接進口貿易總數四分之三。

現用此表。比較歷年之報告價值。則本年之數。比民國四年。增多一倍以上。若以根據民國二年之平均價值為比較之標準。則民國四年價值三萬二千二百八十九萬三千兩。本年增至四萬五千二百七十九萬九千兩。僅多四成左右。至分類比較。則棉貨類之核算價值。大有江河日下之勢。足見中國自製棉貨。銷場日廣。洋貨日見減少。若呢絨類。則增加甚速。五金礦石類及雜貨類亦增加。唯四類貨物增減之趨勢。時受反動力之影響。並未逐年遞增或遞減耳。

由外洋直接連進之洋貨

(表內各數以關平銀一千兩為單位)

六年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一五、五〇〇	三、六七五
七年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一五、六〇〇	二、一三四
八年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一〇九、七六六	五、一〇一
九年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一三六、七〇八	一、四八八
十年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一〇八、六三三	三、六二四
十一年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一〇五、一一〇	一、六六七
十二年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一三二、四二七	四、九七一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一七三、五三〇	二、三三三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一七三、五三〇	一、九〇二
	報 根據二年平均價值核算價值	價 值	九七、三四三	九、五三三

民國七年	三六、六七磅	一零磅	一五磅
民國八年	四八、三七磅	三三磅	一六四磅
民國九年	六六、三七磅	七四磅	二四磅
民國十年	一五〇、〇四磅	六四七磅	七六磅
民國十一年	六、五〇磅	五七磅	四〇六磅
民國十二年	五、六一磅	一、一〇〇磅	一、二九四磅
共計	四三、三三磅	三、六五磅	二、九三九磅

(安洛因等在內)

棉貨類 進口貨中。布疋一類最為重要。上年進口棉貨類。(棉紗在外)價值為關平銀一萬五千一百五十六萬七千四百三十六兩。佔進口洋貨百分之一六・〇。四。本年價值一萬三千一百八十八萬六千二百九十三兩。佔百分之十四。

洋藥 數年前種植罌粟。為一種重要營業。嗣後政府對於吸烟惡習。力行掃除。頗收一時之效。乃今日此業又有死灰復燃之勢矣。洋藥輸入中國。仍懸為厲禁。倘有違犯現行章程運入者。一經海關察覺。悉數充公。僅有大連租借地一隅。未加禁止。統計本年輸入數量。計有三百一擔九十三斤。價值關平四十七萬二千四百五十五兩。上年十九擔八十八斤。前年三百三十二擔七十七斤。茲將自民國六年起。各關充公洋藥。嗎啡。高根等之數量。照例列表於後。又本年除上列各物外。尚有內含洋藥。嗎啡等之各種藥劑。計值關平銀一萬六千四百五十五兩。亦被海關充公。

洋藥 嗎啡 高根
份 洋藥 嗎啡 高根
民國六年 份 洋藥 嗎啡 高根
(四月至十二月) 三〇、四六磅 三九磅 三三磅
銀行月刊 第四卷 第十一號 一九二三年海關貿易總論

本年正頭市面無甚重要事端亦無有興趣之處。可為報告。本年貿易之結果。雖令人失望。然在一般深悉內情者。均信中外商人營業狀況。較上兩年略勝一籌。雙方行事。益覺審慎。於棉價大漲大跌之時。此種態度。深堪贊許。年初之際。銀根甚緊。市面無甚發展。嗣後逐漸鬆動。各處銷場。皆漸通暢。祇以曼却斯德與國內價格。相差甚遠。仍不能廣為交易。及至六七月間。商人始從事訂辦。可見存貨已不敷銷售。然因產地成本加重。國外價格翔貴。在中國不易脫售。故進口仍不踴躍。國中存貨。異常缺乏。有數種貨物。

年終存底。較往年約短五成至七成半。是以國中價格。高漲不已。此雖屬勢所必至。然將來仍須上漲。然後國中價格與國外成本。方不致相差過遠耳。下表詳載數年間進口之各種主要棉貨。觀表可見美國本色市布。進口大減。其來自英國日本者。亦逐漸退縮。漂白市布。上年進口三百六十萬疋。今年減至二百二十萬疋。洋紅布。染色洋標布。亦有退步。但表內其他各種棉貨。則有起色。

貨物類別 民國二年 民國八年 民國九年 民國十年 民國十一年 民國十二年

美國本色市布粗布粗細斜紋布洋標布 二,八二一,一三三 六三三,四〇六 五三三,五八三 六〇六,二二三 三六二,三三三 一八,五七七

英國 同上 七,一七,五六一 一,八六,二六一 二,五六一,一七一 六四二,六八五 一,九六一,三四二 一,四三三,七〇六

日本 同上 五,七六,五九四 七,五五八,六六六 六,三三九,五〇五 五,八五五,九六五 六,四四六,六〇五 五,四一九,三三三

漂白花素白布漂竹布漂白洋標布 四,〇七,九〇五 三,九〇〇,三九七 四,〇〇五,一九二 三,三〇〇,四〇九 三,六六〇,九五〇 二,一七七,七三三

漂白染色印花各種細洋紗軟洋紗稀洋紗 三三三,八五六 三三三,七九六 三三三,七九六 三三三,七九六 三三三,七九六 三三三,七九六

洋紅布染色洋標布 九九五,九八一 一,一五,六六九 六三三,六六六 八二八,四二八 六四九,二五六 五五三,一六六

玄色素色及他色織花羽綢泰西緞羅緞羽綾 三,六三三,三三三 三,四八一,九〇四 四,六三三,五七二 三,六三三,六八七 五,〇四四,〇六〇 五,三三六,二二〇

印花布印花粗斜紋布斜紋布斜羽綢細布羽緞縐 一,四三三,五六一 一,七五九,一三三 一,七六四,四七三 九二二,三三九 一,四九二,三五一 一,五九六,〇四七

法布等 棉紗 本年進口棉紗。共計七十七萬五千四十五擔。大概來自

日本。及印度兩處。日本計四十萬五千六百十五擔。印度計三萬

九千二十五擔。此數比較上年。相差甚遠。蓋上年進口。共計一百

廿一萬九千四百八十六擔。內有六十九萬七千一百六十三

擔。係由日本運入。六萬八千三擔。係由印度運入。至中國廠家所

出之華紗。據中國市場報告。銷流日廣。計本年增多一百三十萬

五千擔。似乎外國紗在中國市場。不久將無立足之地。輸入品日

見減縮。而上海廠家之出品。則日見增多也。年初紗市順遂。漢口

天津及江西各處皆紛紛探詢棉紗市價。而國外棉市消息亦佳。四五月市面滯塞。國內存貨漸多。七月稍有轉機。九月間。因日本地震。紗市大為活動。直至十一月半。提取貨物不少。存貨以故銳減。上海本製紗亦常得日本方面照顧。十二月市面堅定。收盤時頗呈樂觀。本年價格有漲無落。開進口商家及中國紗幫獲利皆甚厚云。

五金及礦石類 上年論中曾謂歲暮時。上海市面頗有起色。定購英美各國鋼鐵品者。殊情踴躍。本年歲首兩月。鋼市甚旺。價格有步漲之趨勢。德比兩國。以歐洲政局紊亂。不能推銷鋼貨。英美因獲隨意抬價。惟價既抬高。又值中國內地擾攘。銷路因而壅塞。故三四月間。交易寥寥。直至七月底。國中市價。不敵新貨成本。至八九兩月。因價格步跌。交易稍有起色。遂以歐洲製造廠到東方市場競爭。價格更形低落。同時美國價格堅峭。故下半年向該國採辦鋼貨者。逐漸減少。而英國及歐洲大陸之產品。遂獲勝利矣。至日本震災於國中五金市面。亦有影響。本年價格既堅。華商獲利出乎望外。計五金及鑽石類。進口淨數。值四千四百九十萬兩。上年四千九百九十萬兩。前年六千十萬兩。銅錠。鐵釘。鐵鍋。釘。鐵軌。舊鐵。剪口鐵等。均大減跌。惟三角鐵。丁字鐵。鐵條。鐵箱。馬口鐵等。進口數量大增。茲照例將重要五金及礦石比較列表於下。

民國二年 民國十一年 民國十二年

銀行月刊 第四卷 第十一號 一九二三年海關貿易總論

紫	銅	二八、一四擔	六六、九二擔	三五、一五擔
熟鐵	舊鐵	三、五〇〇擔	五、五七、〇〇擔	四、七三、〇〇擔
鐵	鐵片	鐵絲	二九、五五擔	四〇、四五擔
鉛		一八、三五擔	一四、三五〇擔	一八、四〇擔
水	銀	六四擔	三四擔	一、四三擔
鋼		一四、七二擔	八八、八四擔	一七、〇八擔
錫	塊	熟錫	五、七六擔	五、二四七擔
馬	口	鐵	三三、三三擔	三三、七三擔
鐵	鑽	砂	一、五五擔	三、一七擔
鐵	鑽		三、一七擔	五、三五擔

機器 本年機器業一方面結算舊有定單一方面維持現有機器一方面略事翻新及擴充。華人極欲推廣外國機器之用途。惜偉大工業人多不願創辦。故重要定貨合同寥寥可數。新事業之缺少。大概因時局不安所致。蓋機器貿易。動須鉅款。投資者必觀察政局以為斷也。本年最足注意之一點。即許多外國商行於歐戰後商務發旺之際。所兼營之機器貿易。皆於本年停止。因目下情形如此。機器部分開支太大。反為正項營業之累也。本年鐵路定貨合同大半無關緊要。國有鐵路。在昔為機器業之好主顧。而本年定購之機車及車輛。則不見多。所有交易。僅限於修理。暨供給少數鐵軌。枕木而已。然外間深信鐵路積存之材料。大概已甚有餘。以後數年中。必有多數鐵路購備材料及車輛。以資補充。紗廠亦為機器市上重要份子。然去年終數月。棉花價格大漲。上

海各廠。無利可謀。惟天津及內地幾家紗廠。處境較順。因近水樓臺。易收原料。又能就地將產品脫銷。故情形稍佳。但就一般紗廠而言。欲其大批定購機器。預備建築新廠。或為擴充之用者。一時殊難如願。麵粉廠則較紗廠為佳。下半年間。開足工作。多用美國小麥磨製麵粉。定購機器建設新廠者。已有數起。大半係與美商交易。蓋中國麵粉廠機器。大半皆美國所製者也。觀論後進口貨統計表。本年進口各種機器數目。皆遠遜上年。農業機器。上年價值六十九萬五千七百三十二兩。本年減至三十萬一千七百十六兩。推進機器。如汽鍋爐。平水輪等。由二百三十九萬五千四百九十兩。減至一百四十七萬四千三百四十九兩。織造機器。相差更甚。由三千四十八萬三千七百七十六兩。減至一千二百三十一萬六千四百八十六兩。刺繡。針織。縫紉經機器。由七十六萬九千七百七十六兩。減至七十萬一千八百四十六兩。至機器上需用之器具。本年貿易亦不見旺。其進口貨價。上年為六十三萬四千三百六十九兩。本年減至四十六萬三千二百六十三兩。就觀測所及。來年機器貿易。必較本年為佳。但機器貿易與他項貿易不同。非中國大局得有起色。難有真實進步也。

(未完)

中華民國省區全誌預批價格廣告

著作 北京師範大學 史地系主任

白眉初

國土為一國經濟之源。一國經濟之源。即一國實業之天。中華民國三十省區千八百縣生物紛歧。農工相依。誠中國經濟家所宜留心考察。日事檢閱者也。

中華民國省區全誌經十載之調查。三易稿而成。秩謂為顧亭林郡國利病以後之鉅製。似非夸言。全書三百萬言。裝入厚冊。每隔兩月輒出一冊。自十三年夏起。至十四年秋。出竣體例與舊誌不同。注意社會之生機。發揮經濟之狀況。舉凡現今種種情形。無不具備。誠實業界及軍政教育各界必備之書。全書出竣。定價至少在二十四元以上。今特擬預批價格。每部十二元。

收欸地點 已出版者 單冊零售處

師範大學史地系及號房
第一冊 京直綏察熱誌
第二冊 滿洲三省誌

師範大學 史地系及號房

楊梅街 世界書局

附錄

北京銀行號一覽表

北京金融業年來極為發達。據最近調查，銀行有四十九家，銀號有一百四十餘家。茲將各行號名稱、地址、製為簡表列左。

(一) 銀行

名稱	地址	名稱	地址
中國銀行	西交民巷	鹽業銀行	西河沿
新華銀行	廊房頭條	中孚銀行	前門大街
中國實業銀行	西交民巷	中華匯業銀行	戶部街
北京商業銀行	西交民巷	北洋保商銀行	西交民巷
大宛農工銀行	西交民巷	聚興誠銀行	煤市街
新亨銀行	瑞金大樓	東陸銀行	施家胡同
邊業銀行	西河沿	大生銀行	西交民巷
大中華銀行	煤市街大馬神廟	察哈爾興業銀行	西河沿
中華儲蓄銀行	打磨廠中間	女子商業儲蓄銀行	打磨廠
道生銀行	西河沿	中南銀行	東交民巷
蒙藏銀行	東交民巷	大東銀行	打磨廠
泉通銀行	施家胡同	大有銀行	西河沿
殖邊銀行	施家胡同	華北銀行	施家胡同
民業銀行	煤市街南口	宛平日新農工銀行	打磨廠
裕華商業銀行	廊房頭條	潞川源銀行	小蔣家胡同

銀行月刊 第四卷 第十一號 北京銀行號一覽表

北京天津興業銀行 長巷上四條
明華銀行 煤市街

大華商業儲蓄銀行

西河沿

新民儲蓄銀行

前門內棋盤街

(二) 銀錢號兌換所

三聚源銀號	廊房三條	三合號	鼓樓西甘水橋	大通銀號	前門大街
大昌銀號	西河沿	久成公號	後門外烟袋斜街	中恒銀號	大齊家胡同
中源銀號	東交民巷	天聚豐銀號	前門大街	天增慶銀號	打磨廠德泰店
天興銀號	地安門外橋南	天豫銀號	崇外大街	天盛號	西安門內路北
公易銀號	西單牌樓	公盛號	西安門內路北	日亨銀號	長巷上三條
五大銀號	煤市街全泰店	五昌兌換所	崇外大街路東	元大銀號	前門大街
永豐銀號	前門大街	永孚銀號	施家胡同	永利銀號	西河沿
永增合銀號	前門大街	永盛號	宣內南關市口	永餘銀號	大齊家胡同
永通銀號	前門大街	永濟銀號	地安門外路東	正通銀號	珠寶市
平大銀號	西河沿第一棧	平易銀號	西河沿	民信銀號	前門大街
四民銀號	大蔣家胡同	同成銀號	西河沿	同康銀號	廊房頭條
同益興銀號	打磨廠	同濟銀號	西河沿	同福銀號	東門南燈市口
同興銀號	西四牌樓	同順銀號	西單牌樓	全聚厚銀號	珠寶市
成城銀號	長巷上二條	西和合銀錢號	南橫街路北	志遠銀號	北孝順胡同
志誠銀號	打磨廠公和店	宏源銀號	前門大街	宏茂銀號	珠寶市
宏興銀號	施家胡同	亨記銀號	北長街	東和合銀錢號	南橫街路北
京成銀號	長巷上二條	和益公銀錢號	花兒市路北	協豐銀號	前門大街
阜華銀號	廊房二條	信康銀號	北孝順胡同	信富銀號	施家胡同
恒盛銀號	宣內北關市口	恒裕銀號	驛馬市大街	恒源永銀號	排子胡同
恒豐銀號	煤市街興隆店	恒利銀號	東四北路東	恒興銀號	東門頭條
恒源銀號	東門東路北	春華茂銀號	前門大街	益中銀號	大齊家胡同

益大銀號	西單牌樓	益善源銀號	東門牌樓	普亨通銀號	打磨廠復隆店
泰亨銀錢號	興隆街路北	峯源銀號	前門大街	振大銀號	前門大街
乾豐銀號	前門大街路東	乾亨銀號	打磨廠德泰店	乾源銀號	珠寶市
乾瑞生銀號	西河沿	乾盛水號	西單西斜街	祥順興銀號	前門大街
祥順益銀號	前門大街	祥瑞興銀號	珠寶市	華北銀號	前門大街
華茂銀號	施家胡同	華昌銀號	施家胡同	華倍銀號	西河沿
裕昌銀號	掌扇胡同	裕生銀號	煤市街興隆店	裕通銀號	前門大街
裕成銀號	東單牌樓南	裕泰銀號	後門內燭庫口	裕源銀號	耀馬市大街
裕商銀號	施家胡同	敦義銀號	前門大街	開源銀號	前門外三眼井
惠商銀號	取燈胡同	隆茂源銀號	隆茂源銀號	瑞豐銀號	煤市街全泰店
隆興順銀號	安定門大街	義興合銀號	義興合銀號	義生銀號	西長安街
義興銀號	施家胡同	義豐銀號	打磨廠	義順銀號	東四東路南
義豐銀號	前門大街	萬聚銀號	鮮魚口抄手胡同	萬興銀號	珠寶市
萬榮祥銀號	長巷下頭條	萬德成銀號	珠寶市	萬源銀號	珠寶市
萬聚銀號	珠寶市	新懋銀號	花兒市路南	源記銀號	珠寶市
萬義長銀號	大蔣家胡同	源和銀號	長巷上頭條	源益銀號	珠寶市
源豐銀號	鮮魚口	源大銀號	前門大街	雲益銀號	東單牌樓
會源銀號	安定門大街	福康銀號	觀音寺	福成銀號	前門大街
福利銀號	西河沿	聚義銀號	前門大街	聚盛源銀號	珠寶市
廣興泉銀號	東交民巷	瑞華銀號	珠寶市	肇華銀號	珠寶市
匯康銀號	珠寶市	德森銀號	前門大街	德泰銀號	協資廟
德成銀號	北火扇路北	德豐泰銀號	觀音寺	慶隆銀號	花兒市小市口
德成銀號	東四報房胡同	慶源銀號	崇內大街	慶豐銀號	掌扇胡同
慶祥瑞銀號	煤市街路西	寶源銀號	前門大街	震興源銀號	新街口路東
寶成銀號	珠寶市	震華銀號	東門北路西	豫豐銀號	前門大街
震興銀號	前門大街	餘大昌銀號	鮮魚口豆腐巷	謙興銀號	東四牌樓
豫發銀號	前門大街	豐大銀號	煤市街興隆店	駿聚恒銀號	珠寶市
謙和泰銀號	打磨廠		西河沿		東四南路東
麗豐銀號	東四南路東				

銀行月刊 第四卷 第十一號 北京銀行號一覽表

(右表調查恐未週如有遺漏請即致函本社以便下次補入)

欲購全份業報者注意

本報出版業已四載歷年存報所餘無多現為便利閱者起見特將自一卷一號起三卷十二號止共三卷計三十六册檢出數十份以備閱者得窺全豹定價每卷大洋一元外埠另加郵寄費每卷一角八分本埠一角二分外埠郵票代現以半份一分兩種為限十足計算如需此項全份月報者請向敝社發行部接洽可也

錢業月報發行部啓

商務印書館發行

學藝雜誌
 第六卷第一號要目
 Hegel's Ethical Teaching 張頤
 政黨政治論 龍守賢
 兩性決定論之批判 羅宗洛
 孔孟的根本思想 范壽康
 景線之相對性的分 張水淇
 散
 工場經濟之科學的運動法 李敦化
 液體中分子間之吸力 曹元宇
 錫鑛之最新式製鍊及精鍊法 羅為垣
 社報

▲此外繁日不備載

定價
 每册二角
 半年五册九角
 全年十册一元七角

郵費
 每册二分

菲律濱華僑商報

諸君！
 要明白菲律濱人要求獨立及其島中實在情形嗎？
 要研究菲島華僑的生活狀況及其營業上的勢力嗎？
 要發展諸君的去營業到南洋去嗎？
 請訂閱菲律濱華僑商報，他甚喜歡把上列的種種報告給諸君知道，並願替諸君介紹，幫助諸君的營業在南洋發展呢

銀行介紹

◀英文通訊請照下列▶

Chinese Commercial News
 P. O. Box 452
 32 Juan Luna St., Manila, P. I.

◀ 目 價 資 報 ▶

本埠每月一元六角
 菲島外埠每月一元五角
 三月郵費銀
 內每月報費
 連郵費美金
 一元一角
 美日各埠
 及南洋等
 每月報費
 郵費美金
 一元五角
 報費美金
 至少三個月者

經濟統計

- 一、北京銀行市表
- 二、北京國內匯兌行市表
- 三、北京國外匯兌行市表
- 四、歐美日本匯兌行市及銀價表
- 五、北京證券市價表
- 六、天津銀行市表

北京銀行市表 (民國十三年十月十六日至十一月十五日)

日期	銀元		洋		金		銅		卷	
	每元合公法	每元合小	每元合角洋數	每兩合銀元數	每元合銅元數	合五百帖萬元	合銀元數	合一千帖萬元	合銀元數	
十六日	兩 〇·六九五五	二·三	角	元 四二·七	吊 二六·六	三五·	元	一四·五		
十七日	〇·六九五五	二·三		四二·七	二六·六	三五·		一四·五		
十八日	〇·六九五五	二·三·八		四二·七	二六·二	三三·		一四·		
十九日	星					期				
二十日	〇·六九五五	二·三		四二·八	二六·六	三三·		一三·五		
二十一日	〇·六九五五	二·三		四二·七	二六·六	三二·		一三·五		
二十二日	〇·六八九五	二·三		四二·七	二六·八	三二·		一三·五		
二十三日	〇·六九	二·三·八		四二·五	二六·五	三三·		一三·五		
二十四日	〇·六九	二·三·八		四二·五	二六·五	三〇·		一五·		
二十五日	〇·六九	二·三·八		四二·五	二六·五	三〇·		一五·		
二十六日	星					期				
二十七日	〇·六九	二·三·八		四二·五	二七·	三〇·		一五·		
二十八日	〇·六九三五	二·三		四二·	二七·	三〇·		一五·		
二十九日	〇·六九三五	二·三·五		四二·	二七·三	三〇·		一五·		
三十日	〇·六九四	二·三·五		四二·	二六·二	三〇·		一五·		

十月一日	〇·六九四	一三·五	四三·	三六·	三〇·	一五·
二日	星				期	
三日	〇·六九四	一三·五	四三·	三六·	三三·	一七·
四日	〇·六九四	一三·二	四三·	三六·六	三三·	一七·
五日	〇·六九四	一三·五	四三·	三六·七	三三·	一七·
六日	〇·六九五三五	一三·五	四三·	三六·四	三三·	一七·
七日	〇·六九五	一三·二	四三·	三六·八	三三·	一七·
八日	〇·六九四	一三·二	四三·五	三六·	三五·	一五·
九日	星				期	
十日	〇·六九五	一三·二	四三·	三六·五	三〇·	一五·
十一日	〇·六九五	一三·二	四三·	三六·	三〇·	一五·
十二日	〇·六九二七五	一三·五	四三·	三六·	三〇·	一五·
十三日	〇·六九二	一三·五	四三·	三六·	三〇·	一五·
十四日	〇·六九二	一三·五	四三·	三六·二	三〇·	一五·
十五日	〇·六九二	一三·五	四三·	三六·	三〇·	一五·
本期最高額	〇·六九五三五	一三·五	四三·	三六·五	三三·	一七·
本期最低額	〇·六九七五	一三·八	四三·五	三六·	三〇·	一三·五
上期最高額	〇·六九	一三·五	四四·三五	三六·八	三三·	
上期最低額	〇·六七五	一三·五	四二·八	三五·二〇	三〇·	

北京國內匯兌行市表 (民國十三年十月十六日至十一月十五日)

日期	上海		匯電		上海天津匯
	每一元合規元數	每規元一兩合美金數	每規元一兩合英幣數	每行化千兩合規元數	
十六日	兩 0.755	金元 0.75%	先令 3.55%	105元	
十七日	0.755	0.75%	3.55%	105元	
十八日	0.755	0.75%	3.55%	105元	
十九日	星			期	
二十日	0.7510	0.75%	3.55%	105元	
二十一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二十二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二十三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二十四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二十五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二十六日	星			期	
二十七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二十八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二十九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三十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三十一日	0.7515	0.75%	3.55%	105元	

銀行月刊 第四卷 第十一號 北京國內匯兌行市表

日期	最高額	最低額	最高額	最低額
十月一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二日	星			期
三日	0.7110	0.7070	3.40	1021.50
四日	0.7110	0.7070	3.40	1021.50
五日	0.7110	0.7070	3.40	1021.50
六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七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八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九日	星			期
十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十一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十二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十三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十四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十五日	0.7120	0.7080	3.40	1021.50
本期最高額	0.7120	0.7080	3.40	1021.50
本期最低額	0.7110	0.7070	3.40	1021.50
上期最高額	0.7110	0.7070	3.40	1021.50
上期最低額	0.7100	0.7060	3.40	1021.50

北京國外匯兌行市表 (民國十三年十月十六日至十一月十五日)

日期	倫敦電匯		紐約電匯		法國電匯		倫敦電匯		紐約電匯		法國電匯		日本電匯
	每百元合英金數	每百磅合美金數	每百元合美金數	每百元美金數	每百元合法郎數	每百元美金數	每百元合法郎數	每百元合英金數	每百磅合美金數	每百元美金數	每百元美金數	每百元美金數	
廿一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廿二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廿三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廿四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廿五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廿六日	星												
廿七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廿八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廿九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三十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卅一日 三.五五	八二〇.二七	五五七	一八〇.一八〇	一〇五〇	一〇〇	三.六八	七九六.六八〇	五七九	一七六.九九一	二二〇〇	一〇〇	六九.五〇	

十二月二日	二·五五	八〇六·七三	美	一七八·五七	一〇五〇	一〇·	三·六六	七九三·三八	五七	一七五·四八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二日			星								期		
三日	二·五五	八〇六·七三	美	一七八·五七	一〇五〇	一〇·	三·六六	七九三·三八	五七	一七五·四八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四日	二·五五	八〇六·七三	美	一七八·五七	一〇五〇	一〇·	三·六六	七九三·三八	五七	一七五·四八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五日	二·五五	八〇六·七三	美	一七八·五七	一〇五〇	一〇·	三·六六	七九三·三八	五七	一七五·四八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六日	二·五五	八〇六·七三	美	一七八·五七	一〇五〇	一〇·	三·六六	七九三·三八	五七	一七五·四八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七日	二·五五	八〇六·七三	美	一七八·五七	一〇五〇	一〇·	三·六六	七九三·三八	五七	一七五·四八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八日	二·五五	八〇六·七三	美	一七八·五七	一〇五〇	一〇·	三·六六	七九三·三八	五七	一七五·四八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九日			星								期		
十日	二·四四	八三二·二九	美	一八〇·五八	一〇四〇	一〇·	三·五五	八七三·〇二	五六	一七三·三六	一〇九〇	一〇·	七〇·
十一日	二·四四	八三二·二九	美	一八〇·五八	一〇四〇	一〇·	三·五五	八七三·〇二	五六	一七三·三六	一〇九〇	一〇·	七〇·
十二日	二·四四	八三二·二九	美	一八〇·五八	一〇四〇	一〇·	三·五五	八七三·〇二	五六	一七三·三六	一〇九〇	一〇·	七〇·
十三日	二·四四	八三二·二九	美	一八〇·五八	一〇四〇	一〇·	三·五五	八七三·〇二	五六	一七三·三六	一〇九〇	一〇·	七〇·
十四日	二·五五	八二〇·五三	美	一七六·九九	一〇五〇	一〇·	三·五五	八六六·七三	五七	一七三·九二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十五日	二·五五	八二〇·五三	美	一七六·九九	一〇五〇	一〇·	三·五五	八六六·七三	五七	一七三·九二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本期最	二·六六	八三二·二九	美	一八〇·五八	一〇四〇	一〇·	三·六六	八七三·〇二	五六	一七三·三六	一〇九〇	一〇·	七〇·
本期最	二·四四	七九六·六八	美	一七六·九九	一〇五〇	一〇·	三·五五	八七三·〇二	五六	一七三·九二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上期最	二·六六	八二八·七三	美	一八三·〇六	一〇八〇	一〇·	三·六六	八七三·〇二	五六	一七三·九二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上期最	二·五五	七九〇·二三	美	一七五·八四	一〇五〇	一〇·	三·五五	八七三·〇二	五六	一七三·九二	一〇〇	一〇·	七〇·

十一月一日	四・五五	四・五三	八六・三七	九四・二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七〇
二日	四・五五	四・五五	八六・二九	九四・一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七〇
三日	四・五五	四・五五	八六・二九	九四・一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七〇
四日	四・五五	四・五五	八六・二九	九四・一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七〇
五日	四・五五	四・五五	八六・二九	九四・一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七〇
六日	四・五五	四・五五	八七・〇三	九四・〇七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七〇
七日	四・五五	四・五五	八七・〇三	九四・〇七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七〇
八日	四・五五	四・五五	八七・〇三	九四・〇七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七〇
九日	星	星						
十日	四・五五	四・六	八七・六〇	九五・四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十一日	四・五五	四・九	八七・六〇	九五・四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十二日	四・五五	四・六	八七・六〇	九五・四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十三日	四・五五	四・六	八六・六〇	九五・四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十四日	四・五五	四・六三	八七・四七	九五・六〇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十五日	四・五五	四・六三	八七・四七	九五・六〇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本期最高額	四・六三	四・六三	八七・六〇	九五・六〇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本期最低額	四・四九	四・四八	八五・八二	九三・四三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上期最高額	四・五〇	四・四九	八六・九〇	九四・四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上期最低額	四・四五	四・四五	八三・四五	八九・五五	一・八五	三四	三四	六九・五

北京證券市價表 (民國十三年十月十六日至十一月十五日)

日期	金融公債	整理六厘	七年	長期九六公債	五年公債	整理七厘
十月十六日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十七日	七·六	六·四	五·五	三·八	六·	六·
十八日	六·	六·三	五·	三·一	六·	六·
十九日	星				期	
二十日	六·七	六·八	六·	二·三	六·	七·
二十一日	六·	七·	五·七	二·二	六·	七·
二十二日	六·	六·八五	六·	三·七五	六·	七·
二十三日	六·五	六·	五·九	三·	六·	七·
二十四日	六·	六·	五·八	三·五	六·	七·
二十五日	七·五	六·五	五·七五	三·五	六·	七·
二十六日	星				期	
二十七日	六·	六·一	五·	三·五	六·	七·
二十八日	六·	六·	五·六	三·六	六·	七·
二十九日	六·	六·五	五·七五	三·	六·	七·
三十日	七·五	六·五	五·六五	三·五	六·	七·
三十一日	七·九	六·	五·六	三·三	六·	七·

十一月一日	七五	六八七	五九	三三九	六八	六八
二日	星				期	
三日	七九	六九七	五九	三三六	六九	六九
四日	七九	六九七	五九	三三六	六九	六九
五日	七九·六	七〇五	六〇	三三〇	六九·五	六九
六日	七九·五	七〇五	六〇·五	三四·五	六九	六九·五
七日	七九	七〇三	六〇	三三·七	六九	七〇
八日	七九·五	七〇五	六〇	三三·五	六九	七〇
九日	星				期	
十日	七八·五	未開	五九·五	三三·三	六八	七〇
十一日	七八·五	六八一	五九	三三·一	六八	七〇
十二日	七八·五	六七八	五九	三三·八	六八	七〇
十三日	七八·五	六八六	五八·五	三三·六	六八	七〇
十四日	七八	六八五	五八·五	三三·五	六八	七〇
十五日	七八·五	六七四	五九	三三	六八	七〇
本期最高額	七九·六	七〇五	六〇·五	三四·五	六九·五	七〇
本期最低額	七〇	六八四	五七·七	三三	六八	六八
上期最高額	七九	六九	六〇·二	三五·五	七二	七三
上期最低額	七三	六〇	五三	三〇·三	六五	六五

天津銀行市表 (民國十三年十月十六日至十一月十五日)

日期	銀元	白銀	寶銅	元小	洋先	令	卷	帖
十六日	每元合行化 南 〇·六八三五	每千兩白寶合行 化一千〇〇幾兩 南 七·五	每元合銅元數 用 二六·三	每元合角洋數 角 三·六	每行化一兩 先令 三·八	每卷帖一元 合行化 兩 三·八		
十七日	〇·六八三五	七·五	二六·二	三·六	三·八			
十八日	〇·六八三五	七·五	二六·四	三·五五	三·八			
十九日	星							
二十日	〇·六八三五	七·五	二六·三	三·五五	三·七			
二十一日	〇·六八三五	七·五	二六·六	三·五三	三·七五			
二十二日	〇·六八三五	七·五	二七·〇	三·五	三·七五			
二十三日	〇·六八五	七·五	二七·〇	三·五	三·七五			
二十四日	〇·六八五至五	七·五	二七·〇	三·五	三·七			
二十五日	〇·六八六	七·五	二七·二	三·五	三·七五			
二十六日	星							
二十七日	〇·六八五至五	七·五	二七·二	三·五	三·七			
二十八日	〇·六八三至五	七·五	二七·七	三·六五	三·七五			
二十九日	〇·六八七至五	七·五	二八·〇	三·六五	三·六七五			
三十日	〇·六八八	七·五	二八·〇	三·六六	三·六七五			
三十一日	〇·六八七五	七·五	二八·〇	三·七	三·七五			

十月一日	○·六八七五	廿·五	二八·〇	二二·七	未開
二日	星				
三日	○·六八八	廿·五	二八·〇	二二·六六	未開
四日	○·六八八五	廿·五	二八·〇	二二·六六	三·六七五
五日	○·六八六	廿·五	二八·〇	二二·六七	三·六五五
六日	○·六八六	廿·五	二八·二	二二·六八	三·六七五
七日	○·六八六五	廿·五	二八·二	二二·六七	三·六五五
八日	○·六八六五	廿·五	二八·二	二二·六七	三·六五五
九日	星				
十日	○·六八六五	廿·五	二八·二	二二·六七	三·六五五
十一日	○·六八六七五	廿·五	二八·二	二二·六七	三·六五五
十二日	○·六八九	廿·五	二八·六	二二·六五	三·六六
十三日	○·六八八五	廿·五	二八·六	二二·六六	三·六六
十四日	○·六八八七五	廿·五	二八·六	二二·六六	三·六三五
十五日	○·六八八	廿·五	二八·六	二二·六六	三·六六
本月最高額	○·六八九	廿·五	二八·六	二二·六七	三·六八
本月最低額	○·六八三七五	廿·五	二六·二	二二·五	三·六六
上月最高額	○·六八六七五	廿·五	二六·二	二二·七	三·六三五
上月最低額	○·六八一五	廿·五	二五·二	二二·六	三·六四五

期

期

交通公報廣告

本部所發行之交通公報原係月出一冊自第六十九期改發日刊以來印刷益求精良材料愈增豐富所有交通行政狀況靡不記載詳實消息靈通凡從事及關心交通事業者誠不可不手執一冊也茲將本報內容及價目分附於後如欲購閱請逕向本科接洽為荷 交通部總務廳統計科啟

▲本報內容 命令 法規 公牘 專件 通告 附錄

本報價目

全年	大洋拾元	半年	大洋伍元伍角
三月	大洋貳元玖角	一月	大洋壹元
零售	銅元七枚		

本京派送不另加價外埠郵費在內

▲本報廣告價目

頁數	每一日	每一週	每半月	每一月
全篇兩面	八元	四十八元	七十二元	九十六元
全頁一面	五元	三十元	四十五元	六十七元
半頁半面	三元	十八元	二十七元	四十二元
全頁四分	二元	十二元	十八元	二十七元

平提倡

平民

民教育

材料豐富

大張

新改進

消息靈通

每月四角

社會

價值低廉

半年二元

報風化

全年三元八角

議論正大

出兩

每日

開設北京石駝馬大街南溝沿廿二號

電話西局二千九百五十七號